目录

[解题 1](#_Toc29569545)

[第一部 中日往来 3](#_Toc29569546)

[第一章 东海扶桑之国——传说世界中的身影 3](#_Toc29569547)

[第二章 帆唯有随风——遣唐巨轮乘载的人 9](#_Toc29569548)

[第三章 入唐求法之旅——漂洋过海的僧侣们 16](#_Toc29569549)

[第四章 清复明之遥——明朝的那些遗臣们 23](#_Toc29569550)

[第五章 何谓一衣带水——近代流亡者和华侨 29](#_Toc29569551)

[第二部 中国历史拾遗 38](#_Toc29569552)

[汉朝的西域战略 38](#_Toc29569553)

[诸葛孔明的时代与舞台 43](#_Toc29569554)

[成吉思汗开拓的时代 48](#_Toc29569555)

[一条历史纵横交错的丝绸之路 53](#_Toc29569556)

[第三部 中国诗人列传 60](#_Toc29569557)

[岑参——吟唱西域的诗人 60](#_Toc29569558)

[李白——翱翔于天际的诗人 64](#_Toc29569559)

[杜甫——漫游华夏的黄河之子 69](#_Toc29569560)

[王昌龄——“艺术的生活” 74](#_Toc29569561)

[白居易——志在通俗的大众诗人 80](#_Toc29569562)

[出处一览 86](#_Toc29569563)

# 解题

迎春

**情多材薄乏奇功，**

**结梦寄生不作业，**

**怕看山间新历日，**

**蹉叹吴下旧阿蒙。**

**徒翻杂籍三千卷，**

**宁舔春酸一点红，**

**褒贬等闲风雪度，**

**随缘六甲护花翁。**

**六甲山房　庭有腊梅**

**（摘自陈舜臣《澄怀集》）**

想来，我这个人似乎确有些激情过溢之处，但既无惊人的才能，也未曾做出什么了不起的事情。常有梦想，且多依赖于人，自己却没有什么显著的业绩和成就。时逢新年，更深感于苏东坡的那句“老来怕看新历日”，在这间六甲山房里，竟发觉自己也不敢去看新日历了。

《三国志》中的吕蒙，只用了短短的时日就增长了学识，使他的旧识们发出了“非复吴下旧阿蒙”的惊叹。然而我却无半分进步，不禁惭愧和叹息。我也徒劳地大量翻阅了各类书籍，但好像并未因此而体验过什么戏剧性的经历。我凝视着庭院中的腊梅，又想，然而不管怎样，我将荣辱褒贬置于度外，且走过了长久以来的苦楚，这些其实也是一种缘吧。我不抗拒，随其自然，就作为一个护花翁，在这里继续生活下去。

清代龚自珍（1792—1841）有诗云：“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这一句，是我所喜爱的。

# 第一部 中日往来

## 第一章 东海扶桑之国——传说世界中的身影

以前，日本NHK电视台曾摄制过有关丝绸之路的专题片，拍摄时在日本和中国同时进行了采访。当时我能察觉出，中方似乎对日方表现的过热反应疑惑不解。

我为此进行了思考，觉得那是因为日本太想知道日本人到底是从何方、从何时开始来到日本半岛的。也就是说，日本非常渴望探求日本人的祖先和根源。

丝绸之路有其源头，顺着它一路寻找过去，在那里可以找到诸如佛教等各样文物，而回顾和整理这样的文物，在日本人的精神世界里占据了相当大的比例。

与此不同的是，中国人认为文明源于自己的国家，因此中国人对自身的由来根源并不太热心。从这一点看，我认为两国之间存在着很大的差异。

日本列岛上的住民们虽然不清楚自己是从何时开始来到日本的，但是他们都认为自己是来自于列岛之外的某处。这个理解似乎已成为定论。至于到底是从什么地方起源的问题，现在有几种学说——东洋史学家、考古学家江上波夫先生的“骑马民族说”，民俗学家柳田国男先生的“南岛说”，甚至还有学说认为是源于琉球一带的岛屿。除此以外，还有人类学家长谷部言人先生的“中国华南·江南说”。

有的学说认为日本人是源于岛外的各地，也有的学说认为是某一个大民族一次性进入日本列岛来的。总之，存在着各种各样的论说。然而无论是哪种论说，对“日本人源自岛外”这一认识，似乎是毫无疑问的。

那么，“我们到底是从哪里来的？”这个问题就成为日本人关心的焦点。如果观察日本人的面部，就会发现有的人面形细长，具有骑马民族的特征；而有的人好像具有波利尼西亚系或者密克罗尼西亚系人一般的轮廓。虽然存在着各种论说，但日本人依然渴望追寻祖先源头，并希望自己的了解达到一定的程度。我想，正是出于这样的心情，才促使NHK电视台产生了策划拍摄丝绸之路的想法吧。

中国是个非常喜欢记录的国家，《史记》中有这样一段内容：秦始皇（前259—前210）二十八年，即大约公元前219年，始皇帝曾去过山东半岛的琅邪国，那里有一位道师，也称为法师，后来被称为道士。总之好像是一位巫师，他的名字叫“徐福”。

当时的秦始皇，统一了天下，世间尽在手中，再无所求，唯有一个愿望，就是长生不老。他希望永远拥有现在的权力，他期盼世间真的存在长生不老的仙药。而根据传说来看，长生不老的仙药似乎在东方。

对太阳的崇拜与信仰，我认为是人类固有的一种思想。我们依赖太阳而生存，没有阳光万物则无法生长。人类崇拜太阳——日出之处和日落的归所。日落归所在佛教里称为“西方净土”，也就是说，在西方有那样的一片净土。这种类似于崇拜西方的风尚，我认为在佛教传入日本之前就已然存在了。

而东方，是对太阳升起之处的信仰。“東（东）”这个字是“木”中有“日”，“木”+“日”则成了“東”（东）字。太阳从树木间冉冉升起，日出之地必有绝妙所在。这种对“東（东）”的信仰，与“西”同样，也早已存在了。

也就是说，在中国，人们认为：东部有一座岛，岛上住着一位仙人，只要去岛上找到那位仙人就可以拿到长生不老的灵丹妙药。

由于这样的传说一直在世间流行，于是那个叫“徐福”的男人就对秦始皇说，在东方有三座岛：蓬莱、扶桑、瀛洲。对这三座岛的称呼虽然随时代而异，但无一例外都是说，东方有仙岛，那座仙岛上有仙人，只要到了仙岛，就可以得到长生不老的灵丹妙药。

但是徐福又对秦始皇说，路途艰难，需要充分的准备。看来这个徐福诓骗秦始皇的目的是为了得到资金的援助。除此之外，还需要时间。

于是，徐福向秦始皇提出，去拜访仙人不可心存俗念，因此他必须沐浴斋戒净身，然后再携数千名纯洁无垢的童男童女前往。这似乎表明，徐福从一开始就打算要去那里定居。而秦始皇出于惜命，渴望得到长生不老的灵丹妙药，所以就为他提供了大量资金，让他出访仙岛。

然而，过了很长时间，秦始皇也未得到吉报。在七八年之后，大约秦始皇三十七年，也就是在他驾崩之年，秦始皇又一次去了琅邪，而徐福却时隔数年仍未出发。始皇帝质问徐福，徐福找了一个借口说，路途实在太远了，即使能去，海上也会遭遇鲨鱼，鲨鱼会攻击并掀翻船只，因此必须先想办法对付鲨鱼才好出发。

闻此，帝言道：“那么，朕去收拾它！”遂亲自登船出海，并杀死了那条“巨鱼”。这在《史记》中有记载。

那一年，或者是第二年，秦始皇驾崩，有关记载到此为止，所以此后徐福到底出发与否，就不得而知了。但也可以理解成：徐福在那以后就不得不出海东进了。

秦朝是以“严罚主义”而闻名的统一国家，稍有违背法律之举就会受到严惩。因此，既然秦始皇已经消灭了那只怪物一般的“巨鱼”，徐福就没有了再停留的理由，他应该已经出发了。而那座位于东方的岛屿，被认为是日本。

日本人是徐福的子孙——在中国确有这样的传说。《史记》里明确地记载了徐福带领着数千名童男童女一起出发去了东方的那座仙岛。由于是《史记》这样正规的、了不起的史书的记载，所以“日本人是徐福的子孙”的传说，或这种说法也就深入人心了。

此后的史书《魏志倭人传》是有关日本人的最早记载，与对徐福的记载相隔数百年。在这数百年之间，没有被记录的、没有被记载于史书的两国来往、交流，应该是相当多的。

我们有时会因为时代久远而轻视当时的航海技术，或造船技术。实际上，我想当时渡海完全是可能的。

会稽，位于现在的浙江省，是鲁迅先生故乡绍兴的古名。会稽东面的宁波一带，似乎是波涛平缓之地。从那时起，一直到江户的长崎贸易时期，宁波在中国始终是中日海上交通的要地。

在中日海上交通方面，日本的濑户内海也算是要地。濑户内海就像一条大运河，且非常安全。它以日本福冈县太宰府为起点，如果风向理想的话，应该能很顺利、轻松地抵达宁波。

我曾去过宁波，从那里乘船到舟山群岛。在舟山群岛有一个叫“普陀山”的观音菩萨道场，途中还有很多小岛，感觉好像与濑户内海的海水相通相连。

不仅如此，如果驶离普陀山入海的话，从那里便可直接通往五岛群岛。而到了五岛群岛，就等于到了日本九州。另外，从太宰府驶入濑户内海，就是平稳的运河。我想，像这样的水上通路，应该在很早的时代就有了，只是没有记录罢了。

在中国的记载中，常常可以看到有关“倭人至会稽交易”的记录。

因此我认为，除了文字记载，也就是除了《史记》《魏志倭人传》中所记载的以外，两国之间还有其他史书上没有记载的交流活动。史书里没有记载，并不等于两国之间就没有了交流。

如果站在日本古代史的角度看，从绳文时代到弥生时代的转换期大约正是中国的秦始皇时代。在那个时代，中国经历了重大的政治变革。

七国争战，秦国最终实现了统一。然而秦王朝是一个非常极权主义的、只推崇法律的国家。也就是说，对于一般人而言，它不是一个易于安居的地方。

所以“逃离秦朝暴政”的故事有很多，著名的“武陵桃源乡”就是其中之一。当时，各地都流传着一种类似乌托邦的传说，内容是——为了逃离动乱而躲避到某一座深山之中，在那里不知不觉地度过了数百年，完全不知时间的推移与世事的变迁。

陶渊明（365—427）将它写成了《桃花源记》，于是这种传说就变得更加有名。这样的传说之所以能流传下来，其起因就是渴望逃离暴政。秦的政治制度相当苛刻，因此，可以想见当时心存逃离之念的人恐怕是非常多的。

我认为，当时应该有一些想把这样的愿望变成现实的人或者组织，他们很可能觉得如果存在一座岛，人们便可安居。虽然海上浪险，但只要登上那座岛，其他的事就容易解决了。我想，在这几百年之间来往于这片大海的人非常之多吧。特别是秦始皇时代，是不是有很多人漂流到了日本呢。而这些海上往来，也为日本从绳文时代到弥生时代的转换起到了些许推动作用吧。

徐福是山东人，在山东地域曾经有过很多叫做“法师”的人，即学习仙术的人。据说他们在修行之后，身上就会长出翅膀，可以飞到天上，随意自由地在天空飞翔。

仙人似乎也有各种级别，有天上的天仙，也有地上的地仙。他们说，他们是地仙，虽然仍身在地面，但终有一天会飞上天的。也许他们就是以此说法来哄骗善男信女的吧。

另外，这个地方常常出现日语的“蜃气楼”，用中文说就是“海市蜃楼”，意指海上的市场、海上的街道以及在大海的彼岸出现的大型街市。

“海市蜃楼”这个说法的由来是一种叫“蜃”的文蛤。古时，人们相信海中的文蛤之气会引起这种现象。“蜃楼”的“楼”是阁楼之意，就是说在这种现象中能看到高层建筑物。

这种现象实在太不可思议，虽然出现后终会消失，但却是人们亲眼所见。如果不能亲眼所见，即便听旁人说再多次，也不会相信。但如果是亲眼所见，若再听到旁人说那就是乌托邦，大概也就不得不信了。法师，具有这样的蛊惑力，或者叫说服力，因此当时出现了很多法师。

他们宣称要调制长生不老的仙药，于是，他们采集草药和收集矿石，这也称作“炼金术”。

在中国有一种想法是：在植物中是无法得到“长生不老”之物的，因为植物会枯萎、花终会凋谢。因此，从终会枯萎凋谢之物中是得不到“长生不老”的。与植物相比，矿石却是不变的，是永恒之物。所以，以矿石为原料，也许会得到长生不老的仙药。出于这样的想法，他们开始着手研究矿物学，将矿石加热。此外，还进行了各种各样的尝试。

位于舟山群岛的普陀山，在9世纪时建成了一座祭祀观音菩萨的寺院。那里在成为观音道场之前被称为“梅峰”。在梅峰曾有一个名叫“梅福”的法师，他是浙江人。而且，在那里也常常出现海市蜃楼。

1918年，孙文（1866—1925）曾乘军舰去那里视察。舟山群岛对于中国来说，是一个重要的军事基地。鸦片战争的时候，英国首先占领的就是此地。因此，孙文也去进行了视察。

根据记载，孙文在普陀山登陆那天出现了海市蜃楼，那是一个非常吉祥的现象。记载上说，海空之间出现了一排排黄色琉璃瓦的建筑物。而黄色琉璃瓦，是只能用于皇帝居住的宫殿的。

宁波是日本与中国之间曾经的交通要地，位于宁波东面的舟山群岛也有海市蜃楼出现。而且，在那里也有一个法师名叫“梅福”。

在中国历史舞台上曾出现过一个名叫王莽（前45—23）的人物，他夺取了前汉的政权。据说正是在那个乱世，梅福法师逃到海边，并在普陀山炼制仙药，所以那里留下了一个有名的地方，叫做“炼丹台”。我曾游访过那里，也读过他的生平介绍，文中说他在世间行善，为各种病人医治疾患。

我想徐福应该是一个与他很相似的人，居住在与大海息息相关的地方，对航海较熟悉，而且那地方会出现不可思议的海市蜃楼现象。正是这“不可思议”的感觉与“东方崇拜”的思想交织在一起，才会使得人们认为东方必定有个佳处，我是这样想的。

至于徐福，他被认为东渡到了日本。不过，我觉得这种看法未必可信。徐福与秦始皇虽然在秦始皇驾崩前见了面，但在秦始皇薨后，徐福也许并没有履行东渡的诺言。

那时，应该有很多在中国结伴前往东方的人和团体。因此，所谓徐福的传说，是否只是其中的一个具有代表性的逸事传闻呢？

拥有庞大财力的不见得只有秦始皇，当时有很多财力雄厚的富翁，特别是山东半岛一带。

在更远的吴越争霸时代，越王勾践（？—前465）的名臣范蠡（陶朱公）在灭吴之后，抽身远走，离开了政治纷争。他从扬子江乘船到达山东半岛，并在那里成了大商人，被称为“陶朱公”。至今“陶朱”这个词汇在中国仍然是大富翁的代名词。由此，我觉得当时在山东半岛一带，财力雄厚之人可谓大有人在吧。

可以想象愿意出资的人很多，当出海人备好船只打算东渡之时，出资人也许会对即将出海的人说，你们先去看看情况，顺利的话，我们随后就去。这种情景，太有可能了。

徐福东渡日本，抵达后的登陆地点在传说中以熊野地区一带居多。我曾到那里去过，看过两座徐福之墓。一座在新宫市，建于江户时代。另一座在熊野市，看上去是陶瓷所造，建于明治时代。两座徐福之墓都非常新。这也是徐福传说在那个时代广为流传的一个佐证吧。

当然，《史记》传入日本时，日本的儒者们读了《史记》中“秦始皇二十八年，徐福向皇帝进言”这段内容后，遂认为“既有如此记载，那么徐福就必是来日本了”。

问题是登陆地点为什么是熊野？据说，由于潮流的缘故，在熊野一带船只比较容易靠岸。要知道，在“神武东征”的传说中，神武天皇也是从熊野上岸的。

有一位香港的学者主张，神武天皇其实就是徐福，不过我认为这不足为信。

徐福到底是否到过日本都尚无定论，他是一位象征着中国和日本之间交流的传说中的人物。而神武天皇，也是一位代表着日本统一的象征性人物。这两位人物是否真正存在都没有定论。因此，对他们是同一个人的说法，我认为是缺乏说服力的。

不过，熊野作为这些传说中航海的最终登陆地点，的确是很适合的。因为，那一带的人们拥有捕捉鲸鱼的技术，而这项技术让当地人们过上了相当富裕的生活。

当地的人们认为，捕鲸技术是徐福传授给他们的。在那里，至今还有一个叫“鲸鱼节”的节日，而且依然祭祀着徐福。也就是说，当地世代相传：曾经有一个人教会了他们很多生活技能，而那个人是一个外来的人物。于是我想，这样的传述最后慢慢演变成了徐福传说。

还有就是熊野地区的山，那里确实是带有灵气的、使人感到不寻常的地方。后来，它与舟山群岛一样，成为观音菩萨的道场。

说到观音菩萨，不由得想起“普陀洛迦”（梵文：Potalaka）。“普陀洛迦”是观音菩萨的住所，位于南印度。在中国，舟山群岛的普陀山、西藏拉萨的布达拉宫，都是音译“普陀洛迦”的意思。因此身居布达拉宫的达赖喇嘛被认为是观音菩萨的化身。

熊野山也有“普陀洛迦”。佛教传入日本之后，这里修建了普陀洛迦寺，是一个极具道场感觉的地方。

在这个有灵气的地方，多少会让人感觉那里存在着与长生不老有关的某些东西。人们相信在这一带生长着灵验的灵芝，或能治百病的草药。熊野山的灵气使人们相信它们的存在。

佛教传入日本后，这里成为了观音菩萨的道场。其实在佛教传入之前，这里就已经被认为存在某种与“普陀洛迦”相类似的事物了。随着佛教的传入，这些信仰与佛教渐渐融合。如此一来，徐福传说存在于熊野，也就不难理解了。

在日本，最早以国家意志进行各种记录的书籍是《古事记》和《日本书记》。而在此大约500年前，中国已经有了关于日本的最早记载——即有名的《魏志倭人传》。准确地说，它是《三国志》中《魏书》《东夷传》中的一项，是最早的对当时日本的记录。虽然有关日本的简单记述在更早的时代就已经有了，但比较详细的记述，仍要以《魏志倭人传》为最早。

《魏志倭人传》中记载了断发、文身等日本的风俗。断发，剪断头发之意，也就是不再束发的意思。文身，即刺青。据记载，他们断发、文身，入海采贝、捕捉鲍鱼。而之所以文身，是为了防止凶恶鱼类的靠近。

中国人读过这段内容后，皆认为其风俗与吴越之地相似。因为，位于长江下游的吴与越，民有断发、文身之习俗。

吴国的先祖太伯，原本是中原周朝的皇长子，他为了将王位让给弟弟季历，与另一个弟弟虞仲离周南逃。不仅如此，他还留书表示已然断发，以示他再也不入中原的决心。

在后来中国方面的记载中，也常常把日本人写成吴国太伯的子孙，其理由大概是缘于《魏志倭人传》中有关断发、文身的记述。无论是否如此，我认为中国的南部、江南地区，与日本之渊源甚是久远。

当时有一种珍贵之物，叫做“子安贝”。现在与宝物、财产有关的文字偏旁部首以“贝”字居多，也源于那种“子安贝”。为了得到某种宝物，不论它在哪里，人们都会拼了性命去寻找——过去的古人如是，现在的今人也如是。为了寻觅那珍贵的贝，当时的人们还建立了各种组织。

这种子安贝的最大产地应该是宫古岛——这是柳田国男先生的论说。捕捞子安贝的人们应该涉足宫古岛了吧。

为了捕捞子安贝，大陆沿岸的人们都去了岛上。这与现代人为了追求利益而奔走四方是完全一样的。岛上的人变得越来越多，有很多是从大陆移居到岛上的，也有一些人又移居至其他更大的岛上。有一种假说认为，人们就是如此渐渐地移居到日本的。江上波夫先生主张的“骑马民族说”，是指从北方经朝鲜半岛来到日本的骑马民族。江上先生所说的北来的移民一定是有的，然而我却认为，更大的移民源流应该来自这座南部的岛屿。

想来，那些骑马而至、勇猛且具有集团行动力的人应该掌握了政权吧。不过虽然他们掌权并组建了国家，但就一般而言还是南方气质的人比较多。

在中国人看来，那些北来的移民仍是来自大陆。所以中国人认为，无论南北，两方面的移民均源自中国。

时至今日，我们去中国旅行仍会感受到南北之间的差异相当大。我觉得如此不同的南北两方面都进入了日本，其实是推进日本文化的一个重要因素。

因为单一的文化形态是不会有重大进步的。邂逅不同的文化，并形成良好的刺激，才能推进文化的发展。至少，从考古学的角度看可以这么说。

发掘考古遗址时，在挖掘出令人惊异的出土文物土层的下面，也就是在文物下面的地层里，总会有一些与当时生活不同的物品。在这样的土层之下，往往会发现特别出色的东西。

虽没有明确的佐证，但我认为，和另一个世界，即所谓异于自身的事物邂逅、相遇时的那份感动和震撼，其感受力必定会成为孕育另一个别样文化的强劲动力。

如此说来，当时南北两方的各异文化浸透了日本，这对日本来说，实在是非常幸运之事。此后，即《古事记》之后的日本，形成了一个异常聚力的起始点，并铸就了日本的根基。

《魏志倭人传》之后，在历代中国王朝史书中也有关于日本的记述。不过，虽有记载，但基本上仍是《魏志倭人传》的内容，感觉只是重新描述一遍。

中国在五胡十六国之后，南北分裂。根据史书记载，南朝方面曾几次向日本派出使臣。

此时的宋，也称作“刘宋”，因为皇帝的姓氏为“刘”。后世也有宋王朝，但那是唐朝之后的宋王朝。由于容易混淆，这里的“宋”是指“刘宋”。日本的使者曾经大约前后五次出使过“刘宋”。

日本使节提交国书等文书记载在中国的史料里。曾有五位君王委派使臣呈送过国书。这五位倭的君王也许是九州地方的首领，也可能是大和王朝的君主。但研究者们对此看法各异。

另外，在文书中写有“武”“珍”等名字，对此研究者们也在推测，这些名字是否代表了雄略天皇，或者代表了仁德天皇。

这些问题都是一个谜，都不为人知。然而，不为人知，也是历史的妙趣之一吧。尽管还有很多事情有待研究，但两国之间的交流是确确实实的。当时的交通手段只有乘船，那么海上交通应该是相当发达的。

足以证实两国间交流的，就是那枚众所周知的金印——汉倭奴国王印。中国的记载是后汉光武帝的中元二年，即光武帝薨殁的那一年。据记载，那年从倭国来了使臣，金印被授予了那位使臣。

后来，在18世纪末的福冈县志贺岛上，发生了一件同样有名的事件——有一位名叫“甚兵卫”的农夫发现了那枚金印。现在，那枚金印被收藏于福冈市美术馆，这是一目了然的、确凿的证据。因为这是实物，而不再仅仅是史料。之前一直有人对金印的存在抱有怀疑态度，我想，如今再也没有任何怀疑的余地了。对授予外国君主的金印，其尺寸是有规定的。而且，被称为“钮”的耳子部分的形状也是有规定的，所以伪造绝无可能。这枚金印是真实存在之物，是中日交流不容置疑的证据。

那么这枚金印出现在志贺岛，又意味着什么呢？我想还是请读者自己去思考吧。

所谓古代的传说，那就必定要有某个事实去衬托。我想，正因为中国存在徐福的传说，所以日本在获得该记载之后，才会将徐福的传说移植到熊野这个最适宜该传说的地方。

此外还有，因中国的记载中出现过，所以邪马台国就一定有一位女皇。而这位女皇就被认定是《日本书纪》中的神功皇后。当然，后来的本居宣长否定了此论点。是的，从皇家史观的角度来看，这个论点也只能被否定吧。

就这样，中国的史书记述传入日本之后，总会引起众说纷纭，比如那位女皇到底是不是神功皇后，等等，各种观点争论不休。而此类现象恰恰表明了两国从远古就有着文化方面的关联。日本因自己没有古代的记载，所以要借助中国的史书记载撰写自己的历史。尽管这样做略显不太“规范”，但文化交流是毋庸置疑的。

另外，还有最为普通百姓所熟知的生活方式、生活技能等相关技术或知识传入了日本。比如，怎样才能做出美味的食品、怎样才能制出有疗效的良药，而这些都是记录史料之前的事。我在想，就算它们是迄今为止反复尝试的结果，也仍有相当一部分是以另一种形式传承至今的。那么，今后如何挖掘真相，难道不是值得我们去好好思考的一件事吗？

## 第二章 帆唯有随风——遣唐巨轮乘载的人

在日本，5世纪前后是古冢时代。但在当时的古冢中并没有发现文字，我感到有些不解。因为当时日本与中国间的交流应该是相当繁盛的。

所谓证据，就是众所周知的倭的五王与中国的关系。公元5世纪，正值中国的南北朝时代，倭的五位君王曾向南朝的宋国呈交过国书。国书，必须由使节亲赴呈交。因此可以说当时双方的往来相当频繁。

必须与中国如此这般交流自然有其原因。尽管那时日本国力已经很强，也具备了建造古冢那样建筑的经济实力，其实并没有非要建造船只渡海前往中国的理由。那么，其中必有迫不及待的理由。

公元478年，倭国的武王向南朝的宋国呈递了国书，国书内容表明与高句丽的关系显著恶化，直指高句丽来犯，且行为残暴。

可以推测，此前日本去中国的北朝，一直是途经朝鲜半岛的西海岸。但现在这条线路因与高句丽的关系恶化而中断，因此可以看出日本是有意在南面开辟一条新的通道。

倭国的武王是谁呢？其说法不一，其中认为他就是雄略天皇之说最为有力。

其他还有，认为他并非是大和王朝而是九州地区的地方首领之说。尽管世人已无从知晓，但当时确实已进入5世纪，再看古冢的样子，我认为已经是大和时代了。

我认为，事实上日本与中国的交流要远比我们想象的繁盛，只是没有记载而已。而且日本方面也没有留下任何记录。中国的史书——《宋书》是一部记载南朝宋国的史书，此书中只记载了倭的五位君王曾遣使到中国的内容。

查看其内容可知，倭王向南朝提出了各种各样的要求，其中包括册封称号的要求。

——希望能册封“将军”的称号。

然而希望册封的“将军”却不仅仅是“大和的将军”。也就是说，要求中除了“大和君王”之外，竟然还希望得到新罗、百济等地的将军称号。

通常，对外册封称号会将国名放在称号之前。比如“安东将军”，意为“安定东方的将军”。然而此次册封称号的要求却包含了不在大和王朝支配下的国家——朝鲜半岛的国名。

关于任那国，确有很多问题。虽然无法知晓大和王朝是否支配过朝鲜半岛的某一部分，但是倭王向南朝要求的称号却是任那国更北的地方。可以想象，当时与那里的往来和交流一定非常频繁。

我们容易疏忽这样一件事，是因为日本没有记录。但仅仅是日本的文献中没有记载而已。

我们分析一下文献就会发现，除了政权的代表或实权者派遣的使臣之外，普通百姓已经因通商而有来往与交流了。比如带点儿东西过去，再从对方那里拿点儿东西回来。像这样的往来，我想应该更多才对。

只不过，像这样的往来没有被记录下来。中国南朝的史官记录了王的使者，而其他的交流则都没有记录。但我觉得只是没有记录而已，两方的往来其实很多。

那么，为什么日本必须寻求与中国的交往呢？为什么不向北而必须向南呢？

当时日本国内的政治尚未形成一个所谓的国家体制，还处于同族结盟的聚集，其中只有一两位杰出人物的状态。因此，日本无论如何都希望建立起自己的国家体制。

建立国家体制，就需要有各方面的治国理政方略。而这个榜样就在中国，所以应该是从那时开始，日本有了向中国学习的想法。

在中国，历代都会出现王朝的更迭。每到一个更迭期，就会有人逃离至日本。比如秦始皇时期便是如此。之后，前汉末期王莽篡权导致天下大乱，也有难民逃离至日本。

换言之，每逢改朝换代就会有人来到日本。尽管这只是我的想象，其情形也并非一成不变，而是多寡不一。

时过境迁，较早逃离至日本的人们自然知识陈旧——当日本开始思考“国家”的概念，思考需要一个体制的时候，之前来到日本的人们所掌握的知识显然已经变得陈旧。也就是说，父母传授子女、再由子女传授孙子辈的知识早已陈旧。

随着代代相传，有些与日本现状不符的成分逐渐淡化。我想，此时的日本便产生了汲取与时俱进的新知识的想法。

公元645年，日本发生了“大化革新”，从某种意义上说，证明了早期“渡来人”[[1]](#_1_276)的知识已失去了以往的作用。他们凭借自身的技能或技巧建立了一份家业，并一直维持至今。不过他们渐渐明白这些技能已丧失了原有的作用。

若没有遇到突发状况，其技能陈旧之事倒也无从知晓。若他们继续炫耀其技能大有可为的话，或许也就不了了之了。

但是，此时发生了一起重大事件。当时，日本与高句丽的关系紧张。在这种状况下，高句丽的使者来到了日本。

所谓重大事件，就是能否解读国书。此时早期的渡来人竟无从解读国书了。这大概是因为早期的渡来人已经使用了日语，忘记了本来的语言。作为祖业，简单的语言应该是能理解的，但对于复杂的词句，尤其是包含重要语感的国书，他们已不具备正确解读的能力了。

虽然早期的渡来人不能解读了，但有记载表明，新的渡来人曾经解读过。如此一来，在渡来人之间就产生了新旧交替。

关于日本的“大化革新”，有一种说法认为，起因是新旧两代渡来人之间的争执和互不相让。渡来人具备这样的影响力，因为他们掌握着各种职能。

比如有一个叫“鞍作”的姓氏，就是根据职能所起的，在旧渡来人中很多。苏我氏也是代表旧渡来人势力的首领之一。他们在大化革新期间被打倒推翻。

在渡来人之中，支持中大兄皇子一派的渡来人被称作“今来”，就是“新到、刚来”的意思。“今来”表示不是以前，而是现在来的。我想，还有借新来之力打倒陈旧迂腐的旧渡来人势力的一层意思吧。

大化革新的最终目的，就是建立日本的国家体制。此目的之所以在这个时期如此强烈地被提出来，我想，还是因为中国南北朝状态的结束。

隋炀帝（569—618）结束了南北朝的对立，实现了统一。这是7世纪初的事。在大陆出现了一个强大的国家——这个消息当然也传到了日本。

这可是一件不得了的大事。中国南北分裂时，仅仅南朝的力量就已足够强大，而今南北形成了一个统一的政权，这会给日本带来怎样的影响呢？这让日本不得不开始思考对应之策。由此，日本认为有必要建立起之前一直在摸索的“国家”体制。日本建立“国家”体制的必要性已经迫在眉睫了。

圣德太子派遣的使节被称为“遣隋使”。当时的北朝称“隋”，南朝称“陈”，“陈”为“隋”所灭，中国由此统一。隋实现统一是公元589年，不过由于当时的种种原因，这些消息直到7世纪初才传入日本。

隋朝是一个短命的王朝，仅仅维持了三十多年。隋统一南北后不久，便于公元618年被唐朝取代。在此期间，曾有被认为是圣德太子派遣的“遣隋使”入隋。如前所述，当时“遣隋使”所持的国书等文件在中国的史书上均有记载，但在日本方面则未见记载。

那份国书很有名，日本在国书中自称“日出处天子”，并在文中写道“日出处天子致书日落处天子，无恙乎”，可谓态度骄慢，或者说是逞强吧。从某种角度来看，可以说那份国书写得相当装腔作势。

国书当然是用汉文写的，估计出自渡来人之手，而且是对形势很熟悉的人。他写这样的国书，倒也不是井底之蛙不知深浅，我认为他应该是觉得如果不那样写的话，有被忽视的可能。

事实上，那份国书呈上后，隋炀帝大为不悦，言道：“蛮夷书有无礼者，勿复以闻。”隋炀帝说今后若再有这样令人不悦的文件，就不要呈递给他了。尽管那份无礼的国书激怒了隋炀帝，但从另一方面来看，它也给隋炀帝留下了印象。我想这也是一个成功之处吧。

提起大化革新之后的国家建设，我们的脑海中会马上浮现出藤原镰足（614—669，藤原氏之祖）的名字，不过在创建国家基础的人们当中，还有一些学僧，比如高向玄理（？—654）、旻（？—653）等。他们都是新来日本的，虽然在“新来”的概念上存有程度的问题，但他们都不是在日本已经生活了几代的人，而是在父母一代或自己这一代来到日本的。

这些人在大化革新后制定了国家制度，而且他们之中的高向玄理还被派遣到了隋。他在隋朝生活了三十余年，并在那里去世。在他们这样的人中，说到对自身的所属或者说归属，即自己到底是日本人还是隋朝人，连他们自己也会感到茫然。

从日本的历史上看，高向玄理确实是日本人。在隋朝三十年的他，一直自称是高句丽或者百济出身。但他本人究竟是怎么想的，或者入隋后，在隋的首都又是被别人怎么想的，我们不得而知。

像他这样的国际人，在大化革新时期非常活跃。从另一角度看，用不太好听的话来说，我认为就是日本为了创建国家而利用了他们。

度过那个时期之后，派遣使就变得纯粹了。用“纯粹”这个说法或许有些怪异。也就是说，那些实际已归属日本的人，比如我们熟知的吉备真备（693—775，奈良时代的贵族）、阿倍仲麻吕（698—770，奈良时代的遣唐留学生）开始被选为使者前往唐朝。他们被选为遣唐使的理由是：为了不浪费学习时间，使者们需要先掌握一些汉语。也就是说，很多渡来人家族的人得到了重用。

我读过中国方面对这些使者的记载，感觉他们多为外形良好、品行端正之人。外形良好就是指他们的样貌英俊。那时的中国，视中华思想为世间核心，因此对外国多有轻蔑现象。不过，对日本的使节却常见褒奖。

栗田真人（？—719，奈良时代前期的贵族）在中国的史书上被称为“真人”，文中赞扬他的容颜俊秀不凡。在中国的记载中，对外国人有如此记述实属异例，可以想见他是相当俊美的。挑选这样的人物，包含着国家的意思。因为他们代表着国家，所以选出的人必须是不能被中国挑出缺点的人，对任何有关古典的话题都能进行交谈的人。另外还有一点，就是必须样貌良好。日本认为派遣容貌不端正的人是不妥的。“他们代表日本”——这种意识非常强烈。

高向玄理好像去了洛阳，在他滞留期间发生了隋朝灭亡、唐朝建立的大事件。所以说，高向玄理是亲眼目睹过王朝兴衰的人。我想，他还为随后来中国的遣唐使，或非正式代表——例如为通商而来的，或漂流至此的人们提供过各种方便和关照，并借某个机会将王朝兴衰的信息传递给了日本。

隋朝的灭亡，是由于强行远征高句丽，由此动摇了国之根基。而隋远征高句丽这一事件，对日本也产生了巨大影响。

在大陆，出现了一个庞大的统一国家，而这个大国出兵朝鲜半岛，且数次进攻。日本得到这样的信息后一定是相当紧张的。

因此，日本当时处在一片紧张的气氛中吧。在圣德太子的立国思想背后，也一定存在着那个时期非同寻常的紧迫感。

之后的中日关系也未必就不好。但是朝鲜半岛上一直有唐朝的势力，这种来自大陆的一个强国实力的影响，对日本来说，可不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

因此，日本当然想尽全力阻止这一事态。那时朝鲜半岛存在着百济、新罗、高句丽等几股势力。于是，日本时而与这个势力携手，时而与那个势力合作，为了国家的生存进行各种谋划、活动。

对任何人而言，这绝非一件轻松之事，因为关系到国家的存亡，只有拼死一搏。

最后的结果是，在朝鲜半岛上，百济灭亡，其势力从此消失。而日本与百济结盟，也因此退出了朝鲜半岛，换言之，这里发生了权势的交替。

与唐朝携手的新罗在朝鲜半岛确立了霸权，还与日本发生了交战——663年著名的白村江之战。自那时起，日本与新罗交恶，结果导致日本无法使用朝鲜半岛西海岸这条线路。本来从西海岸北上，就可以抵达旅顺或山东半岛。但这条路线不能用了，只能从太宰府横渡东海到宁波，宁波当时叫做明州。这条路线十分难走，但选择它也是不得已而为之吧。

经过朝鲜半岛西海岸时，会不断地看到一些岛屿的轮廓。能看到岛屿，对渡海的人来说是比较安心的。他们觉得如果遭遇触礁或翻船等情况，只要游到岛上就可以获救。毕竟横渡大海实在太艰险了。

虽然很艰辛，但如果能够得到沿海地区这一带的人、渔夫或其他具有海洋知识的人的指点，也不是一件太难的事。

有关遣唐使，始终存在着一个不解之谜，那就是他们出海的时期多为航海条件较差的日子。据专家们说，很可能派遣使者出海时，他们并不具备季风的知识。

从前，遣唐使的出发日期好像是由宫中的阴阳师、祈福者或巫师来决定的。只要阴阳师说几月几号出发，使者们就会言听计从吧。

若确实如此，那么占据宫中的那些“乌鸦嘴”以及巫师的势力一定是很强的。因此，具有季风知识的沿海一带人们的意见很难获得重视。若说那个时代还相当原始或许有些过分，但也没有人们想象的先进吧。

不具备季风的知识在那个年代绝不可能，至少熟知这方面的人应该是有的，只是很难举出具体人物。我想，在当时渡海实在是太难了，风向、气象等问题，如能得到行家的指点就好了，可惜没有。这的确是遣唐使的一个悲剧。有关这个问题一直被认为是一个谜，但我认为这都是宫廷阴阳师、占卜师的势力太强所致，这才是问题的关键所在。

阿倍仲麻吕来到唐朝时还是一位青年，他是717年的遣唐使。有关他的出生年月说法不一。有的说是701年，有的说是698年，但无论哪种说法，来到唐朝的时候，他肯定未满20岁。不过他是一个非常出色的人物，入唐后的具体情况虽然不太清楚，但最后做到了“秘书监”一职，这是一个高官的职位。

简单地说，这个职位相当于日本国会图书馆馆长，但实际上还要重要得多。所谓“秘书”，并非是我们想象的只是从事处理文书等工作，而是“秘藏书籍”的“秘书”之意。这些书被收藏于图书馆，而馆内任职的都是官僚，都是将来要成为国之栋梁的人。图书馆是他们饱览群书、学习的地方。

将优秀的青年人才招揽至拥有大量藏书的秘书楼，让他们学习，将来成为国家官僚。而监督他们的长官便是“秘书监”。当年，特别是文人，出身于秘书楼者居多。可以说这个职位是中国文坛的长官，用不太雅的说法就是“头儿”。

阿倍仲麻吕的官位做到了秘书监。秘书监的官级是从三品，与将军相同，在当时属于部级官员。按说，即使是副部级干部，也是很高的官职了，而他却担任了秘书监。能担任如此高职，他应该是通过了科举考试。在唐朝，阿倍仲麻吕被看作自己国家的官员，虽然他是被日本派遣赴唐的，但唐朝对此并不在意。所谓世界帝国的胸襟，大概就是如此吧。

在唐朝这个世界帝国，军人中也有不少外国人。在国防前线，竟也有很多外国人。这对今天的我们来说，多少有些不可思议吧。

比如，发起叛乱的安禄山，被称作“杂胡”。大概是西域少数民族和伊朗系的混血儿。其他外国人还有很多。

而当时的唐朝对此丝毫不介意，他们觉得在唐的人都是唐人。因此，阿倍仲麻吕即使一再表示自己的归属是日本，唐朝也并不在意。阿倍仲麻吕之前的藤原清河（生殁年月不详，奈良时代的公卿）也曾在唐朝供职。从现在的国家观念来看，这是很难理解的。

德川时代，国家意识日盛。在国家神道的时代，水户的国学家藤田东湖等人对阿倍仲麻吕的评价非常刻薄，辱骂他不是日本男人，指责他放弃日本而供职于唐朝，声言供职于外国简直就是岂有此理。真是可怜啊！

阿倍仲麻吕其实曾打算回国，但没有得到许可，于是长驻唐朝。再后来，终于决定回国的时候，恰与鉴真和尚来日本大约同期。他乘坐的船因遭遇海难受损，漂流至越南一带，无奈只得重返长安。他确有归国之心，且事实上也曾乘船踏上归途，对他如此这般指责辱骂，实在是没有道理。

在唐五十余年，阿倍仲麻吕逝于长安。他写有一首望乡诗，这首诗代表了众多渴望归乡人的心声。

和阿倍仲麻吕一样，从日本来到中国，后来在中国怀着思乡之念辞世的人有很多。“翘首望长天，神驰奈良边；三笠山顶上，想又皎月圆。”这首望乡诗代表了他们的心声。当然也有归国的人，而且归国的人占了多数。那些人在归国后促使日本成为了一个律令国家。

日本从唐朝引进了律令。律、令是指国家的规则，也就是行政、司法。两者兼备才能称之为国家。不过，日本也不是完全照搬中国的。

像阿倍仲麻吕这样久居中国的人，能够给新的遣唐使们提供建议。我想，在众多建议中大概也提到了唐朝看似完美制度之中的欠缺吧。

遣唐使初到长安都会被迷住，一定会惊叹在世上竟有如此美妙之都，于是便认为那里的制度也都是完美的，他们也一定是抱着这种心情踏上归程的。

然而，渡海需要一个多月的时间。在鉴真和尚的记载中，从宁波出发进入琉球，有时需数十日等待风向适宜，或等待修理船只。这么长的时间足以让人冷静下来思考，也就是说，这段思考时间让他们觉得将中国的制度照搬到日本是行不通的。比如，科举制度。通过书面考试录用官吏，这似乎非常合理，看上去好像有才之人能够得到重用，但这种制度如若搬到日本，势必引起日本社会秩序的混乱。

在当时的日本社会，哪个系统的官职归属哪一支藤原族系的家族都是有规定的。如果乱了这一秩序，必定会引起混乱。我想，可能是出于这种考虑，科举制度才没有引进到日本吧。

现在想来，没有引进倒是件好事。如果引进了，那将是考试的地狱，而且会一直延续下去。那样的话，考试——就会成为人们唯一的价值观。科举考试合格或者不合格，会成为评价一个人的标准，那么评价标准就会变得非常狭隘。

由于没有引入科举制度，日本形成了宽泛的价值观。无论什么职业、是做什么的，既可以是木工左甚五郎，也可以是赚了大钱的那位叫住友的人，他们都被认为很了不起。“了不起”的人很多，“了不起”的范围也很广。因此，近代从欧洲传入各种各样的事物时，日本能宽容地接纳并顺利发展。

当时的中国之所以未能顺利地迈进现代化恐怕正是科举制度的原因吧。因为，只有通过了科举考试的人，才被认为是了不起。这就使得那些具备文学天分、极可能成为天才小说家的人不得不放弃写小说，而要拼命死记硬背去准备科举考试。可见科举制度对中国的影响非常之大。

日本没有引进科举制度，其最大理由是为了避免社会秩序的混乱。官僚仕途早有一定之规，无名之辈想踏入高官行列可谓难上加难。所以，我想日本没有引进科举制度，一定是那些久居唐朝的遣唐使针对日本的实际情况做出的考虑。

从中国的记载里，可以看到一些有趣的事情。其中，记载了来唐朝的日本人——大概是遣唐使——争先恐后地抢购小说。日本人喜爱小说的程度，在唐朝人看来，或许有些异样。虽然我们无法得知当时的科举制度究竟如何，但基本教养应该是以儒教为中心，以四书五经为“主课”。按道理说到唐朝学习的日本遣唐使应该去拼命购买研究类的书籍或四书五经，然而他们却抢着去购买在当时唐朝评价并不高的小说，并带回了日本。

有一本小说叫《游仙窟》，是描写主人公出差到黄河的源头，偶遇一仙窟，并与数名女子恋爱的故事。

这本小说传入了日本。这类小说在中国早已失传，但在日本被保存了下来。19世纪在日本发现《游仙窟》时，曾引起很大的轰动。这本《游仙窟》在山上忆良的《万叶集》中出现过：“《游仙窟》曰……”，《和汉朗咏集》《源平盛衰记》也曾提及。足可见这本书从唐朝带回日本后，曾深受读者的喜爱。甚至有的学者认为，紫式部的《源氏物语》正是受了《游仙窟》的启发而创作的。

至于日本人为什么喜欢小说，或许是遣唐使没有引进科举制度的缘故。若引进了科举制度，喜爱小说的人怎有时间去阅读呢。因为你必须花很多时间把四书五经全部背熟。但日本引进的是小说。由于当时没有印刷技术，所以都是手抄，即手抄本小说。我想，如果没有大量抄写本的话，又怎能流传至今呢。所以，在日本一定有很多很多手抄本小说。

遣唐使虽然去了中国，但并没有完全依照中国的价值判断去行事。我想，抢购小说这件事完全可以说明这一点。

公元894年，菅原道真（845—903，平安时代的公卿、学者、文人）被任命为遣唐使。他提出：“遣唐使可以停止了。”随后，遣唐使被废止。准确讲，这是第19次派遣。其中也包括任命之后没能赴唐的情况。

如果再加上来日本的唐朝使者的次数，那就更多了。但那个时期，唐朝已进入末期，数年后的消亡已不可避免，这一信息早就传到了日本。

菅原道真当然不是惧怕航海，恐怕他是认为那时即使去了唐朝也没有什么意义吧。我想，他是自信地认为该学的东西都已经学到了。

另外还有一点，当时新罗的商人非常活跃，只要搭乘新罗的船，去中国也不必以遣唐使的身份，随时想去就可以去。有一个叫“弓福”的新罗商人，在日本、唐、新罗之间做了很大的贸易。他的船只经常出入日本。

总之，如果有事要去唐朝的话，可以即刻起身，实在不必大费财力地以“遣唐使”这一郑重的身份去。能向唐朝学习的，已经学尽，加之唐朝自身已陷入危机状态，遣唐使由此废止。

[[1]](#_1_275)渡来人，广义上是指从海外来到日本的人。——译者注（本书注释均为译者注，以下不再一一注明）

## 第三章 入唐求法之旅——漂洋过海的僧侣们

正当日本开始创建国家体制时，体制机制内早已浸透了佛教文化。那是4、5世纪的事了。这个时期的中国正处于南北朝时代。无论南朝或北朝，皆为佛教国家。

北方，从漠北开始，即由长城以北侵入过来的人掌握政权。他们既与当地人种不同，其生活习惯也不同。那么怎样才能达成统一呢，佛教是最合适不过的了。因为，佛教无论对自己还是对当地人来说都是“舶来品”，所以统治者以统一为契机引进了佛教。

南朝亦是如此。南朝是逃离北方的流亡政权。而南方居住着当地颇有名望的人，且都是一些豪门贵族。当然，还有少数民族。可见也是需要统一的，需要一种心灵沟通的纽带。因此，引进佛教是最好的方法。

之所以说佛教是最佳选择，我想是因为佛教乃世界性宗教，不属于他们之间的任何一方。因此，当日本开始全盘接受中国的国家体制时，佛教已在其中。而所谓佛教的传入，也就是汲取整个中国文化，或者说整个体制的过程。

其后，虽然遣唐使去了中国，但并没有引进科举制度。科举是根据考试聘用人才的制度。

尽管遣唐使认为科举制度本身很好，但终究没有引进。其理由还是考虑到社会秩序。毕竟，日本的宫廷是依照门第、血统论资排辈的。

而在佛教界，则是相对实力本位。虽然出身也很重要，但不像宫廷那般严格。只要有实力，你便可以成为僧侣，从那里步步高升。这对有能力的人来说是另一条成功之道。我认为，这才是没有引进科举制度的原因吧。

在佛教界，无论出身高贵也罢，门第低俗也罢，或者依照当时的意识形态被列为地位低下的人也罢，于佛门都是平等的。在平等的原则下，你就能发挥自己的实力。

然而，成为僧侣后，并不意味着与俗世完全没有关联。佛教作为护国之教，僧侣们是可以参与国政的。事实上，当时有很多僧侣参与国政。因此，我认为当时日本的想法是即便没有科举制度，仍可以吸引优秀的人才参与国政。

引进唐朝的国家体制，其中包含的佛教也是非常重要的因素。佛教，当然是一种宗教，但它既是一种信仰，也是一种文化体系。

鉴真和尚（689—763，唐朝高僧）来日本时，带来了各种各样的技术和知识。比如药品。是的，医学当然也包括在佛教之中。其他还有各种社会事业，如架桥、蓄水池等土木技术也随着佛教一起传入了日本。同时还有艺术，包括佛教音乐以及佛教美术——佛画、雕刻、佛像制作等。如此涵盖整个文化的，即称之为佛教。僧侣，也可称之为佛教的神职人员吧。不仅如此，他们还是文化的指导者，甚至可以称之为国家的文化指导者。所以，需要的是先进的文化，而陈旧的只有淘汰出局。

除了教养本身，对佛教教义的解释也越来越新。另外，与佛教一起传入日本的各种技术也愈加发达。发达，就是新的东西越来越多。土木技术、雕刻方法、绘画倾向等，所有方面都需要新的知识。

因此，让僧侣们去留学就变得相当重要了。不仅要将中国的法律、制度和文物带回来，而且要将其根基，也就是文化，也全部带回来。于是僧侣们在这方面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最初，是邀请中国的僧侣来日本，将知识传授给众人，那样可以在日本培养很多人才。

由此，初期的留学生，或曰留学僧（留学的古音是rugaku），为能从中国将先生带回日本而拼命努力着。

比如，说服鉴真和尚到日本的荣叡、普照等。请先生去日本是他们的工作。

在鉴真和尚来日本之前，道璿（702—760，唐朝僧人）来到了日本。他给日本带来了“律”。在道璿之前，还有长谷寺的道明等几位僧人。他们都是被日本的僧侣说服来日本传道的。为了弘扬佛法，他们主动选择了一条对佛教徒来说理所当然的艰苦之路。

玄奘即是如此。他走过遥远的丝绸之路，独身一人在印度17年。这期间苦难重重，但支撑着他、让他能够视那些苦难为无物的，是他胸怀传扬佛法的宏伟志向。

为了众生，为了拯救众生的灵魂。所谓拯救灵魂，即拯救人类之苦难。而人类最大的苦难是什么呢，是对死亡的恐惧。拯救灵魂，就是要让人们从这恐惧中解脱，从而获得一种解放。然而，人们又怎会轻易接受你的传授。因此，必须寻求更有说服力的方法。那就是，要想说服众生，你就必须更深入地研究佛教的教义。而这传授的方法又与其他的各种领域相关联。

比如文学领域。当你发现这样说对方仍难以理解的时候，就需要换一种说法。虽然有修辞上的技巧问题，但为了说服对方，为了让自己的说法更具说服力，这些技巧上的问题已经脱离了佛教教义本身，而得以发展。

于是，对佛教之人而言，求法过程的副产物也就应运而生。同时，与律令一样，它必须是崭新的。因此，众多与佛教相关的日本人来到了中国。

此情此景，与当年印度和中国的关系十分相似。早在玄奘远赴印度取经的二百年前，法显等僧侣就曾从中国远赴印度。

当然，也有从印度去中国的僧侣。这些人大概多为受中国僧侣之邀而去的。抑或是经由南海前往越南时，闻听中国需要佛教人才而去的。如前文提及的南北朝时代就曾急需佛教人才。因此，在那个时代，达摩大师（禅宗的始祖）及众多优秀的人才从南方来到了中国。他们有的从丝绸之路的陆路而来，有的从南面的海路而来。不言而喻，南北的佛教体系当然不同，而佛法传入日本，正值这南北两个体系处于融合或不融合的状态。

尽管已有无数的前辈去过印度，但玄奘还是决定要亲自去一趟。其理由应该就是当时对佛教教义的诠释出现了差异。在翻译经典上也有这样的问题，共同翻译的话，若意见不统一，就会采取模棱两可的说法，以便各自均可释义。因此，在当时的佛典里，模棱两可的词句相当的多。

这或许也是一种无可奈何吧，但对学习佛典的人来说，尤其对想更深刻理解的人来说，实在是太让他们烦恼了，到底该如何理解才对呢。看来必须前往印度方可一探究竟。于是出现了像玄奘这样的人。决定去印度，并非玄奘一个人，起初是和同行人一起向朝廷申请出国的。然而，当时的唐朝正处于建国初期，边境尚未稳固，原则上禁止国人出境，因此没有获准。于是，同行人一个接一个地放弃了。也就是说，初始有很多志同道合的伙伴，但最后没有放弃的只有玄奘一人。

由于出国没有获得批准，玄奘只好“偷渡”出境，不过他回国时受到了热烈欢迎。唐太宗（598—649，唐朝第二位皇帝）闻讯大喜，举行了十分盛大的仪式来迎接从印度携带最新佛法归国的年轻的玄奘。

玄奘离开印度回国时，曾上书朝廷，就自己从敦煌秘密出境一事向皇帝谢罪。根据记载，唐太宗阅后不仅原谅了他，而且非常高兴。

作为世界性宗教，如此盛大的迎送仪式于佛教界或许是十分自然之事。但无论怎样，你会有一种感觉，人们的目光总会转向迎着远道而来的人。

玄奘刚到印度之时，在那烂陀寺院（Nālandā，也称“那烂陀大学”）也曾受到高规格的接待。当然，玄奘自身非常优秀，但仍可称之为特殊礼遇。另外我想，一定是玄奘被认为是回到中国能弘扬佛法的不二人选，因而备受瞩目，并得到了那烂陀寺院方面的诸多指导。

我想，从日本去中国的僧侣们大概也曾有过同样的境遇吧。

从中国请至日本的道璿或者鉴真，当然也会在日本收弟子。道璿传授的是华严宗。不过，佛教界也在逐渐变化着，密宗渐成主流，紧随华严宗之后。空海（774—835）去中国之时，密宗之经典已传入日本，但尚不明晰解说经典的教义。

为此，空海去了长安，与惠果大师（746—805，唐代僧人）相识，并拜在其门下。话说，当时长安有一座青龙寺，那里可谓是密教的祖庭，且有一位名叫惠果阿阇梨的泰斗级大师。我猜想，空海去中国之前就已经知道这些了。

关于空海的未解之谜，是一到唐朝，他就轻车熟路地做了各种各样的事，似乎他在语言方面没有遇到丝毫障碍，而当时他的年龄只有三十一二岁。804年，他抵达福建，8、9月份一直逗留在那里。其后，于当年的12月末进入长安。

第二年，即公元805年6月，他去了青龙寺，7月即被授予密宗最高位——传法阿阇梨，并入坛灌顶。这简直太不可思议了！作为首要前提条件，就是空海必须完全掌握唐朝的语言，因为只言片语的中文水平是绝不可能做到的。那么只能理解为，空海既能理解密教之教义、具备获取最高位的能力，同时还掌握了理解相当复杂含义的语言能力。空海之所以能做到这一点，一定是熟知中文的，除此之外，别无可能。

据说，空海在出家之前就曾进入“大学”学习。少年时代进入大学，24岁时他就写下了自己的信仰宣言《三教指归》，随后出家皈依佛教。虽然不清楚是否正式剃度，不过他决定出家进入佛门的确是他24岁的时候。而随后的7年，即直到他31岁时的情况，后人一概不详。

这期间的经历是一段空白。这段时间，他做了什么，人们众说纷纭。首先是空海的能力，由于入唐后他没有任何语言障碍，极有可能他在这7年间拼命学习了中文。那么，大学里有教授中文的老师，有音韵学的博士，或许还是单独授课。人们猜想，空海学习的课程大概以四书五经为主。如此来讲，那里当然就有通晓中文的老师。

另有一种说法是，空海母亲出身阿刀大足族群，所以有学说认为，该族群很可能是渡来人。若果真如此，他在家时就已经具备了中文的听说能力。

还有一种比较极端的推测认为，空海在这7年空白期虽然没人知道他做了什么，但很可能去了一趟中国。

我以为，这种猜测不是不可能。当时，新罗商人的海商活动已经非常活跃，只要想去便可去。派遣遣唐使，要几十年才一次，而往来的船只，什么时候都有。

因此，推测他或许悄悄渡唐学习也是可能的。无论怎样，他的中文水平在他入唐之前就一定是无可挑剔的了。否则，他怎能授职于佛教最高的传法阿阇梨呢。因为，传法阿阇梨是传授佛法的职位。

青龙寺里有上千名弟子，惠果只能从如此众多的弟子之中挑选一个，而此人就是空海。

再者，空海于6月入寺，只用了短短两三个月的时间就获得最高位，这不合常理。但这的确发生了。也就是说，渡唐之前的空海在各方面都已经达到相当高的水准，在去中国之前，早就知道惠果其人了。

虽然空海在《御遗告》上写有“偶访青龙寺”，但我认为应该是措辞上的手法而已。

我觉得，惠果认定这个从日本来的僧侣就是身负弘扬佛法使命之人。在惠果的上千名弟子之中，在他身边学习了10年、20年，并得到他真传的人肯定不在少数。不过，惠果念及空海将返回日本，因此给予了他特别的待遇。在《御遗告》中，空海提到了一段小插曲——灌顶时，他曾遭到阻碍。我想这是可能的。

但无论怎样，佛教之本能——我用“本能”这个词或许有些不恰当，但佛教的根本思想何尝不是广而远之的弘扬佛法、解救众生呢。因此，对于日本的留学僧来说，相比本土的僧侣待遇，要优厚得多吧。

就这样，佛教得以传播。而空海也带着各种文化体系回到了日本。不仅是密教，而且有挖掘像讃岐的上水池那样的大规模水池，以及创建高野山伽蓝。这些技术，都证明除了密教，空海本人还从中国带回了许多知识。

例如，曼陀罗那样的密教美术知识，也是空海亲自汲取的。后来，大约过了30年，円仁慈觉大师渡唐。年轻优秀的円仁，作为时隔许久的遣唐使前往唐朝，写过十分详细的旅行日记《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在唐朝当然也是有很多记载，但保留下来的在某地某处遇到某事的详细个人游记却只有慈觉大师的记载。慈觉大师为我们留下了在唐朝也难得一见的珍贵资料。

我曾去过浙江省舟山群岛，那里有一个名叫普陀山的岛屿，面积约为12平方千米，不大，但全岛皆为庙宇。这里便是观音菩萨的道场。

普陀山的名称源自普陀洛迦，即被称为观音道场的地方。因此，从那以后观音道场皆称为“普陀洛迦”。舟山群岛还有一座岛屿与普陀山形成一组。据说，开创普陀山观音道场的人是一位日本僧人，名叫慧萼。这些都写在当地的介绍中。但是，关于这位慧萼的情况，在日本几乎没有人知道。既没有生殁时间也没有留下俗姓。他的名字只在慈觉大师的《旅日记》中时常出现。

尽管如此，慈觉大师与文中的慧萼却从未谋面。他只是在唐朝听说过有关慧萼的传闻而已。就是这样一位人物，他前往唐朝并没有乘坐当时遣唐使的船只，但渡唐的次数竟有四次之多。

渡唐、返日……往返不断。据说，当时日本的嵯峨天皇想给五台山进香、捐赠，慧萼是以进香、捐赠供品的使者身份来到唐朝的。慈觉大师从唐朝返回日本时，唐朝使者送他返回；到日本后，还得再送唐朝使者返唐，往返使用的多是新罗的商船。据说那个时期，慧萼已经去过一次中国。根据各种记载，他前后共渡唐朝四次，每次皆赴五台山，还将浙江省一座寺院的僧人请到了日本。

慧萼在五台山获得一尊精美的观音像，打算带回日本。这是他第四次渡唐时发生的事。他将这尊佛像从明州，即现在的宁波运上船，自己也乘坐同一艘船准备返回日本。不料，船在普陀山岛附近搁浅。船只搁浅，只好将货物都搬运下来，岂料船只依然无法上浮，而当观音像被抬下船时，该船竟随之浮起。“观音菩萨大概是不想去日本，而愿意留在此地吧？”慧萼是这样解释的，于是，便在岛上建造了一个小小的庵堂，在此供奉观音。

根据普陀山岛上的介绍，这就是普陀山的起源。

有关慧萼后来的情况不详。当地的介绍中只留下了一段简单的记载——他与当地一位张姓人士一起建造庵堂是为了供奉观音像。

不承想，信奉观音日渐兴盛，寺院也越来越大，现在已经发展为三座大寺院了。虽然中国有很多小寺院，但由日本僧侣开创的大寺院，且成为伽蓝之祖的只有慧萼建造的这座。从这个意义来看，慧萼确是一位与众不同的人物，可惜在日本却几乎不为人知。我想，像慧萼这样的僧人恐怕还有很多吧。

除了慧萼，还有一位僧人，名为“灵仙”，有时也写作“灵船”。他是一位非常有才干的人，在五台山是屈指可数的名僧之一。但因遭人忌恨，或遭人忌妒，传说被下毒致死。

从日本远渡唐朝，这其中包含了各种各样的故事。但仅凭他们远渡中国的那份满腔热忱，可以说已是非常不易的了。

当时，想去中国的人需经过日本国内的选拔，即使是空海也不能说去就去，必须通过朝廷的面试等种种调查才有可能被允许。特别是遣唐使，因为代表着国家，所以对人选更加严格。

因此，渡唐、后来是渡宋的日本僧侣必须是非常优秀的。也就是说，从日本去中国的僧侣都是最棒的人才。

我曾去普陀山追寻过慧萼的足迹，拜访过他开创的观音道场旧址。当然，慧萼开创初期，那里还是一座很小的庵堂，不过现在已经非常宏大了。之后，我乘船五六个小时回到了宁波。

宁波的周边是船舶经常进出的地方，而这里至今仍是一个通商港口。自遣唐使开始，从日本来的船舶就停靠在这里。这里有一条叫作“甬江”的河，沿此河下行，今天的船仅用一个小时就可抵达入海口。因此，宁波是一座交通非常便利的港口城市，且风平浪静。千百年来，日本的使节都去过宁波，它是所有人的目的地。

空海的确是从福建登陆，但那是船只不得已的漂流所致，原本的目的地港口就是宁波。宁波是一座与日本有着极深关系的城市，其郊外也有寺院。离宁波稍远的地方就是天台，这里是最澄大师——传教大师曾学习过的天台山。距离宁波较近的地方是阿育王寺（印度语发音为Aśoka，印度孔雀王朝第三代君主），再往前还有一座名叫天童山寺的寺庙。

我曾游访过中国各地的庙宇寺院，在我见过的寺院中，天童山寺当属中国最大的寺院。这座寺院的结构与日本的永平寺简直太像了。这还用说嘛，因为道元、荣西等日本僧人都曾在这里学习佛法。

现在天童山寺内建有很大的道元纪念碑，是一座纪念道元曾在此学习的石碑。石碑虽然很新，但却是中日文化交流的一个历史见证。

阿育王寺也是一座与日本渊源很深的寺院。道元、荣西等人与修行在阿育王寺的僧人的关系自然也是相当密切。

鉴真打算东渡日本时，曾遭受过一次挫折。据说，他的计划被人密报，而出卖他的正是他的弟子。不过，该弟子并非出于恶意，只是不愿意自己的师父东渡大海赴日，于是密报了朝廷。

鉴真和玄奘一样都是秘密“偷渡”出国，他正式申请出境的请求未被准许。鉴真乃佛法相当精深的高僧，被誉为国宝，所以朝廷没有放行。于是鉴真才选择悄悄出国，不料被徒弟密报。随后鉴真的行动受到了制约，曾在一座寺院里住过一段时间，这寺院便是阿育王寺。

在宁波的周边，像这样的寺院很多，都与日本有着很深的渊源。

宁波周边，至今还有吃生鱼片的地方。虽说这里是渔村，但在中国是不吃生鱼片的。吃生鱼片的地方大概只有这一带和广东的一部分地区。我感觉这一带吃生鱼片的习惯很可能是从日本学来的。

从遣唐使开始，日本与宁波就有紧密的联系。江户时代，虽然日本实行闭关锁国政策，但允许在长崎的出岛与荷兰和中国做贸易。在长崎贸易时代，中国方面的港口就是宁波。宁波人来到长崎，在长崎体验了各种生活，并将它们带回了宁波。因此，我总有一种感觉，宁波的街道与日本有些相似。也许中国江南的稻米产地都有相似的氛围吧，走在乡间，我总是不由自主地想起日本。

宁波，就是这样一座与日本的渊源如此深厚的地方。前文提到慧萼开创的那座岛，就位于从甬江航行一小时便抵达入海口，随后再航行四个小时的地方。那座岛的对面有一座舟山群岛中最大的岛屿。提及那座最大的岛屿，还有另外一个话题，那里曾是被称为“倭寇”的日本海盗势力最活跃时期的根据地。顺甬江而下，在去普陀山四个小时的路程中，可以隔着大海看到很多很多的岛屿，就好像乘船在比濑户内海大一圈的地方航行。但是，一旦出了普陀山，岛屿就消失不见了。

在抵达日本的五岛群岛之前，几乎看不到任何岛屿。这总让人产生一种五岛群岛与舟山群岛相连的幻觉。

如此想来，虽然慧萼将观音供奉在普陀山，留下了“不肯去观音”的佳话，但依据我的推论，慧萼也许是希望在这里留下中日两国之间的一个见证、一条纽带。

在这里，除了触礁搁浅的传说之外，还有另一个传说。当地有介绍说，是因大量“铁莲花”致使船只无法前行。顾名思义，因铁制的莲花使得船只动弹不得。那么“铁莲花”到底是什么呢？在介绍文中有一段说明，内容十分有趣。

原来“铁莲花”指的是海豚。海豚的颜色与黑中带红的铁莲花的颜色相同，所以“铁莲花”实际是指大群的海豚。事实上，在那片海域的确时常出现大群的海豚。海豚是一种感受力非常强的动物，如果伙伴遇上麻烦，它们就会聚集在一起前去营救。因此，船在航行中可能碰伤了一只，所以海豚大量出现，导致船只无法前行，不得不停下来。

此外还有一种推测。这里常常出现海市蜃楼的景象。那么，出现海市蜃楼景象时，“这是否意味着什么？”“或许是上苍的某种明示吧？”就会让人浮想联翩。于是人们就会认为将观音像供奉在此地乃上苍的意志，还是留下来吧。你可以畅想各种可能性，但事实是，观音没有去日本。

就这样，观音留下来了。当地人一般称这尊观音为“不肯去观音”，用日语说，就是不愿去、不想去的意思。我以为这是中日佛教交流史上一件具有重要意义的逸事。总之，这里与日本有着很深的渊源。

另外，五台山以及唐都长安均与日本联系密切且深远。在唐代末期，长安城的建筑物几乎都被毁坏，只有石造建筑的一部分得以幸存。

大雁塔是幸存石造建筑之一。它是一座高近60米的石塔，位于大慈恩寺的院内，是玄奘翻译佛经的地方，也是众多日本留学僧人登门求教的地方。除此之外，还有河南省的少林寺。少林寺，虽以拳法著称，但实际上比拳法更重要的是，它是达摩法师的修行之地。离寺院不远的地方建有很多塔，那是历代住持的墓地。塔上的碑文由弟子所书。那些写碑文的人中有一位日本的僧人。然而在日本，没有人知道这位僧人的名字，从落款只能知道他是日本的但马人。我们无从知晓他的名字。他是一位在日本历史上没有留下姓名的僧侣。他去中国的年代要晚很多，大概是明朝吧。

一群无名者走过来的路，通过对佛教的虔诚信仰，贯穿于一个庞大的文化体系。而在这条路上，并非来而不往，慧萼的例子就说明了这一点。

## 第四章 清复明之遥——明朝的那些遗臣们

中世纪时，日本和中国停止了国事往来。尽管发生这样的情况主要是两国内部的问题所致，但16世纪前叶，特别是所谓“倭寇”问题十分突出，也是原因之一。

当时的日本处于战国时代，给人一种能量碰撞的感觉。我猜想，所谓倭寇，原本是一些经商之人，初始大概是遇到了一些麻烦，发生纠纷之后，他们就采用了暴力解决问题的方式。

据当时的记载称，日本人很彪悍，于是中国人就利用日本人的这一特点，装扮成倭寇，身穿类似日本人的服装，腰间挂着日本刀，使自己看上去很像日本人。这样一来，遇到麻烦时，对手就会纷纷逃走，用不着交手过招了。而真正的倭寇，十个人中大概只有一人或两人吧。其余的几乎都是假扮的。

在日本五岛群岛，曾经来过一个叫王直（？—1557，明代商人）的人。

当时做贸易的商人均出生于安徽省新安，这位王直也是。他来过五岛群岛，也被人们称为倭寇。但王直其人明显是中国人。倭寇的倭，指日本人。寇，则有仇、贼的意思。

被称作倭寇的王直，在五岛群岛生活了很长时间，将该地作为他的贸易基地。新安商人有很大的商业组织体系，而王直就如同这个组织的驻日代表。我常去五岛群岛，当时的文物虽然所剩无几，但还保留着王直留下的某种祭祀中国神灵的遗迹。

显然，倭寇的确严重阻碍了两国间的正常关系。

这个问题通过戚继光将军（？—1587，明代的武将）等人的努力，加之日本方面倭寇的逐渐减少、消失，在16世纪后期，即公元1560年之后，终于得到了解决。

因倭寇猖獗，中国自那时起实行了海禁，即一切与海外的交易均被禁止。沿海的人们被强制迁移到内地。虽然主要是针对日本，但实际上是采取了自我封锁的方式。

1560年后情况有所好转，16世纪70年代后由于日本方面的推动，宁波港开放了。

当时人们将这些经商的船只称为“遣明船”，生意非常兴隆。

西国的大名[[1]](#_1_278)大内氏，或者细川氏，获得了经营商船的权利。中国正值明朝时期，派遣的船只实际上要比规定的多一些。

比如说好十年一次，他们八年左右就去了。而中国方面认为“算了，无所谓吧”，通常都会比较宽容。本来约好来三艘船，结果却派了四艘，“好吧，这也没什么。”中国方面对此并不在意。据说，这使得细川、大内等西国的大名获利不少。关于这方面，还有很多故事和传说。

尽管只限于宁波一个港开放，但在宁波的大内氏与细川氏之间据说还发生过争斗。这不是与倭寇之争，而是倭人之间的互相残杀，因此还造成了贸易的一时中断。

不久，明朝于公元1644年灭亡了。满族人越过了山海关攻进了中原。但是，明朝并不是被清朝的满族推翻的。明朝末期，在中国的西部，即现在的西安发生了一场起义。这是一场全国性的起义，来自西安的李自成（1606—1645）是这个庞大集团的领袖。李自成原本是驿卒，因明朝的行政改革废止了驿站而失业，因此失业的劳动者本来就有一个全国性的组织，所以形成了一场有组织的起义，最终导致明朝的灭亡。

事实上，在暴动的半个世纪之前，明朝的局势就已经一团糟了。

朝鲜与明朝，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缔结了安保条约的关系。当丰臣秀吉向朝鲜出兵（文禄、庆长之战），朝鲜向明朝求援时，明朝只能出兵援助。于是明朝将兵权授予朝鲜族的将军们出战援助，就像众所周知的那样，这场战争因丰臣秀吉之死而终结。但是，明朝却为此花费了大量的财力，造成了财政亏空巨大。

不仅如此，当时的万历皇帝非常奢侈，他为自己建造了庞大的陵墓，使得国家财政坐吃山空。

明十三陵位于北京郊外，规模最大的“长陵”是明代永乐皇帝的陵墓。永乐皇帝是迁都北京之帝，因此明朝后代帝王的陵墓规模不能大于永乐帝。既然规模无法扩大，于是就在奢侈方面下足了功夫。其中最奢侈的当属万历帝之陵。

现在，如果去北京观光的话，会被带去参观十三陵，以及十三陵中的“定陵”。葬于定陵的就是万历皇帝。

据说，万历帝将全国的鹰都收集到自己的墓中，也因此使得财政陷入困境。他还实行了行政改革，废止了原有的各种制度，搞得民生贫苦交集、政体疲惫不堪，整个国家陷入随时揭竿而起的状态。各地方，甚至因饥饿死亡的情况时有发生，可谓民不聊生、怨声载道。在那样的形势下，起义是自然而然的事情。

为了躲避明末的乱世，很多中国人来到了日本。可见，每当中国改朝换代之际，总会波及日本。也许是所谓的民族迁移吧，抑或是受到向往东方这一远古思想的影响，明朝时期不断有人来到日本。而这正值明末时期，并非是明朝灭亡之后的事。明都北京沦陷于公元1644年，之后其宗室在南京尚存一息，再之后于福建还存在过一个流亡政权。最终，明朝走到终点。

公元1600年，日本爆发关原之战。同年，东印度公司成立于伦敦。随后又经过了44年，明朝最终灭亡。在这44年之间，中国几乎失去了统治能力，政府之号令已无人听从，局势混乱。我想，应该是从那个时期起，逃离到日本避难的人逐渐增多的吧。

不过相比起来，海商活动、贸易活动还是比较活跃的。想来是因为实行海禁政策的政府已无能力管理的缘故吧。由于政府失去了统治力，所以必须小心翼翼进行的秘密贸易，从那个时期开始变得更加公开了。

长崎之前的日本贸易中心是平户，王直曾逗留在五岛群岛，距平户很近。王直之后，时过境迁，历史又进入了下一个时代。郑芝龙（1604—1661，明末清初的贸易商人），也就是郑成功（1624—1662）的父亲来到了平户。

查阅记载可知，郑芝龙是做纺织品买卖的商人。当时，他的贸易是将生丝出口到日本。现在的人们也许很诧异，但当时的日本的确不能生产丝绸。因此，从中国进口生丝是当时的主要贸易活动。史料记载有“衣服”的买卖，我想指的就是丝绸类。

从中国进口生丝，若走北方则较为不便，因此需从南方运过来。当然，由于明朝实行了海禁政策，且只有宁波一个开放口岸，所以精明的商人只能在南方运输通道上想办法、钻法律的空子，即所谓“走私生丝”。

将生丝途经福建、台湾等地辗转运到日本，然后在日本分销的人，我认为正是郑成功的父亲——郑芝龙。

郑芝龙娶了平户的一个姓田川的小姐为妻，她就是郑成功的生母。郑成功长到7岁时回到福建，不过作为中日混血儿，他非常有名。日本江户时代近松门左卫门所作的《国姓爷合战》中，郑成功以“和藤内”之名而广为人知。和，是指大和，即日本。藤，指中国的国名，模仿了“唐”的发音。

郑成功成为当时中日混血儿的代表，不过像他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来到平户的贸易商人娶了日本妻子，生下孩子，然后带着妻儿回国，或者留在日本生活。这样的例子，郑成功不过是其中的一个而已。

郑成功生于公元1624年，那时日本关原之战结束，德川政权即将确立。郑成功回到了福建省南安县，幼小归国学习，后入南京的大学深造。北京与南京都设有国立大学，他进入了南京的大学。

北京陷落时，据说他在南京上大学，20岁的他可谓多愁善感的青年。其后是亡国、抵抗。然而，李自成的起义军攻陷了北京。紧接着，满族人从东北攻入中原。

转瞬之间，满族人控制了中国。为了阻止、反抗清军，各地义军蜂起。忠义之士发起了反清活动。当时明朝流亡政权还在南京，自然是要“反清”的，即反抗清朝。用种族的号召而言，故也称为“反满”，反抗满族政权之意。而守护自己的明王朝，即称为“复明”。于是，再一次复兴明朝的反清复明义军在各地揭竿而起。

起义军以东南沿海地区为多，浙江、福建、广东，甚至曾到达桂林。总之，都是围绕沿海地区开展的抵抗运动。

满族人乃骑马民族，为陆军。加之满族人的大本营远离大海，在最初阶段，清朝的海军十分弱小。所以“复明”的抵抗运动往往靠近大海。相隔大海，清军的攻势能奈我何。

倭寇曾盘踞的根据地，即舟山群岛一带也曾是抵抗势力的基地。舟山群岛中，有日本人慧萼开创的普陀山。这里作为观音道场，是当时佛教的中心。就在这座12平方千米的小岛上，曾有一位名叫隐元，是日本黄檗山开山之祖的中国名僧。

他带到日本的豆子至今仍被称为“隐元豆”。隐元，出生于福建，俗姓林。年轻时，他的父亲出游南京后行踪不明，为了找寻父亲，他自幼走遍各地，二十四五岁时来到普陀山，遂产生出家的念头。

然而，他遭到了母亲的反对。“你若出家，为母的该如何是好？”隐元曾想方设法试图说服母亲，但始终未果。于是只好暂时断了出家之念。他在普陀山做了一年左右的茶头，为寺院做些杂役和服务。

他在二十六七岁时终于说服了母亲，出家去了普陀山。

后来他在各处寺院修行。在福建的黄檗山有一座禅宗寺庙，为临济宗开山鼻祖义弘禅师的寺庙，隐元最终成为该寺院的住持，直到年过六旬。

时值明末动乱时期，隐元大师的心绪想来颇不平静。尽管僧侣的世界总是有别于俗世，然而人终究是人。对大明朝的灭亡隐元会作何思考，我们不得而知。但就在明朝灭亡十年后，东南沿海地区的抵抗运动遭受镇压之时，隐元大师成为福建黄檗山的住持。

也就是此时，隐元大师接到了日本的邀请。

继平户之后，长崎成为日本与中国进行贸易的中心。许多中国人来到长崎。其心情，不仅是为了贸易，亦是对清朝的一种反抗。就算抵抗是徒劳的也不愿意为清朝效力，抱有这种想法流亡到日本的人似乎很多。

此时的日本，正在大规模禁止基督徒。最初，日本认为中国人里没有基督徒，所以对中国人比较宽松，但在发现了中国基督徒之后，就变得非常严格起来。

这样一来，移居日本的中国人，用当时的称呼即“明国人”，就必须证明自己不是基督教徒，因此他们在长崎开始建造寺院。修建华丽的寺院，并前往进香朝拜，以表示我非基督徒。就这样，他们依据各自的出生地兴建了各种风格的寺庙。

首先是名曰兴福寺的寺庙，它来自浙江。由来自浙江省宁波一带的人们所建。

另外，福建省的泉州在当时曾是非常大的贸易港口。来自泉州的人们在长崎建造了福济寺。

像这样的寺院大多修建于公元1620年左右，郑成功就出生在那个年代。那时，明朝正在走向最终的灭亡。

来自福州的人们修建了崇福寺。大约50年后，广东人也来到了长崎，他们在这里建造了圣福寺。

寺名都有一个福字，是表示建寺得福之意吧。带有福字的寺院有四座，分别是由出生地不同的浙江人、福建省的泉州人与福州人，以及广东人所建。

最先建成的兴福寺的第一代住持名叫真圆，据说是江西省罗陵人。应该算是景德镇一带的人吧。

逸然，兴福寺第三代住持，出生于杭州。随着信徒逐渐增多，他决定从中国请一位比自己佛法高深的僧侣来日本，于是向黄檗寺住持隐元发出了邀请，而且邀请了数次。虽然邀请了多次，但对方是大寺住持，结果一直没能成行。然而，能出家的真正佛教徒是远行者——他们是一群为了弘法，为了向更多的人传播佛道的远行者。于是，隐元决定将佛法传到更远的地方。

与隐元一同赴日的有30多人，隐元当时63岁。在他的弟子之中还有69岁高龄的人。他们一同来到了日本。

福州黄檗山自然不希望隐元远去。隐元说三年后返回，黄檗山才放他出行。来到日本后，他进入兴福寺，后来一直在那里，并在那里与第四代将军德川家纲会面。

随后，德川家纲赠予他一块很大的土地，隐元在那里开创了黄檗山。现在的宇治黄檗山就是那个时期建成的。

有关隐元来日，有人认为他是为了逃避战乱。不过我认为，正像隐元所写的那样，他是受邀而来、为弘扬佛法而来。他确实是为了佛法来日本的，只不过当时国家正值混乱之际而已。另外，还有其他的说法，比如受将军德川家纲邀请之说。这种说法想来是后人杜撰的。因隐元在来日本之后受到了将军的接见，所以才产生受将军之邀来日的说法，这是想为兴福寺或黄檗山增添声誉吧。

此外，还有受长崎奉行[[2]](#_2_156)之邀来日的说法。日本当时实行基督徒禁令，对外来人员的滞留管理非常严格。所以，隐元来日之事必须向地方长官呈报。也许是因为得到长崎奉行的同意，所以才会产生这样的误传。

我坚定地认为，隐元是为了弘扬佛法而来。来日后，本来预定三年回国，因被大家一再挽留而无法离去，直至去世。

黄檗山，这座大寺院至今尚存，对日本佛教以及禅宗世界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反清复明的中心人物是一位非常有名的人，名叫朱舜水（1600—1682）。他也是浙江人，出生时明朝已衰。他是一位豪言绝不仕于清，但也未曾仕于明的大家。在明朝灭亡之后，他投身于反清复明的运动。

当清朝统治大半个中国之后，他去了舟山群岛的普陀山。

他并非僧侣，却去了普陀山。在那里，他审视了全国形势，深感明朝气数已尽。因此，他认为若想起死回生只能借助外国之力了。

于是，他去过越南，也去过遏罗[[3]](#_3_105)，还多次去过日本。最后一次去日本是公元1659年。所谓来往日本多次，主要是在日本的滞留问题。日本的入国管理从古至今都是非常严格的。所以，和现在一样，来日后不能久留，只能来来回回。

朱舜水第三次来日时，有一位叫安东守约的武士，他的薪水只有二百石，却愿将自己的一半薪水提供给朱舜水。这解决了朱舜水滞留日本时的生活问题。后来，他受天下闻名的副将军——水户的德川光圀之邀前往水户。他是作为儒教的老师被邀请赴水户的，不过他暗自打算向日本借兵，通过日本的援助达到复兴明朝的目的。

此时，郑成功正在福建厦门开展抵抗运动。曾一度率领庞大舰队从扬子江进攻直抵南京，但最终未能攻下南京而返回。这是郑成功的第二次远征。

第一次远征，因途中遭遇暴风雨，在舟山群岛附近无功而返。第二次出征，有迹象表明朱舜水似乎曾随队从军。

不过，朱舜水对国姓爷的评价并不高。他评价国姓爷，作为将军缺乏指挥军队的器量。

当然，郑成功当时只有三十多岁，可以想象作为率领大军的将帅，他也许过于年轻。但也有可能是他没有听取朱舜水的建议，因此引起朱舜水的不满。我想，大概会存有这方面的史料记载吧。

郑成功也曾有过向日本借力的想法，因为他的母亲是日本人，他有这样的想法不足为奇。当时在日本的战国之争已经结束。经过大坡夏之战后，国内已无争战。既然如此，与其向日本借兵，倒不如利用与日本做贸易换来的收益贮备军费——郑成功似乎有这一层的考虑。

当时，郑成功的船只经常出入长崎。这些船只当然是用来做贸易的，所得利益就是为了反清运动。抱着相同的目的，朱舜水也来到了日本。

然而，与他们的志向相违，日本的情景已不是他们所希望的那样了。德川幕府正在全力巩固执政基础，且幕府政权也不愿意重蹈丰臣秀吉的覆辙。丰臣秀吉因出兵朝鲜，导致丰臣家族势力的衰败。所以，此时向中国派送援军，国家的基础将无法稳固。因此，刚刚建立政权的幕府，从常识上来讲，已不可能派送援军或援兵了。

尽管如此，据说当时仍有一些拼命说服幕府的人，赞成日本出兵，但最终还是没能成功。

当然，朱舜水不是军人，也不是官吏，且一生未曾供职于任何地方。他只是一名学者。然而，虽只是一介书生，他却拥有学者的气节。他是一个对自己要求十分严格之人。每年好友战死之日，他都会去祭奠。他的一切言语、行为均遵从于儒教的教导。在当时的日本，儒教是一种教养，但面对作为教养的儒教，却存有诸多不甚明了之处。于是，教会人们该怎样将儒教与实际生活相联系之重任，就落到了朱舜水的肩上。

德川光圀将朱舜水请到水户，想来亦是为了得到这方面的建议或忠告。朱舜水在那里阐述了儒教的精华。

这就是后来的“水户学”。水户学这门学问，如果没有朱舜水，恐怕是无法形成的。水户学主张严格的尊皇论，这种思想一脉相承，并衍生了后来的明治维新。也可以这样说，朱舜水的思想便是明治维新的精神支柱。

长崎有四座寺院，兴福寺和崇福寺为福州地方的寺庙，但各具不同特征。来崇福寺进香的多为福州的船员。而贸易商以泉州人居多，因而福济寺是规模最大的寺庙。遗憾的是，这些寺院均毁于太平洋战争。这些寺院与日本的寺院多少有些不同。

首先一个不同，这些寺院是祭祀关帝的。《三国演义》描写的时代，佛教刚刚兴起、发展，因此关羽与佛教完全没有任何联系。将关羽作为神来祭祀，看似莫名，但在中国却是寻常之事。

不过，长崎的四座寺院都祭祀关羽，就有其理由了。来这里的虽然以商人居多，但不都是单纯的商人。他们来日本，是因为不愿意接受异民族的统治，也就是为了表示对明朝的忠诚。而在中国，提起忠义二字，人们就会联想到关羽，他对刘备算是尽忠尽义之人。因此，人们要在寺院内修建祭祀关羽的关帝庙。

此外，还有妈祖庙，祭祀的是妈祖。妈祖是中国沿海地区，如浙江、福建、广东一带的海神。作为一位女神，她守护着人们航海时的安全。

来长崎的人都是渡海而至，因此他们祭祀妈祖，以感谢妈祖保佑他们平安来日，也祈求妈祖在他们归国时保佑他们平安回国。以上两个特征，便是与日本寺院的两大不同之处。

虽然是中式的寺院，但并非与日本社会彼此隔绝。比如发生饥荒时，以崇福寺的例子来说，寺院炊饭赈济灾民，向体衰瘦弱的灾民提供粥食。当时崇福寺使用的大锅被保留至今。也就是说，虽是中国人的寺院，但绝非与地域社会全无关联。当有变故发生时，寺院作为地域社会的一员承担着它的社会责任。

另一方面，隐元从长崎到宇治向人们传授佛教，特别是有关禅宗的新学问。他传授的不是固有的教义，而是从新的角度来弘法。这个新角度，自然与日本有关。

隐元的弘法并非仅仅为了滞留在此的中国人。因为在宇治一带，并没有中国人居住。根据法律，中国人的居住地限定在长崎，没有特别情况是不能违反的。因此，宇治的黄檗山万福寺（也有一个福字）是为日本人而建的。

万福寺的住持代代从中国邀请而来，但在寺中修行的都是日本人，所以住持一直和日本人生活在一起。如前所述，在日本有一位援助隐元的人，那就是将军家纲，或者是后水尾天皇等。隐元得到了他们的热心相助，并在宇治获得了一块用以修建寺院的土地。

此外，还有一个人，即并非僧侣的朱舜水，他也得到了德川光圀的恩惠情谊。还有像安东守约那样，在朱舜水生活艰难之时将自己的俸禄分出一半的重情重义之人。因为有了这些人，朱舜水在日本才得以安身并发挥自己的才能。

对此，朱舜水也将自己的一身学问倾囊相授，在水户创建了水户学，也算是他对恩情义气的一种报答吧。

想到这些，我觉得当时日本和中国的关系非常友好。两国之间，隔海相望，一衣带水。有时，好像抬手就能触摸彼此；有时，波涛汹涌，就如同相隔一道难于逾越的鸿沟。然而，无论这条路有多么艰难，仍有一代又一代的人踏上这条路一直走下去。就像隐元大师，他知道走在自己前面的人，甚至知道自己的弟子被淹没于茫茫大海之中，或许应该说正因如此，他才有了舍我其谁的坚定信念。每当我想到这些，胸中就会涌起深深的感动。我期望着，中日两国的关系今后仍能一直友好下去。

[[1]](#_1_277)大名，日本古代的领地主。——译者注

[[2]](#_2_155)日本地方长官。

[[3]](#_3_104)泰国的古称。

## 第五章 何谓一衣带水——近代流亡者和华侨

明治维新打开了日本的国门，但在这之前，中国与日本之间的贸易往来并不多。

要说中国会从日本进口什么，主要是铜。进口铜是为了制造铜线，只依赖云南产的铜已远远不够。但是后来就连这项贸易也做不成了。

因鸦片战争，香港岛被割让给英国。不久，包括上海港在内的五港被迫开放。从此，上海和香港成为中国对外贸易的基地。

大约十年之后，日本国门对外开放。

国门开放后，外国商社开始进入日本。但那时外国商社是带着中国人一起前往的。大概在他们看来，日本人和中国人没有多大区别吧。

外国人既不了解日本人的信誉如何，也不了解日本的贸易习惯，这让他们无法直接与日本人做生意。所以他们带着中国买办充当中间商。

起初，他们以为日本和中国连语言都是一样的，后来才知道并不相同。不过彼此可笔谈、沟通。而且在汉文典籍方面十分相通，可见当时知识阶层的日本人要比现在日本人的汉文水平高得多。

看来，那些外国人的想法是对的，通过中国人可以毫无阻碍地与日本人进行交流。

明治初期来日本的中国人主要来自香港和上海这两个地方。在日本开放国门之前，他们就从事国际贸易了。这是鸦片战争带来的结果。因此，相比井底之蛙的日本人，当时的中国人，至少是那些和英国人、美国人一起来日本的中国人，他们对世界了解得更多。这些中国人此时并没有去长崎，而是去了新开放的以横滨、神户为中心的口岸。

日本开始对外贸易时，尚不能直接与中国开展贸易，因为两国间还没有条约。明治六年（1873）虽缔结了清日间条约，但因之前没有条约，所以很难进行贸易。

之后，如果日本人想和新加坡人做买卖，但不了解商家的信用，便通过中国人做中间商。

如果新加坡的商家破产，失去了支付能力，就由中间商的中国人代为支付。这种模式的贸易活动一直持续到“二战”前。

我也出身于贸易商的家庭，对此略知一二。比如，即便拿到商业信用证并带着装船单或提货单，到银行也是不能立即取款的，通常都需要60天到90天才能支付。这就是信用交易。因此，不了解对方的信用程度是不行的。

当时的日本贸易商人并不能做到对每个国外商家都了解。

但是，在日本的华侨是非常了解的。比如，海外有一家店铺虽然店面很大，但经营不善，如果对方要求发货，望谨慎而行。当时一万日元可算是巨额了，因此即便商家要求购买一万日元的货物，卖方也不会发一万日元的货物，而是先发三千、五千的货，以货少为由，尽量少发货。如此，即便买家倒闭，自家两三千日元的损失还能承受。所以，经商首先要看对方的信用。

有关商业信用，当时的日本人并不太懂。所以，生活在横滨和神户的中国人起到很大的作用，为日本商人提供了这方面的信息。换言之，这就是信用调查。

就这样，随着日本打开国门，中国人在其中起到了引领、向导的作用。不过，这个时期非常短暂。没过多久，日本商人就学会了自己掌握信息，还在海外开设了日本领事馆。

但实际上，仍不可能做到对所有店铺了如指掌，而咨询、调查却是华侨的特长。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乡党之间彼此还是大致了解的。尽管也存在因吃亏而隐瞒不说的，但究竟还是略知一二吧。

因我家是做贸易的，所以时常会听到父亲聊起这类话题。也许不太准确，但我知道神户的华侨贸易商都不是什么大商社，但他们与日本批发商之间的关系都很好。

这就好像是命运共同体，对方做不来的事情，就自己做。

我家主要做海产品生意，一直都是从北海道购进干贝、海带，从五岛群岛购进鲍鱼。若是刚到日本，不曾与北海道等地方有过生意往来的中国人，则是做不成买卖的。其实，像我家这样的方式早在江户时代就有了，都是通过北海道或五岛的批发商等做贸易的。

随后的装船费用由中间商承担，并承担对方的商业信用及其他方面的责任，即所谓的分工。如果失败，交易两方都会遭受损失。因此，家父总是称此为命运共同体，这就是彼此形成的关系。

从贸易、商务的往来看，这一良好状态持续了近20年。甲午战争发生于公元1894年，在此之前中日的商业关系一直比较友好。

中国与日本之间的条约于明治六年被批准，日本向中国派出了公使。但中国的公使却迟迟未到日本。

其中的缘由自然很多。到了明治九年，何如璋（1838—1891）成为第一任驻日公使（当年不称“大使”，而称“公使”）。但此时，由于日本方面的原因未能即刻动身赴任。原来，西乡隆盛发动了西南之战，想来是日本方面自顾不暇，请中国延期了吧。事实上，何如璋于被任命的次年，也就是明治十年作为中国首任正式公使抵达日本。

我时常会拿出何如璋的日记看一看，知道他来日本时，受到了盛大的欢迎。他到日本的时候，恰逢12月的严寒，据他日记中的记载，当时街路上满是前来欢迎的人。

尽管当时道路比现在要狭窄一些，但前来迎接的人还是挤满了街道。海滨沿线悬挂着数以万计的灯笼。应该还有不少小学生挥舞着小旗列队欢迎吧。人群中还可以看到外国人。此外，县令（现在称“县知事”）等各级官员也在欢迎行列之中。

这些在何如璋抵达神户时的日记中都写得很详细。

到达后，他去参观了布引的瀑布，还去了湊川神社，日本方面带他去参观了很多地方。不难想象，当时的气氛十分友好。

当时神户的华侨约数百人。但查看统计数字，只写有一百多人。显然，所谓统计数据真的不大靠谱。我觉得，实际数字要多得多吧。欢迎何如璋的，不仅是中国人，大多数是日本人。

另外，跟随公使到东京赴任的很多人也立即成为了日本人的拜访对象。例如，当时作为参事官的黄遵宪（1848—1905）是著名诗人（出生于广东），有很多日本人慕名而来，尽管语言不通，但还是请黄遵宪修改他们带来的诗作。对此，黄遵宪逐一修正，提出建议，并写诗回赠。这些数量庞大的修改草稿，至今仍被保留。

除了长崎这个地方以外，闭关锁国时代的日本人恐怕从未与中国人相遇过。被邀请到水户的朱舜水应该算是特殊的例外了。而有关中国的事情，日本人也只是从书本中得知的。日本人也知道《论语》《孟子》。由于从未见过中国人，所以那光景总给人一种初次见面的感觉。他们或许觉得与通过四书五经想象的中国人不太一样吧，所以才会请求中国人修改诗文，可见他们被深深折服之心。

这次相遇，对中日双方来说都是白纸一张的状态。中国对日本也不了解。日本实行闭关锁国政策后，几乎没有人去过中国。曾有漂流遇救的人，被送至澳门。在19世纪中期后，因上海出现了租界，遇救的人会被直接送到租界。因此对双方而言，这次如同初次见面一般。我想，白纸一张的状态，对日本来说是件好事，不加带任何成见。

然而，在国家利益面前，冲突总会发生。围绕朝鲜半岛发生了各种不幸事件。究其原因，一是日本的国土扩张主义，二是或曰中国的中华思想，即针对朝鲜的宗主国意识。

这种情形在近代国际法看来是很难理解的。总之在种种缘由之后，不幸爆发了甲午战争。从那时起，中日关系逐渐交恶。

当时，神户有一座红砖建造的相当宏伟的建筑物——中华会馆。据说，在甲午战争时被投掷石块而毁坏。尽管不知道具体的损坏程度，但据说已无法使用。两国人因战争而引发了敌忾之心。想必当时执政阶层的下属错误地煽动了这种敌忾情绪，才会导致这种不幸的发生。甲午战争爆发于19世纪末，此后，中日关系便始终处于一个不幸的时代之中。

从另一方面看，中国竟然会败给日本，怎么会败给一个小国呢？中国开始了反思。在清末时期，人们开始思考在日本一定发生了什么，那里一定有值得学习的东西。于是，大批中国留学生来到了日本。

甲午战争结束后，日本向大清朝提出了诸多要求，并在马关签订了条约。其结果，清朝割让了台湾、辽东半岛（后因三国干涉归还），这消息传到了北京。

当时的北京正在举行三年一度的科举考试，正值最终考试之年。这些年轻人——说是年轻人，其中也包括三四十岁科举合格的人——聚集在北京，有近万人之多，他们征集署名要求改革国政，并提交到了清政府。他们的行动是被甲午战争激发而产生的。

署名活动的带头人就是康有为（1858—1927）。他是后来与孙文对立的国政改革派。康有为虽是考生身份，但作为学者已然非常知名。作为学者的学识与考试的技巧并不等同，所以尽管他已是有名的大学者，但仍在应试的行列。康有为于那年通过了最终考试，成为相当于科级的官员。

当时的光绪皇帝（1871—1908）已超过了20岁，但权力却掌握在西太后的手里。因此，康有为等力保光绪帝，打算以皇帝亲政之名实行类似日本明治维新那样的改革。当时，他们潜心研究了两个国家的改革，一是日本的明治维新，另一个是俄国彼得大帝的改革。

他们对这两次改革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并打算在中国实行。

若想实行就必须对西太后发起政变。计划稳步而顺利地进行，只是政变需要武力，他们都是文官，手中没有兵权。为此，他们选择了一位似乎关心新政，并对改革持同情态度的人。这个人就是袁世凯（1859—1916）。他是将军，虽然是甲午战争中的败将，但手中握有兵权。康有为等人希望得到他的援助，然而袁世凯却密报给了慈禧太后。

政变失败，他们注定要遭到追捕。好在事发前夕，康有为和他的弟子梁启超（1873—1929）等人得以逃脱。当时逃亡的地方是外国的公使馆，公使馆具有治外法权，进了公使馆就不会被抓捕。

其中有一位名叫谭嗣同（1865—1898）的人。此时他已经进了日本公使馆。但是，他来这里不是为了逃命，而是为了将他的心情写下来留在那里。大家都劝他留下，对他说如果现在出去，必定会被逮捕并处以极刑。然而，他这样回答康有为和梁启超——“各国变法无不从流血而成，今日中国未闻有因变法而流血者，此国之所以不昌也。有之，请自嗣同始。”随后又说：“君为西乡，吾为月照吧。”此言留有记载，可见对西乡隆盛和僧侣月照的事情，他是知晓的。

月照死了，留下了西乡。“嗣同为其易，先生为其难”——死，不是难事，活下来奋斗才是难事。难的事情你去做，我做简单的吧——谭嗣同没有留在日本公使馆，他走出去就立即被捕了。

当时的那个年代，谭嗣同未经审判就在大概七日之后被斩首了。

他说的那句话——“君为西乡，吾为月照”，因改革派的人都知道明治维新，想来，众人心中都懂。而在此之前，中国的大国意识、中华思想使得人们对外国并不关心。特别是对日本，认为是与中国相同的文化圈，因此更不会多加关注。

但是，改革派的人却由于甲午战争的失败而对日本产生了强烈的兴趣，他们认真研究了日本。因此，谭嗣同虽然只提及西乡隆盛和月照的名字，但其中的寓意，他的同志无人不晓。

这之后的大约十年间，日本与中国的关系并没有太坏。很多中国留学生来到日本，日本亦都接纳。

当然，由于生活习惯的不同，也有不少留学生对日本产生了反感而回国。但即便如此，了解日本的人士毕竟在中国多了起来，这一点是有益的。

当时，日本刚刚在甲午战争中取胜，尚留有战争时期人们产生敌忾情绪的影响。而中国是战败国，那时日本国内仍存在轻蔑中国的风潮。特别是在人口聚集的地区，这种情况就更加严重。所以对当时的很多人来说，那是一段非常不愉快的经历。

尽管如此，我仍认为，因此就说中国人都是“反日”的，是一种过于轻率的说法。因为你要知道，当时中日两国的关系处于何种状态。日本要求割让领土、赔款。甲午战争的赔款竟高达约二亿日元。

当时清政府一年的财政收入约为六千万到七千万，而日本要求的赔款额却是财政收入的三倍，谁能承受呢，不反日才怪。

割让辽东半岛的要求，虽然因其他三国的干涉最终放弃，但在日俄战争后日本再度提出租借。租借期限到期之后，继而又强行提出“二十一条”的要求。如此不幸之事件重重叠加，中日战争一直持续了十五年。[[1]](#_1_280)

我以为，中国人讨厌日本的原因，并非源于上述发生在民间的轻蔑和屈辱，而是源于日本的国策。皆因“二十一条”等各种无理、刁蛮的要求，引发了中国人对日本的抗拒心理。

这期间，中国也发生了巨变——清政府倒台了。

前面提到的康有为、梁启超等人是改良主义者。他们认为一举推翻国家体制会造成社会的混乱，因此主张在体制不变的前提下逐步进行改革。他们称自己为“保皇党”，即保皇主义（也称“改良派”）。另外还有激进派——孙文等一派的人，他们主张改变国家体制、废除帝制、建立共和国。

无论哪一派，对于清政府来说都是反逆者。康有为、梁启超在政变失败后逃入日本、英国公使馆，随后逃往国外。他们虽主张保皇，却是国家的叛逆者，在日本过着流亡生活。

孙文亦不例外。孙文早年通过李鸿章开展过改革运动，受挫之后立志于共和制的革命，并在海外开展活动。因为，他们若在国内活动，皆被视为非法。

如此一来，日本就成了两派革命运动的中心。在东京，保皇党与革命党持对立状态。他们都反对清政府，但他们之间也存在对立。这种对立，以日本为舞台而展开。

孙文阵营发行了由汪兆铭（1883—1944）等人编辑的《民报》；而康有为一派也刊行了《新民业报》，由梁启超担任总编辑。

当年，来日留学生很多，他们也分成两派。不过学生们中赞成革命派的居多，血气方刚，立志要推翻清朝政权。但保皇派的力量也不可小视。

日本的民间人士，比如有一位叫宫崎滔天（1871—1922，明治、大正时期的志士）的人，他既支持孙文，也帮助过康有为，曾有意促成双方和解。

在这个时期，日本的民间人士对两派均给予了很大的帮助。

日本政府曾几度以国与国关系为由对孙文下达驱逐令，让他离开日本。所以，孙文不得不多次暂赴越南。

虽然得不到日本政府的关照，但在民间，却有很多像宫崎滔天这样的友人。也正因为有了这些民间友人的热心帮扶，孙文才能将日本作为革命基地并开展活动。

且不说该时期中日之间的国家关系如何，总之，不论是革命派抑或保皇派，他们的活动是在日本友人的同情，准确说是在日本拥有众多共鸣者的基础上开展的。

我以为，这共鸣、同情正是帮助他们成就大业的力量所在。

此外，除了当时来日的留学生，当地的华侨也给予了革命派和保皇派极大的帮助。不言而喻，留学生和华侨也都给予了孙文极大的帮助。

孙文是广东人，而日本的华侨中有很多广东人。在前文我曾谈道，日本开放国门之时，香港、上海有很多人去了日本，那时从上海启程的多为广东人。因此，他们与孙文是同乡，十分同情孙文。但话说回来，与孙文持不同理想的康有为、梁启超也是广东人。虽然不能一概而论，但我认为，以日本为舞台，不仅是两派的年轻人，一般的旅日华侨也对政治问题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民报》也好，《新民业报》也罢，读者对象不仅仅是留学生。留学生当然会通过阅读获取信息并进行思考，而那些旅日华侨也会通过阅读双方的杂志来学习。在这里，他们都获取了相当多的政治知识吧。

常常说中国人都很懂“政治”，其实是中国人不得不去关心政治。甚至可以说，某些时候不关心政治就无法生活下去。对此，你若不理解倒也无妨，但有一点，在20世纪初期，以日本为舞台展开的政治宣讲热潮，的确对人们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

在同一个革命阵营中，亦存在各种不同的想法。例如，就有人批评孙文对南方过于关心和顾及。据说，持这种意见的人多出生于上海或湖南一带。他们认为革命必须从中心地带开始，从南方开始不妥。这大概属于战术上的对立意见吧。

尽管意见有分歧，但推翻清政府、建立共和制政府的目标是一致的。

抱有同样想法的人们汇集到了日本。在这些留学生当中，有一位著名的人物——鲁迅（1881—1936）。鲁迅来到日本后，首先学习日语。

当时的东京高等师范学校里有一所弘文学院，是专门教中国人日语的学校。这所学院是嘉纳治五郎先生（教育家、讲道馆柔道的创建者）创建的。在嘉纳先生担任高等师范校长期间，留学生在此学习掌握了日语之后，遂赴各地的学校学习。

鲁迅在弘文学院学了两年日语，然后进入了仙台医学专门学校，即现在的东北大学医学部。那正是日俄战争开始的时候。

那时学校的细菌课是用幻灯片进行教学。某日，老师的讲义结束后，还剩余一点时间，于是就拿了其他的幻灯片给学生们看。生理学老师给学生们放映了一段俄国间谍被斩首的幻灯片。说是俄国的间谍，但那是中国人。那张幻灯片上中国人即将被斩首，有很多围观的人，围观的也是中国人，他们在嘎嘎谈笑。与自己相同的国人即将被杀死，竟有人无动于衷地笑着。

鲁迅原本打算在仙台学医，但他改变了想法。与学医后治病救人相比，医治心灵难道不是更为重要吗？

看着眼前就要被杀的同胞，那些仍无动于衷、嬉笑的人，他们的身体很强壮、没有病，但他们的心灵已病入膏肓。鲁迅在书中写道，促使他立志从文的原因或契机正是意识到那阴暗的内心才是真正的病。

也许还有其他的动机，总之他决定弃医从文。而他的文学作品，对以后的中国青年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这件事非常有名。

所以说，在日本这段时间正是铸就鲁迅文学之核心的时期。

当时，来日本的留学生们也参与了革命运动。在日本参与革命之后，归国后他们仍继续开展各种活动。在当时的中国，日本的学生服、立领、金纽扣被认为是“革命服”。所以你可以想象，当时从日本回国的留学生十分活跃。

革命，自然也付出了巨大的牺牲。正如谭嗣同所言，哪有不流血的革命。但是，要革命就需要武装，因此进入日本士官学校留学的人逐渐增多。为此，日本士官学校也开始增设分校，向中国留学生传授军事知识。所以也可以说，武装革命的基础是在日本奠定的。

从当时的士官学校走出了多位将军。蒋介石（1887—1975，1907年留学陆军士官学院）就是其中之一。

当然，不仅限于鲁迅的文学，流亡者中间也不乏高学识的人。在他们眼中日本究竟是怎样一个国家，我通过他们的作品可以了解一二。但同时也了解到，中国自公元1644年建立清政权以后，丢失了相当多的文化。

比如发辫是满族人的习俗。如今我们所说的中国服装，其实是满族的服装。而原本的中国服装，在日本称作“和服”。

中国有一位名叫章炳麟（章太炎，1869—1936）的国学者。在他的作品中，大家都是身穿和服的，因为他自己不穿满族的服装。和服起源于中国，在日本也称“吴服”。“吴”是指古时中国扬子江下游地方的国名。章炳麟一直身着和服，并说：“我穿的是中国服装。”

除此之外，有很多在中国逐渐消失的东西，在日本被保留了下来。

例如，清朝初期编撰《四库全书》，当时以收入故宫的图书馆为名，从全国各地收集了各类书籍。而实际上，这不过是一次“思想禁锢”，凡有碍于天朝之内容均被废弃，只留下无碍的书籍。

因此，在中国失传的书籍非常之多。特别是有关反清的书籍。例如，有一本名为《扬州十日记》的书。其中记载了清军攻陷扬州时的大屠杀。这本书在中国当然已经看不到了，但却流传到了日本。于是，在日本的留学生将它抄写后秘密印刷出来，传给大家。像这样激发民众反清情绪的情况，在当时的日本有很多。

其实，在日本发现的这类印刷书籍还有很多。因为在日本印刷是安全的，若在中国印刷反清书籍在当时是会被捕或杀头的。这样的书籍在日本印刷后，很多被秘密地运往中国。

从这个角度上说，日本是孕育革命的基地。

1911年，随着辛亥革命的爆发，清朝彻底灭亡了。这是一次主要遵循孙文思想而取得成功的革命。当时，孙文正在周游各国演讲筹款，十月十日在武昌爆发起义，使清朝最终走向灭亡。据说在当时的武昌，街道上满眼皆是立领、金色纽扣的学生服，这表明有很多留学生回国后参加了这场革命起义。

就这样，共和制的国家终于建立起来了。然而，当时位于北方的北洋军阀依旧实力强大，孙文并没有取得预期的效果。与北方如达不成必要的统一，恐怕中国必将陷入混乱，于是孙文做出了极大的让步。

袁世凯担任了总统之职。而且袁世凯死后的继任总统依然是北洋军阀的人。

一段时间里，因孙文下野，正在国外游说演讲，众人还是希望孙文回国，并指导南北统一的大业。最终的南北统一还是通过北伐完成的，这是日本昭和二年（1927）的事。

在迎接孙文回国之时，孙文再次来到了日本。据说，是与北京的同志有事商议而途经日本的。

孙文从上海乘船启程，为什么一定要途经日本去北京呢？日本船舶公司的路线是从上海到日本，再从日本到天津。还有一条英国航海公司的路线，可从上海直达天津。但是，孙文没有选择英国公司。

英国强租香港，诸多霸权无礼，这使得孙文不愿乘坐英国的船，所以他选择了日本的船。或许，他还想与在日本曾经帮助过自己的好友见见面吧。

当时孙文的身体十分虚弱，也许他已预感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

大正十三年十一月（1924年11月），孙文抵达神户。这是他人生的最后一段时期。第二年的三月，孙文病逝于北京。

抵达神户后，孙文在神户高等女子学校做了著名的演讲《大亚洲主义》。这次演讲，有一段演说词就如同孙文的遗言：“日本到底要何去何从呢？以武力支配天下是‘霸道’；而以德治国，在中国则被称作‘王道’。日本是选择‘霸道’还是‘王道’呢？霸道这东西，是西洋之物。日本是跟在西洋列强的后面以霸道来欺负中国呢？还是与中国一起走王道之路、抵御西方的霸道呢？日本，你选择哪一个呢？”[[2]](#_2_158)

孙文留下了这个问题，离开了日本。

同年十二月，他扶病抵达天津，然后来到北京，于次年三月辞世。

这篇在神户的演讲便成了孙文的遗言，也是抛给所有日本友人、所有日本国民的问题。

在这之后，非常不幸的是，日本作为国家选择的回答是——“霸道”，从而导致了不幸的十五年战争。我认为将这篇演讲称为孙文的遗言并不为过，我们应该好好回顾一下孙文的演讲，仔细斟酌、认真思考。

尽管中日两国之间的历史源远流长，但孙文的这篇演讲，于我而言无疑是最耀眼的篇章。“最耀眼”一词也许有些语病，但我想，它何尝不是近年来两国关系的核心价值所在呢。

[[1]](#_1_279)日文中的“十五年战争”特指从1931年的“九一八事变”到1945年日本战败的十五年，总称为“十五年战争”。

[[2]](#_2_157)原文为：“你们日本民族，既得了欧美霸道文化的谛，又有亚洲王道文化的本质，从今以后，对于世界文化的前途，究竟是做西方霸道的鹰犬，还是做东方王道的干城，就由你们日本国民去详审慎择了。”

# 第二部 中国历史拾遗

## 汉朝的西域战略

**天马徕兮从西极，**

**经万里兮归有德，**

**承灵威兮降外国，**

**涉流沙兮四夷服。**

**这是汉武帝（公元前141年—公元前87年在位）在获得大宛那匹千里马时所作的一首歌。岂料身旁的大臣汲黯却言道：**

**凡王者作乐，上以承祖宗，下以化兆民。今陛下得马，诗以为歌，协于宗庙，先帝百姓岂能知其音邪？**

**武帝闻听沉默不悦。丞相公孙弘进言道：“黯诽谤圣制，当族。”这段内容记载于《史记》的《乐书》。**

这段话的意思是，汲黯进谏武帝，提醒他不要因为得了名驹就作诗歌，还在宗庙演奏等，皇帝切莫乱了方寸。然而，李广利远征大宛，获名驹而归是太初四年（前101）的事，而汲黯早在十年之前，那位公孙弘更是早在二十年之前就死了。看来，这段内容的后半部分不可信。这恐怕是儒教形式主义的产物，被后人加进去的。

司马迁逝于汉代大宛远征的大约八年后。因此，大宛的名驹来到长安（陕西省西安市）时的那种兴奋之情，他是亲身体验过的。

“天马徕！”——司马迁深知这种兴奋之情的背景，所以他应该不会写这种有违“天马之歌”的内容。

然而我认为，收集马匹，而且是名驹，收集得越多越好，这应该不是出于皇帝的个人嗜好，而是关系到国家存亡的一项重要工作。

在汉代，国家面临的最大问题就是“匈奴”。尽管也存在其他问题，却都不是关乎国家存亡的问题。但在匈奴问题上，一旦发生失误或失败，则必将导致国家的灭亡。

匈奴问题是从秦朝延续下来的。当塞外的游牧民族中出现了杰出首领时，他们就会相互团结、建立起强大坚固的组织，就会对南方的政权产生威胁，边境紧张是如家常便饭的事。

战国末期，匈奴夹在东胡与大月氏之间，尽管处境并不算好，但也由此得到了锻炼。匈奴的头曼单于败给秦始皇时代（公元前246年—公元前210年在位）的蒙恬将军，被迫退出了鄂尔多斯。头曼单于虽败，但从秦始皇给蒙恬派出十万大军的兵力来看，那时匈奴之势已十分强盛。其后，头曼单于被其子冒顿单于所杀。而这个冒顿单于才是最为令人担忧的人物。另外，秦始皇死后，秦朝的衰败也是促使匈奴强盛的催化剂。匈奴随后又再度收回了鄂尔多斯。南方的政权崩溃后，项羽和刘邦（汉高祖，公元前206年—公元前195年在位）争夺天下，其间对匈奴来说相安无事。因为，那时无论是项羽还是刘邦都无暇顾及其他。

天下之争以刘邦的胜利而告终，汉朝就此诞生。然而，新政权首先面对的就是匈奴问题。为防御匈奴，韩王信被派遣到马邑，结果在马邑被匈奴包围，韩王信投降。汉朝的匈奴对策，从一开始就失败了。

汉高祖刘邦曾亲自率兵讨伐南下的匈奴。皇帝亲征，这可是非常重大的事情，足可知事态的严重程度。但此次亲征，刘邦中了冒顿单于之计，亲征大军被围困于白登山（山西省大同市东北部）七日。根据《史记》记载，被围困的汉军有三十二万，而包围的匈奴军队为四十万骑。在这穷途末路之际，据说汉军方面贿赂了阏氏（冒顿单于的妻子），从而摆脱了危机。但其实并不是贿赂起了作用，且冒顿单于也并非听从妻命之人。当时，匈奴军队在等待降将韩王信的将军王黄和赵利，但他们并未及时赶到。因此，匈奴方面担心如果他们与汉军合谋，匈奴军队将遭到反包围。再说，当时的匈奴并不太贪图土地，即使最终退兵，也要以优势而退。而接受贿赂，则是显示他们占据了上风的佐证。

结果，双方退兵，并缔结了和亲条约。因上述理由，和约的条件均有利于匈奴，其内容包括汉朝每年都要向匈奴提供绵、绢、酒、米等物品，娶汉宗室的公主为妻，等等。不得不说，这是一个屈辱的条约。

汉朝初期，政权尚未稳定。汉高祖死后，吕氏家族独断专行。文帝时期（公元前180年—公元前157年在位）济北王叛乱；景帝时期（公元前157年—公元前141年在位）又发生了吴楚七国之乱。况且，秦末的战乱早已让人民疲惫不堪，国家需要休生养息。因此，汉朝在匈奴问题上就有所顾忌，没有采取强硬的政策。

武帝即位是在汉王朝建立六十年后。由于父亲景帝与祖父文帝都以“不勉强行事”为治国方针，所以人民得到了充分的休息，财政方面也日渐充裕。武帝即位时十六岁，他再也无法忍受与匈奴保持的这种屈辱关系，决心打退匈奴雪耻，保证边防的安宁。想来，他在即位之前就有了这个打算，所以即位后立即派遣张骞前往西域。

匈奴之强，在于其军队的机动性，强大的骑兵团具有压倒性的战斗力。要想取胜，必须拥有比匈奴军更强的骑兵团。为此，收集良马是最好的办法。纵观与匈奴的局部战争，得出的一个经验就是——与匈奴的马匹相比，汉马始终处于劣势。即使在同时受伤的情况下，其死亡率也是汉马高于匈奴马。还有，汉马的速度也无法与匈奴马相比。改良汉马，这是汉朝的最高指令。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汉朝需要大量的名马。

这是人人知晓的事情，特别是关心国家大事的知识阶层，对他们来说，国家的心愿就如同自己的心愿。“天马来了！”皇帝作歌以表达喜悦之情，大臣们也一定与皇帝共喜同庆。那么，在当时的气氛之下，“只不过几匹马而已”——我想，应该不会有人绷着脸对皇帝说如此扫兴的话吧。当然，还有登场人物与年代不符，所以我认为那段内容并非史实。

就像武帝所作歌中吟唱的那样，期盼已久的天马，从西极经万里而来。

关于汉朝与西域的关系，其中当然牵扯到匈奴问题。或许西域盛产名马，是汉朝早就听说的事情，但真正了解西域还是在张骞出使西域之后。

张骞出使是一次远途旅行，为了对付匈奴，汉朝欲与对匈奴怀有仇恨的大月氏缔结同盟。不料大月氏虽因败于匈奴而西迁，却在阿姆河与锡尔河之间的肥沃土地上过得相当满足。况且时隔已久，他们不想再走战乱血腥之路，结果没有与汉朝结盟。尽管张骞的使命没有成功，但他了解到很多西域的情况。比如，大宛国出产名马，这可以说是其中最重要的情报。

汉朝向大宛提出请求，希望得到一些名马。当然这是有代价的。汉以金塑马像，欲以金马换真马，而大宛拒绝了。大宛的名马饲养于贰师城，是国家至宝，很难轻易出让。而且，自从张骞出使西域以来，汉朝时常派遣使者前往，商业交易非常繁盛，汉的财物在大宛也很丰富，并不稀奇。此外，远途而来的汉朝使者由于食粮不足等问题，在到达前就死了一半儿。因此，汉朝虽为大国，大宛不想得罪，但也没想过汉朝会派出远征军，所以有些掉以轻心了。

汉朝的恳请遭到拒绝，汉朝使者一怒之下砸碎了黄金马像拂袖而去。而大宛方面，在东部边境的一个叫“郁成”的地方设下埋伏，杀了汉朝使者，还掠夺了财物。这就是汉朝发起远征大宛的原因。

此时的汉武帝，专宠美女李氏。汉高祖以来有一项严格规定，即无战功者不能封侯。武帝欲封李氏的弟弟李广利为侯，而李广利虽熟知音律，却不通军事。要想封侯就必须有战功，因此武帝任命李广利为大宛远征总指挥，授称号为贰师将军。

然而，远征失败了。

**道远多乏食，且士卒不患战，患饥。人少，不足以拔宛。**[[1]](#_1_282)

**李广利在呈给汉武帝的书信中说，并不是败于战斗，而是在战斗之前士卒疲惫、离队，造成兵力不足，无力伐宛，因此折返。**

汉武帝接到李广利的信之后大怒，对已退回到敦煌（甘肃省敦煌市）的李广利军队下了严令：入关回京者，斩！遂开始谋划第二次远征。大臣之中持反对意见的人很多，但武帝坚持己见，决意再次出兵远征。

汉武帝的执意并非意气用事，而是不能就这样退兵。正如汉武帝所言，如果远征以失败而告终，张骞历经艰辛与中亚的大月氏、大夏等国建立起的友好关系必定发生动摇。另外，乌孙等国对汉朝的友好态度说不定也会随之改变。这些国家与汉朝的宿敌匈奴接邻，因此汉朝与他们保持友好关系对匈奴是一种无形的压力。若远征失败，乌孙等国也许会认为与汉保持友好对他们无益，从而改变态度。因此，武帝无论如何也要进行第二次远征，为此他还惩罚了最坚决反对再次远征的邓光。

第二次远征军中有负罪者（因罪而被流放者）、边骑（边境的骑兵）六万人，还有很多个人从军者。《史记》里有“负私从者不与”的记载。除了将吏的私从者以外，肯定还有不少跟着远征军打算趁机做生意的人。牛十万、马三万，驴、骆驼也数以万计。从军的校尉（高级军官）五十余人，而且作为后援在酒泉、张掖，以及更北方的居延、休屠等地的军营屯集了士兵十八万余。兵营备战就绪，远征的准备万无一失。从规模上看，可以说是举国之远征，这些足以说明武帝对这次远征耗费了极大的心力。

汉军改变了大宛的水路，使得城内断了水，大宛终于降伏。杀汉使、藏名驹的大宛国王母寡被国人诛杀，持亲汉态度的昧蔡被立为新国王。

通过这场战争的胜利，大宛的上等好马数十匹、中等马及以下雌雄三千余匹被带回了汉朝。举国远征、赢得名马，并向西域诸国显示了威严，不用说，在匈奴对策上，汉朝占据了制高点。汉军由名驹开道凯旋而归，国中欢声鼎沸。武帝亲自作了《西极天马歌》以示颂扬。

获得了名驹，就可以实行马匹改良，还能增强国防。虽然上等的好马仅有数十匹，但都是精挑细选出来的良马，以它们作为种马，便可期待逐步改善和提高汉马的体格和耐久力。汉朝的人们依稀记得元狩四年（前119）的那次遗恨。卫青与霍去病两位将军虽于战场上大破匈奴，却未能乘胜追击给匈奴以致命的打击。其原因就在于战马。当时虽然准备了大量的马匹，但汉马体质较弱，消耗极大。

《汉书》中有这样的记载：

**汉马死者十余万匹。匈奴虽病，远去，而汉马亦少，无以复往。**

**大宛远征的成果，不仅赢得了名驹，还让汉朝大大增加了进行大规模远征的自信。远征的成功，意味着长途补给线的确保。张掖、酒泉等补给基地经常遭受匈奴的袭击，而汉军都顽强地坚守住了。**

大宛远征是汉朝转变西域战略的结果。在此之前，汉朝对大宛以西的地域一直采取“以礼羁縻”的方针。毕竟相隔甚远，因此以“礼”，即通过外交活动，只要承认汉朝的优势地位、派遣来朝使者表示恭顺就可以了。而大宛远征，则是将外交活动转换为军事行动，表明汉朝的战略方针发生了变化。而促使其变化的则是“马”的问题。马的问题关系到国防，更关系到解决匈奴这一对汉朝来说的宿命问题。

《汉书·西域传》中有这样的记载：

**自贰师将军伐大宛之后，西域震惧，多遣使来贡献。汉使西域者益得职。于是自敦煌西至盐泽，往往起亭，而轮台、渠犁皆有田卒数百人，置使者校尉领护，以给使外国者。**

**这表示汉朝对西域的战略变得较为直接，互相往来也随之繁盛起来。在西域献来的各种财物中，最受汉朝欢迎的，想来依然是名驹吧。汉朝为此意气昂扬，但也因此而自信有余，在对匈奴的政策上似乎更强硬了。他们认为距离击败匈奴只差一步，于是明知力量有些勉强，还是义无反顾。**

勉强的后果，很快就显露了出来。大宛远征仅仅两年之后，发生了李陵事件。李陵与匈奴几番死斗，刀折箭尽，最后被迫投降。他是率领步兵出战的，想来用大宛名驹改良马匹的工作尚未完成吧。实际上，李陵的部队是用来诱敌的，目的是为了避免匈奴兵力过于集中到贰师将军李广利率领的总队。匈奴单于敬佩李陵的勇猛，将自己的女儿许配他为妻，并予以厚待。武帝听闻此事，下令将李陵的老母和妻子等家属全部诛杀。

李陵事件之后，感觉汉朝总是受制于匈奴。汉军无论怎样都打不赢匈奴，或许其原因就在于双方对待李陵的不同方式吧。勇猛作战，最终被迫投降的将军一族皆被诛杀一事，导致汉军士气大落。

九年后，征和三年（前90）率领七万汉军的李广利大败，降于匈奴。因与匈奴的战事不断，汉朝一直实行增税政策，就连以往不征税的东西也加以课税，并加强了对盐、铁的专卖垄断。这些政策无疑加重了国民的负担。在李广利投降的第二年，武帝颁发“悲痛之诏”，决意放弃造成财政巨大负担的西域政策。或许，是因为武帝已经高龄，身心日趋脆弱吧。他这样回答主张坚持强硬政策的桑弘羊：

**是扰劳天下，非所以优民也。**

**两年之后，武帝驾崩。**

在武帝死去的两年后，匈奴发生了内讧。不用说，内讧大大削弱了匈奴的国力。于是，汉朝开始再次实施之前一度放弃的西域政策。汉宣帝（公元前74年—公元前49年在位）神爵二年（前60）发生了一件大事：被公认是单于继承者的日逐王，因内讧投降了汉朝。

日逐王在匈奴是管理西域的责任人。匈奴设有一个职位叫“僮仆都尉”，“僮仆”是臣服的子民之意，“僮仆都尉”对西域子民进行管理，并从他们那里征税，相当于西欧殖民地时代的总督。“僮仆都尉”就归日逐王管理。而日逐王既已投降了汉朝，“僮仆都尉”也就自行消失，出现了“匈奴益弱，不得近西域”的状况。这种结果，并非缘于汉朝的强硬政策，而是在汉朝放弃了强硬态度之后，因匈奴的内部矛盾造成的。不得不说，这就是历史的讽刺。在日逐王归顺那一年，汉朝在西域设置了“西域都护”。对西域的民众而言，没有任何改变。从“僮仆都尉”到“西域都护”，只不过是更改了名称罢了。

根据《汉书》记载，西域都护的作用是：

**都护督察乌孙、康居诸外国动静，有变以闻，可安辑，安辑之；可击，击之。**

**从上述内容可知，西域都护握有行政和兵马权。西域都护驻扎于乌罍城，据《汉书》记载，它位于西域的中央，距阳关二千七百三十八里，大概位于现在新疆的库车附近。**

西域都护设置了大约十年之后，又在其下设置了“戊己校尉”，《汉书》记载其驻扎地为“车师前王庭”。毫无疑问，指的是吐鲁番盆地。“戊己”位于十干支的第五、第六，表示中央之意。常见文献中将“戊己校尉”分别记为“戊校尉”和“己校尉”。大概可以看作辅佐西域都护的两位副总督吧。他们的任务是为汉军补给食粮与必需品。据记载，“戊己校尉”拥有部队，他们开拓屯田，士兵们是自给自足的。总之，需要两位副总督的辅佐，足以表明汉朝的西域政策相当完备。

但是，当初汉朝对西域的战略原本只是为了防御匈奴，而如今汉朝能顺利接管西域却是因匈奴自身的衰退。换言之，并非汉朝的西域政策削弱了匈奴。这种次序颠倒，也算是来自历史的一种嘲讽吧。

日逐王降汉之后，匈奴的内讧愈演愈烈，甚至一度同时出现五个人自称单于。无法得知匈奴的内战持续了多久，但《汉书》对当时的悲惨景象有如下记载：

**死者以万数，畜产大耗什八九，人民饥饿，相燔烧以求食。**

**据说，匈奴降汉的百姓达五万人之多。用现在的话说，他们就是国际“难民”。**

汉朝于西域设置“戊己校尉”是收容五万难民之后的事。其后又大约过了十年，汉朝的甘延寿、陈汤等人杀了北匈奴的单于，至此匈奴元气殆尽。

位于现在中国新疆的西域诸国，全部被纳入了汉朝的势力范围。再往西去的康居、大月氏等国继续与汉朝保持着友好关系。这样的布局本是汉朝为了防御匈奴而设计的，但等到布好局之后却发现，原本需要应对的匈奴已经不在棋局之中了。汉朝的西域战略，最终竟变成一项独立的国家伟业。

[[1]](#_1_281)出自《史记·大宛传》《汉书·李广利传》。

## 诸葛孔明的时代与舞台

《三国志》的故事，一般是从后汉灵帝中平元年（184）爆发的黄巾起义开始述说的。平定起义中的活跃人物，后来逐一军阀割据，并开始相互混战，拉开了《三国志》的序幕。黄巾起义时，曹操属于中坚干部，刘备作为下级将校从军。大乱之年，曹操二十九岁、刘备二十三岁，而光和四年（181）出生的诸葛孔明才刚满三岁。

所谓“黄巾”，是道教中的一派——即“太平道”的首领召集信徒组成的起义军以头戴黄巾为标记而得名。若风平浪静，怎能突起狂澜？事实上，在起义爆发之前，世间早已风高浪险，到处危机四伏。

后汉时期，多有幼帝即位。故而由皇太后摄政掌权极为常见。当然，她们必须依靠娘家，这就使得外戚开始专横跋扈。但外戚的专横也只限一代，皇帝死了，他们的权势往往也随之消失。皇太后们身为女性，除了外戚可以依靠之外，还有宦官。那些失去了男性功能的男人，可以出入后宫。于是，作为皇室或皇太后的左右，他们逐渐掌握了实权。即便更迭了皇帝，宦官也不会像外戚那样失去权势。

宦官，当然没有子嗣。不过，在后汉中叶，朝廷准许他们以养子继承家业。这是宦官凭借自身实力所获得的恩典。有一名叫曹腾的宦官，官至大长秋（皇后近侍官的首领），被封为费亭侯，即成为贵族。他收了养子。宦官的养子并非宦官，而是普通男性，因此能够生儿育女、繁衍后代。曹腾的养子曹嵩靠贿赂曾在很短的一段时间内担任过“大尉”（国防部长）一职。而曹嵩之子，就是《三国志》的主人公之一，曹操。

曹腾只是宦官强权的一例而已。不用说，对于外戚以及宦官的专权，当然引起了一直为政治机构中枢培养官僚的士大夫阶层的反击。士大夫阶层以地方豪门出身居多，受儒学的教育，凭借人品才能被推荐到朝廷担任官职。而宦官，多为因罪被处刑的失势者，或自愿接受手术的净身者。无论是罪犯还是自愿净身者，在士大夫阶层看来，都是出身卑微之人。因此，他们无法忍受宦官获得权势。再加上宦官大多物欲较强，导致贿赂横行、政治腐败，使得士大夫们更加愤慨。他们曾计划肃清宦官，却因走漏了风声而失败。士大夫们或被杀或被流放。这便是所谓的“党锢之禁”（也称“党锢之祸”）。

当时，有骨气的士大夫大都离开了国都洛阳，归乡而去。朝廷中央变成了外戚与宦官的天下。被士大夫视为仇敌的主要是宦官，并非外戚。因为，外戚的出身阶层大多与士大夫相同。不过，灵帝的皇后何氏是屠户之女，出身并不是士大夫。在士大夫们离开之后，外戚与宦官在朝廷争权夺势，政治越发畸形。加之租税越来越苛酷，如果遭遇天灾，朝廷无意也无能力采取有效措施。百姓疲惫、民不聊生，反抗是当然的。

黄巾起义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爆发的。在“朝廷丧失了统治能力”的背后，还可以看到一个现象，用现代词汇来说，就是“地方杰出人才”的现象。地方集聚大批优秀人才，皆因朝廷士大夫归隐地方。我认为，这一现象提高了地方文化的水平。诸葛孔明是琅邪阳都县人。据《三国志·诸葛亮传》记载，他的父亲诸葛珪曾官任泰山郡丞。郡的最高长官称为“太守”，其行政下属则称为“丞”，负责军事与治安的称为“长史”，这两个人算是副县长吧。不过，诸葛珪很早就去世了，那么诸葛孔明究竟是在故乡琅邪长大，还是在他父亲任职的泰山长大，史书中没有记载，我们不得而知。

琅邪这个地方，有时是“郡”，有时是“国”。称之为“国”，是因为它是皇族受封的土地。阳都，位于现在山东省临沂和沂南之间，是沂水西岸的一个县。若从黄海沿岸的港口向西走，没有较高的山峰，经水路可轻松抵达阳都。这里是交通要塞，意味着阳都是一个经济繁荣之地。

据《史记》记载，越王勾践灭了吴国之后，越国的上将军范蠡泛舟出海，去了齐国，并在那里经过一番奋斗成为一代大富翁。然而，说是去了齐国，但若从长江下游走海路北上，按常理而论，应该从黄海沿岸的海州湾一带登陆才对。现在那里的连云港依然是一座良港。所以我推测，范蠡成为大富翁的地方恐怕是琅邪吧。

繁荣的经济孕育了文化，琅邪是文化气息相当浓厚的地方。那里的名门贵族都十分看重文化。琅邪的王氏和颜氏等则尤为著名。在司马氏的西晋灭亡之后，皇族中唯一幸存下来的便是琅邪王司马睿。而帮助他在南京建立新政权（东晋）的王导就是出身琅邪的王氏。被誉为“书圣”的王羲之，是他的侄子。随着时代的推移，唐朝的著名书法家、安史之乱时的忠臣颜真卿就出身于琅邪的颜氏一族。不用说，前汉时期的司隶校尉诸葛丰的后裔诸葛氏，与王氏、颜氏并列皆为琅邪的名门贵族。

如今是“名门贵族”又能怎样，人们对此似乎不屑一顾。但在当时，名门贵族的显赫声誉和威严则要远远超出我们的想象。

赤壁之战的前夕，吴国孙权的阵营中，主张投降曹操的和主张邀请刘备一起迎战讨伐曹操的两种意见对立。主张投降的是张昭，主张力战的是鲁肃。孙权起初倾向于投降，但随后被鲁肃说服，决心迎敌一战。

“如果我降曹，恐怕他会送我还乡，还会给我合适的待遇吧。我有牛车、有随从，还可以附庸风雅地交际。但是，您若降曹，又能如何安身立命呢？”

这是鲁肃说服孙权的一段话。

鲁肃出身临淮郡东城县的名门。他的意思是说“我出身于略有名望的家族，曹操也会看在我的家族的情分上，厚待于我。但是，您就不同了”。孙权的父亲孙坚是县里的一名小官，因击退海盗有功而晋升，绝非名门贵族出身。当地的豪门官吏虽然在乱世之时提拔了值得依赖的孙坚，但从门阀次序来讲，孙权部下的张昭、鲁肃，反而比孙坚父子居上位。因此，就当时社会的常理而言，投降曹操后，对张昭和鲁肃的待遇一定会比孙权优厚。

由此可知，尽管时为乱世，也到了实力决定命运的时代，但名门贵族的荣耀光环仍未衰减。在鲁肃的那番话中，并没有阐述孙权即便投降仍无法安身的理由，因为那理由根本不必说。孙权不是名门出身，因而得不到厚待，理由不言自明。

投靠了荆州（现在的湖北）刘表的刘备，以三顾茅庐之邀恭请诸葛亮出山，这个故事无人不晓，实在太有名了。不过，刘备为什么对不曾谋面的诸葛亮如此倾心呢？不，在这之前还想问一句，刘备此前是如何得知诸葛亮的威名的呢？

据说，后汉时期十分盛行对人物的品评。其实，早在前汉的武帝时期，就开始施行由地方长官推举孝子、廉者，作为聘用官吏的“孝廉”制度。只不过，当时以聘用门阀为多。到了后汉，按照人口比例推荐良才成了地方长官的义务。一句“推荐”，实际上并不简单，因为你必须对推荐的人承担责任。如果被推荐者出了什么问题，推荐人很可能会受到连坐，因此必须慎重行事。在这种情况下，对人进行品评，就像是人物鉴定家一样的人自然就多了起来。

汝南名士许劭与他的表哥许靖都以品评人物而著名。他们每月一日都会设定一个题目，品评讨论当时的人物，人们将此称为“汝南的月旦评”。后来“月旦”（每月的初日）一词带有批评之意，即缘于此典故。曹操请许劭评说自己的传闻十分有名。许劭说道：

——你是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

曹操听后哈哈大笑而去。

诸葛孔明成为孤儿后，去投靠了叔父诸葛玄，叔父去世后，他便移居荆州。当时的荆州战事不多，聚集了各地的难民。难民中，有很多士大夫。不用说，在他们之间也流行着人物品评。刘备是荆州刘表的食客，所以得知有关诸葛孔明的传闻也绝非偶然。在刘备身边，虽有关羽、张飞等野战猛将，却没有谋士。他觉得人们谈论的诸葛孔明正是自己的阵营中缺少的人才，于是他三顾茅庐，请出了诸葛亮。那时，诸葛亮之所以成为荆州襄阳文人沙龙的品评对象，主要还是因为他出身名门贵族。

超乎寻常的足智多谋且出自名门的青年——诸葛孔明对于刘备来说，正是他梦寐以求的人才。

与其说三分天下之宏论让刘备折服，不如说是诸葛亮的谈话方式让刘备为之倾倒——条理清晰、极具说服力。当时曹操、孙权的两大势力抗衡，如果想成为第三势力，只有兼并荆州和益州才有可能。而那时，荆州之主刘表的阵营里，刘表的后妻蔡氏正策划让自己的儿子成为继承人。而缺乏统率力的刘表，甚至连自己的家事都处理不好。为了继承人之位，他的两个儿子互相争斗，家臣们也随之分裂为两派，削弱了整体的团结。因此，刘备夺取荆州并非难事。

益州是宗室（广义上的皇族）刘焉向朝廷主动请求赴任的地方。他预见了乱世，因此欲离开中央去地方任职。起初，他打算去交趾（越南）任职，后来听取了董扶的进言，选择去了益州。董扶对他说：

——益州有天子之气。

可见刘焉虽嘴上说欲躲避乱世，但内心依旧是窥视着天子的位子。至少，他割据益州的野心还是有的。然而，兴平元年（194），刘焉死了。家臣们选择了他的儿子中十分懦弱的刘璋为继任者。懦弱，就是说不具备统率能力。

益州大约相当于现在的四川省，州的中心地是现在的成都，那里是蜀郡的中心地带。巴郡的中心江州（重庆）可以看作州的副都。即使在现在，四川省也是一个拥有一亿人口、被称为“天府”的地方。仅从人口数量来看，现在中国最大的城市既非北京，亦非上海，而是重庆，说不定它还是世界最大的都市。

在这片肥沃的土地上，自古就居住生活着不少贵族，他们与那些从中原跟随刘焉到这里的士大夫在利害上并不完全一致。而且，如今的州主刘璋没有其父的野心，只因他容易被操纵，家臣们才选择他为主公。

——璋，才非人雄。

正如《三国志》评述的那样，刘璋并非是可盘踞天下一方的豪杰。

荆州与益州都存在着较大的危机。当曹操于中原、孙权于江东各自巩固地盘之时，无论是荆州的刘表，还是益州的刘璋，都没有可能成为第三方势力。只有将这两个地方合并起来，才有可能。这样的局势再清晰不过了，而刘备当然更是一清二楚。正因为刘备早有打算欲成为第三方势力，所以拼命地招兵买马、网罗人才。这才有了恭请年轻有为的诸葛孔明这一幕。

前文提到过人口，三国时期因战乱、歉收、饥荒、瘟疫等，人口大减，无论哪个阵营皆因人口不足而烦恼。经济能力也好、军事力量也好，人数的多少起着决定性作用。吴国为了补充兵力，曾用“虏人”的办法向夷州、亶州派遣过军队和船只，不过均以失败而告终。他们似乎曾到达夷州（被认为是琉球）一带，但那里人口稀少。他们似乎并没有抵达亶州（被认为是日本）。

率领这支部队的将军是卫温和诸葛直。率领一万士兵出征，损失了八九成，带回来的人仅剩千余人。于是，吴国以“违诏无功”为由，处死了这两位可怜的将军。其实，吴国派遣船只去夷州和亶州是因为他们听信了长老的话。长老说，秦始皇曾授予方士徐福数千名童男童女去那里寻求仙药，此后那里的居民增加了数万户。另外，他们还听说在吴国领地的会稽，时常会有前来做买卖的人出现。还有消息说，会稽的人在海上遇难漂流到了亶州。那些情报并非讹传，因为当时的日本居民的确有数万户。

吴国派遣“虏人”船队，是在黄龙二年（230）。九年后，邪马台国的卑弥呼就向魏国派出了使节。此外，当时被处死的诸葛直是否是孔明家族的人就不得而知了。不过，至少可以确定他并不属于孔明的兄弟或表兄诸葛诞的家系。

人口不足，对诸位将军来说就是兵力不足。荆州的客将刘备也为兵力不足而烦恼。被刘备请出山的诸葛孔明进言道：“荆州人口数量少的原因是户籍制度不健全。首先从整理户籍开始，如何？”应该说，这类工作正是孔明最擅长的领域。

刘备与孙权结盟，在赤壁一举击退了曹操率领的南下大军。这次结盟是孔明作为使节前往吴国说服孙权的结果。在赤壁之战中，他并没有直接指挥军队。较之军事，他的外交、行政才能更为杰出。赤壁之战后，刘备得到了荆州，随后又被请到益州，兼两州之主。天下三分，看似就此形成鼎立。然而，经过激烈的霸权争斗，镇守荆州的关羽战败身亡。刘备阵营对此进行了报复，但都以失败告终，结果荆州被吴国夺走。

曹操之子曹丕，受汉献帝禅让，建立了魏王朝。刘备也于蜀称汉帝，后世的史家将此政权称为蜀汉。紧接着孙权也自封皇帝，中国形成了三个皇帝并立的“三国”时代。然而，虽然并称三国，魏君临十二个州、吴支配四个州，而失去了荆州的蜀汉，只统治着一个益州。

对三国的户口做一下对比可知：魏国六十六万户、四百四十三万人；吴国五十二万户、二百三十万人；蜀汉二十八万户、九十四万人。群雄争霸的正面舞台是如此绚丽壮观，而舞台的背后却是极端的贫弱。在整个中国的国土上，还不到八百万人。当然，也许还有孔明所说的未被户籍登记的遗漏人口。但即便如此，全部加起来看，总共也仅有一千万人左右吧。

某人出身名门贵族、某人才华出众，这样的传闻在当时很快就能传遍各地。如果考虑到人口数量，的确很容易理解。但从另一方面讲，又不得不考虑中国的国土之大。中原汉献帝因曹丕的步步紧逼选择了禅让，这个消息传到蜀地时，竟误传为“被杀”，这恐怕只能归结于国土实在是辽阔吧。而刘备正是因为接到这个误报之后称帝的。实际上，献帝禅让之后，被曹丕封为山阳公，他比曹丕长寿，堪称天寿之人。若汉的皇帝没死，刘备又怎能以汉朝末裔的身份即位呢。因此，也有人质疑，所谓误报乃故意所为。

诸葛孔明生长于山东半岛的下方、距离海边很近的地方。之后前往豫章（现在的江西省南昌）叔父那里，随后从豫章前往荆州，再从荆州辗转移居到内陆大山深处的益州。当我们阅读《三国志》时，诸葛亮的迁移和当时人口数量不多——这两点应该随时牢记。

在人口问题上，有一个现象十分有趣。与蜀国的人口相比，蜀国官吏的人数很多。吴国人口约为蜀国的2.5倍，但相比吴国官吏的三万二千人，蜀国官吏人数竟达四万人之多。魏国官吏的人数虽没有准确的记载，但推测不会超过二万人。如此说来，蜀国官吏之多，实属异常。

我猜想，这与诸葛孔明的治国方略有关，当然，这仅仅是我的推测。蜀国虽被誉为“天府”，是一片肥沃的土地，但毕竟地方偏僻，还有很多少数民族。为了国防，以及储备北伐征战物资等，发展产业势在必行。所以，其发展形态应该是在行政主导之下进行的。蜀的主要产业是绢，“蜀锦”天下闻名。蜀国将它出口给魏和吴，换来对抗魏、吴的战略物资。

——今民贫国虚，决战之资，惟仰锦耳。

孔明此言流传至今。即便是织锦作坊，皆为国营，国家出资。在那里工作的人，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国家公务员。当时，不仅是蜀锦，盐、铁甚至包括农作物，都带有国营的浓厚色彩。估计税制也很严苛，因此一定有很多税务人员。

如果大部分产业均为国营的话，那么官吏的数量很多也就不足为奇了。诸葛孔明具有经营管理的才能，他在这方面发挥了杰出的才智。刘备身边有关羽、张飞等猛将，所以孔明最初并不插手军事。如前文所述，赤壁之战时，孔明的主要作用发挥在外交方面。虽然在之后的数次北伐中，他也亲自统领大军，但那是在关羽、张飞等身死之后的事了。

《三国志》的故事，很容易让人有一种感觉，即诸葛孔明的登台亮相拉开了时代的新帷幕。但实际上，时代已经进入一个历史转折期。此时，荆州、益州虽然政治形势不甚安定，却是形成三分天下可能性最大的时期，二十七岁的诸葛孔明英姿飒爽地登上了历史舞台。随后，新的帷幕被拉开，赤壁之战，荆州到手，刘备如梦初醒。在此之前，刘备虽然统领过豫州与徐州，却是屈尊陶谦、曹操之下，获得一个官职而已。他还在刘表手下做过八年的客将，年近半百终于得以独立。

《三国志》的作者陈寿在《诸葛亮传》的结尾处，对孔明有如下评说：

**可谓识治之良才，管、萧之亚匹矣。然连年动众，未能成功，盖应变将略，非其所长欤。**

**这个过于严厉的评价，无疑让自古以来喜爱孔明的人们非常愤慨，甚至指责陈寿的酷评是因其父当年受到孔明的责罚所致。然而，我不得不说，这个评价大体是正确的。**

刘备如愿以偿地实现了独立，成为荆州之主。随后，孔明开始着手在新领地的偏远地区——湖南区域实施行政管理。他打算增加那里的税收，为实现三分天下之大计做一番贡献。不过，这类工作既平淡又不起眼，其价值很容易被低估。孔明那个时期最受瞩目的政绩，是他呕心沥血地维持了蜀汉与吴国的友好关系。

关羽的复仇之战，对蜀汉来说，只能说是一次无谋之举。据史书记载，赵云等人曾进谏，但未被采纳。该记载中，也没有出现孔明的名字。似乎到那时为止，孔明对插手军事还是有所顾忌的。

不过，从前文所列举的统计数字可以看出，仅凭“益州”一个州九十四万人的实力，是无法实现三分天下之大计的，必须另辟蹊径找到一个解决的办法。从上游攻打下游的吴国，且为关羽复仇而战，或许是一种冒险，但不排除意料之外的巨大潜能突然迸发的可能性。或许孔明对这一无谋之举曾抱有一丝期待吧。

从那以后，孔明指挥过数次北伐，但均与复仇之战一样，以失败告终。如果冷静观察便可知，若有人指出那几次北伐皆为无谋之战，的确无可厚非。一个只有九十四万人的小国，却硬要去攻打人才济济、拥有四百四十三万人的大国，擅长外交与行政的现实主义政治家诸葛孔明，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困境。从数字上看，北伐实属无谋之举——孔明对此当然再清楚不过。但若自守益州、闭门不出，困境依旧得不到解决，相反给魏国以缓冲时间，益州将面临被蚕食之后的另一个结局——坐以待毙。

必须打开局面！或许孔明更着眼于后者吧，故而对前者“视而不见”。既然决定出兵，想必诸葛孔明一定是有所期待的。这与楠木正成[[1]](#_1_284)的湊川之战十分相似，孔明的北伐想来并非一开始就打算玉碎的。

正如之前刘备为关羽复仇出兵时，孔明渴望能借此激发意想不到的潜能一样，他对北伐亦是抱有某种期许吧。历史上，以少胜多、以弱胜强的先例并不少。我想，倾注了孔明全部精神力量的《出师表》，正是他试图唤起那份潜能、怀着满腔期待和愿望而写就的。

三分天下，如果据有荆、益二州，尚有可能。然而，在失去了荆州之后，就不得不采取非常手段了，这手段就是“北伐”。在益州本地的豪门贵族，以及居益州近半个世纪的刘焉旧部之中，主张安守天府、平稳度日，反对北伐的意见也是有的。然而，如此下去，终将被魏国所吞灭。与其被吞灭，不如祈祷潜能的迸发而出奇兵为上策。唯有出兵——孔明的心境只能用“悲壮”二字方可形容。

时代，随中原政权的一统天下发生着巨变。而将自己置身于时代逆流之中的诸葛孔明，则以其悲壮，将整个时代的印记披挂于一身。

[[1]](#_1_283)日本南北朝时期的武将。

## 成吉思汗开拓的时代

“游牧”一词给我们的印象是随心所欲，而英语nomadism一词，“自由漂泊”的色彩更为浓重。游牧民族给人的感觉似乎是带着家畜随意行走和到处迁移。但实际上，在他们之间当然有各自的地盘。在《史记·匈奴传》中有如下的描述：

——逐水草迁徒，毋城郭常处耕田之业，然亦各有分地。

这里的“分地”，即指各自的领域。比如，某游牧族群带着家畜迁移，如果将A处的牧草吃尽，他们就会迁移到B处，然后再迁移到C处。但是，如果他们迁移到C处时发现，牧草已被啃光、草地荒芜了，那么该族群的家畜就无法生存，进而整个族群也将毁灭。因此，严格遵守地域划分是关系到各个族群生死存亡的问题。

游牧，绝非无序无规则的生活。事实上，其规则要比定居生活更为严格。定居居民平时会储备一些谷类，以防不测。但游牧民的食材是鲜活的家畜，如果家畜死了，人们就会陷入饥荒。可见，较之定居生活，游牧民的生活环境要艰苦得多。因此，能否严守规则，关系到他们的生死存亡，而违规者将受到严厉的惩罚。因此，他们的首领拥有强大的权限，这是必然的。可以说，游牧民一直生活在绝对独裁者的领导之下，而服从命令与遵守规则也成了他们的习性。

由于放牧区域的缘故，游牧民只能分散生活。他们分成几个小组，各自迁移远行。因此，他们需要准确的信息。所以，他们需要和同族的其他小组保持密切的联系，而掌握信息的就是来往于各个小组之间进行联络的首领。

游牧生活的最小单位称为“落”，多以几个帐篷——同族家庭而构成。然后，由数个“落”组成的联合体，称为“部”。汉语中“部落”的语源，想来就是从这种游牧生活的组织形态而来的。

无论是“落”还是“部”的首领，对下属族群都是绝对的命令者。在游牧生活中，有小独裁、中独裁、大独裁，而成吉思汗应该是超级独裁者吧。游牧生活需要独裁者，比如迁移是向东还是向西，是进还是停或退，这些问题在草原上都必须迅速做出决断，若是慢吞吞的马拉松会议，恐怕会议还没结束，家畜就倒地一片了。草原生活要求迅速的决断与行动，合议制是行不通的，只有独裁。一个集团拥有优秀的首领是幸运的，否则就是集团的不幸。

优秀的首领是游牧民最期望的，越是身处逆境，期待的热情就越高涨。这一点，似乎就是解开成吉思汗如何登上历史舞台之谜的钥匙。

在成吉思汗登场之前，对游牧于大草原的蒙古人来说，他们的状况并不令人满意。更何况，那种恶劣状况大抵是人为的原因造成的。

当时的东亚正处于金与南宋对立的时代。唐、五代之后的宋朝，终究未能实现统一全国的夙愿。其原因就是，以现在北京地区为核心的燕云十六州被契丹族的辽国所统治。不久，在辽国后方的东北部，因女真族的兴起建立了金王朝。于是，宋朝与这个新兴的金国结成了同盟，意在推翻宿敌辽国，这个计划成功了。然而，宋朝的首都却遭到了曾经的同盟国——金国的蹂躏，这是公元1126年的事。第二年宋朝的残部只好“南渡”。习惯上，以这一年为界，分别称之为北宋和南宋。如此一来，中国大陆形成了金国在北、南宋在南的分裂状态。虽然在不同时代，双方各有消长，但两国的边境基本以淮河为界。

女真族的人口很少，金是一个以少数支配多数的王朝。在女真族的统治下，金国中既有亡国的契丹族，也有北宋的汉族，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金国为了维持其政权，就必须采用更有效的政策。实际上，在金国统治的范围内存在着诸多复杂的民族问题。尤其是，他们在应对北方游牧民族时，不得不十分谨慎。金国认为，最重要的是不能让游牧民族保持团结。换言之，就是让他们处于分裂状态，这对金国来说非常重要。如前文所述，游牧的人们是分散生活的，因此本身具备“分裂”的特质。但与此同时，生活的智慧让他们也具备部落联合——“团结”的特质。于是，金国采取了纵容前者，阻碍后者的政策。

不仅是对蒙古草原上的游牧民，金国对南方的汉族政权也采取了同样的政策。南宋将杭州定为临时首都，其政权内部存在着对金强硬派和亲金派。不用说，金国从未停止过分裂南宋的行为。亲金派中最有名的就是杀害了忠臣岳飞的秦桧。另外，金国还向南宋提出，必须交出计划攻打金国的韩侂胄的首级，以此扰乱南宋政局爆发混乱——这应该算是金国实施分裂政策的一个例子吧。

金国的这种做法，看似轻松地将蒙古族和南宋玩弄于股掌之间，但实际情况并非如此。不如说，金国方面始终处于如履薄冰的状态。

金国的总人口，根据1183年的统计为四千四百万余人，其中女真族不过六百一十五万余人，即占总人口七分之一的人统治着全国，使金国始终处于力不从心的不安状态。可见，采取分裂别国的政策，也是不得已而为之。然而从结果来看，可以说正是这种分裂手段毁灭了金国自己。因为分裂蒙古诸部落的行为，反而导致金国自身被推翻。

在压制蒙古系的塔塔尔部落时，金采取了恐怖政策，并要求塔塔尔表明自己的忠诚，即必须捉拿一个不服从金国的蒙古系部族的首领，并送往金国。捉拿相同民族的人，即自己的同胞，这简直就是悲剧，更是愚蠢之举。成吉思汗所属孛儿只斤部族的首领俺巴孩汗就是被塔塔尔部落抓到后送至金国被杀的。其后，继任孛儿只斤部族大汗位置的，便是成吉思汗的父亲也速该把阿秃儿。不过，在成吉思汗的幼年，他的父亲就死了。据说是被塔塔尔部落毒杀身亡的。也速该把阿秃儿曾经抢走了一个蔑儿乞部落男人的新娘，被抢婚的这位女性就是成吉思汗的母亲。后来，蔑儿乞部落为了报复又抢了成吉思汗的妻子孛儿贴——这样的仇视延续了两代。后来，成吉思汗与父亲的盟友、克烈部落的首领脱斡里勒汗，以及幼时结义的兄弟、札达兰部落的札木合联合起来，袭击了蔑儿乞部落，救回了妻子。这种蒙古族各部落之间的混战，似乎正中金国的下怀。

其后，塔塔尔族与金反目，金国出兵讨伐，成吉思汗也加入了征讨大军，并为部落雪恨。

同一民族内部的争战，看似助长了分裂，但亦可以说这是实现统一的过程。当他们之中出现一位军事天才的时候，那人就会击败所有对手成为最后的胜利者，而所谓的“分裂状态”也会随之结束，蒙古民族就能实现统一。如果没有金国的挑拨、分裂，说不定蒙古民族依旧是分成若干集团，依旧彼此严守着草原之规，过着平稳的游牧生活。但由于他们被离间、被唆使而相互争斗，于是产生了战争，而作战天才拥有的超人能力最终统一了民族。换言之，因为有了战争，才有了统一。统一后的蒙古直接灭了金国。因此，对金国来说，采用分裂对手的战略，其结果是将自己送上了末路。

其实，游牧生活可随时变成战斗生活。因男女老幼一直是协同迁移，所以他们非常习惯团队行动。当然，如前文所述，他们还绝对服从首领的命令。所以，每个游牧小组可立即成为一个作战单位，而且是极其优秀的作战单位。

再回顾一下《史记·匈奴传》中对游牧民族的气质特征的描写吧：

——儿能骑羊，引弓射鸟鼠；少长则射狐兔，用为食。士力能毌弓，尽为甲骑。其俗，宽则随畜，因射禽兽为生业；急则人习战攻以侵伐，其天性也。

游牧与狩猎相兼，拉弓射箭是他们从小就具备的本领。“宽”指和平时期，他们通常从事放牧和狩猎。“急”指非常时期，他们可变成优秀的士兵。这是缘于他们民族的天性吧。在这段描写的后面还有：

——利则进，不利则退，不羞遁走。苟利所在，不知礼义。

意思是说，他们始终都在拼着性命生活，对他们来讲“活着才是最重要的事”。他们不羞于逃跑，只要有利，就不会在意礼仪是否允许。即便是投降，也是为了“活着”。所以，如果投降对自己更有利，他们绝不会犹豫。

当出现杰出人物时，如若知道跟随那人对自己是有利的，那么草原上的所有集团都会加入进去。“成吉思汗非常强大”——消息一经传出，游牧民就会争相加入他的阵营。

因此，草原之争是一种迅猛扩张式的战斗。在这里，逃跑、投降都不是耻辱，战斗只是以胜者接收了败者而结束。因此，从12世纪末至13世纪初，在蒙古草原经常发生的争战，都只是最终演变为一股强大力量的过程。

对金国而言，在北方出现如此强敌之时，采用了错误的方略“帮助”成吉思汗成就了伟业。成吉思汗的势力如同滚雪球般越来越大，其扩张之迅猛超出了想象。如果略微放慢一些的话，或许金国尚有拿出对策的余地。遗憾的是，当金国有所察觉时，已无计可施。

蒙古统治了中原，其速度也许比他们自己预料的还要快。从另一个角度看，也可以说：金国的崩溃与南宋的毁灭要比预想来得快。

金国是一个面临诸多民族矛盾的国家。迁移到中原的女真族并不习惯新的生活，很快便陷入了贫困。为了救济他们，金朝廷剥夺汉族人的土地分给那些女真族人。不用说，这当然引起了汉族的反感。当草原的疾风骤雨来临时，金国却动员契丹族去抵抗蒙古，契丹族人自然对此非常不满。这些不满，在金国统治力非常强大的时候，尚可忍耐。而一旦金国的统治力衰弱，各地契丹族的反叛就会风起云涌，这大大消耗了金的国力。契丹族原本就是蒙古族系的一个分支，也是游牧民族。而女真族则是以狩猎、采集为生的民族。从血统来说，也许契丹族对北方的新势力会抱有某种亲近感吧。

民族的名称有很多，其所属部落也有各自的名称。其名称一般以生活单位来命名。如果以生活方式划分，大致可称为“游牧民族”“狩猎民族”“农耕民族”。

聚集在成吉思汗周围的不仅仅是蒙古人。非蒙古族的游牧民族——主要是土耳其系的民族——也聚集在他的身边。例如，原本没有文字的蒙古语借助土耳其系的维吾尔文字来表述这一事实，就反映了当时的现状。后来，以撒马尔罕为大本营建立庞大帝国、土耳其系的帖木儿也刻意强调了自己与成吉思汗之间的血缘关系。此外，从中亚进入印度的土耳其系伊斯兰政权也自称是成吉思汗的后裔，那个王朝称为“莫卧儿”（蒙古）。

造就“成吉思汗奇迹”的原因之一，恐怕就在于成吉思汗吸纳的不仅是蒙古族，还包括了其他游牧各族。这就意味着，成吉思汗帝国不仅仅是物理上的庞大，同时它还吸收了各民族的文明、文化。在后来与南宋军队对垒时，发挥了巨大威力的“回回炮”就是采用自西方穆斯林的武器。

成吉思汗坦陈自己的民族并不具备所谓像样的“文明”。然而，他对此并不觉得有什么可羞愧的。因为在他看来，文明这类东西只不过是一种道具而已。通常，当自身拥有某些微不足道的文明，且这些文明尚不甚完善，往往会在吸收外来事物时，因自尊心的缘故，对外来事物产生抵触和迟疑。但这些在成吉思汗和他后继者的身上则完全看不到。只要是对他们有用的，无论是维吾尔文字还是回回炮，他们都毫不犹豫地接纳。他们的自尊，恰恰是他们具有吸收和利用那些外来事物的能力——这是他们引以为豪的。他们或许认为，制造那些物品是奴隶的工作，而读书认字则是秘书或书记官的职业技能。事实上，成吉思汗虽然采用了维吾尔文字，但他自己并不想学习。

蒙古族固有的宗教是萨满教，不过他们并不拘泥于萨满教。喇嘛教是佛教中的一支，成吉思汗曾借助喇嘛教壮大了自己的力量。后来，即便皇室成员或有权力者欲皈依喇嘛教，亦从未被强迫禁止过。

克烈部族曾非常信仰基督教。然而即便信仰有别，克烈部族与成吉思汗家族之间的关系却非常特别。按照惯例，克烈部族的女性多嫁与成吉思汗家族。比如，元世祖忽必烈、伊儿汗国皇帝旭烈兀是同母兄弟，据说他们的母亲就是基督教徒。还有，蒙古在进入中原之前曾经西征，其间也必然接触到了伊斯兰教。另外，那次西征时，与成吉思汗同行的长春真人是道教人士。他对道教信者也给予了应有的待遇。由此可知，成吉思汗政权对宗教非常宽容，只要对他无害，无论什么样的宗教活动，他都不会去镇压。

从战国后期到秦、汉，匈奴曾创建了一个大游牧帝国，其领域只限于塞外。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非汉族的王朝纷纷建立，其中最大的王朝要数鲜卑族拓跋部的北魏，但统治区域也只限于中国的北部地区。契丹族的辽国、女真族的金国也只是统治了华北，最终都没有发展成为全国政权。而蒙古族的元朝，则是在中国建立全国政权的第一个非汉族的王朝。

此前的北魏、辽、金等非汉族王朝，从文化方面看，总体来说是汉化了。北魏的皇室将“拓跋”这一“胡人姓氏”改为汉姓的“元”，甚至禁止使用鲜卑语和穿着鲜卑族的民族服装。而辽国、金国，虽然各自保持了国姓“耶律”“完颜”，但文化上几乎全部汉化。例如，《中州集》等流传下来的金国文学作品，均不是使用女真族语言，而是汉文。在其后的清王朝，情况亦基本相同。

但历史上唯有一个政权，即成吉思汗建立的蒙古政权并非如此。蒙古真正统治全中国始于成吉思汗之孙忽必烈的时代。他们并没有融入汉文化之中。我认为其中一个原因是，蒙古在统治中国之前曾出兵中亚，他们在那里接触到了拥有萨拉森文化传统的更发达的文化。

文化，不是仅有汉文化。成吉思汗等切身感受到了。因此，他们没有沉迷于汉文化，也没有被同化。但同时，他们也几乎没有留下蒙古的痕迹。

蒙古的统治是彻底的军事统治。蒙古人几乎不会深入民间生活。虽然也有例外，但几乎大多蒙古官员对汉族的生活、文化并不关心。在蒙古人之下，通常由色目人——主要指西域出身的伊朗、阿拉伯、土耳其系的人——掌握实权。

马可·波罗到中国旅行是在忽必烈时代。读他的游记，感觉他似乎不通汉语。不过，他通晓蒙古语和波斯语。那么，如果他旅行时只接触当地的领导和实权官僚的话，这两种语言就足够了。

可以说，蒙古在中国建立的是一个多元化的政治组织。契丹族的耶律楚材出任宰相；西域出身的阿合马、奥都剌合密也以宰相身份参与治理国政，特别是由他们负责财政。色目人的角色，与其说是经济官员，倒不如说更接近征税承包人的角色。在蒙古的皇帝眼里，色目人很擅长税收工作。而色目人往往可以征得“承包金额”以上的税收，获取利益。所以说，他们两者的关系是靠“利”维系在一起的。启用耶律楚材，则是因为他熟知汉族地区的情况，对蒙古起着引导、建议的作用。对于文天祥，起初也希望他能为元朝做些什么，但遭到了文天祥的拒绝。既然不能为我所用，那便杀了他。

一个最通俗易懂的“利”字，维系着各方面之间的关系。应该说，这是随时面临着生死存亡的游牧生活的一种延续。即便统治了整个中国，元朝的本质仍是游牧帝国。因此，元朝和以往任何政权都有着本质上的不同。

尽管蒙古族特有的痕迹在中国几乎没有留下，但近一个世纪的、不同于以往的异质政权所带给中国的影响却非常之大。

元朝具有的国际性、多元化，被下一个明王朝所继承。郑和的大航海举动就体现了这一点。此外，重视“利”这一游牧民的性格特征也深深根植于明代。此外，人们的武断性格也是如此。明朝将蒙古族逐到漠北，既然推翻了元朝政权，自然要标榜恢复旧制。然而，即便如此标榜，明朝的所谓复古也不是恢复宋朝模式的政权，而是继承了元朝政权的特性。

蒙古在世界史中起到的作用，首先是建立了世界帝国、促进了东西方的交流。如果没有蒙古政权，就不会有札马剌丁、阿依瑟等天文学者、历法学家被邀请前往中国。同时，若没有他们的影响和刺激，也就不会有郭守敬发明的“授时历”。

随着具有不同审美观的生意人不断涌现，陶器世界吹入了一股新鲜的气息，由此诞生了涂釉陶器。最赏心悦目的青花瓷，其“青”颜料中的钴就产于西亚。元朝促进了东西方的物资交流，因此能够获得上好的原料，陶瓷界也从此开创了一代新风。

在蒙古统治的近一个世纪里，科举考试只有八次，考试及第成为进士者不足三百人。读书人失去了走上仕途的考试机会。做官、升迁，原本是所有读书人的目标，但在元朝，这条路走不通了。于是，读书人开始编剧本、写小说，由此出现了关汉卿、王实甫等优秀的戏曲作家。《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名著也是于元末明初的产物。

试想，如果朝代是按部就班地一直延续下来，而读书人只知道专心考试，那么前面提及的名著又从何而来呢？

正是因为出现了异质的王朝，人们才会对自身本质的核心开始审视和反思。以元末四大画家为代表的中国美术最高杰作，之所以能诞生于这个时代，绝非偶然。

可以说，蒙古搅动了中国文化那死水一般的停滞状态。恰如鲁迅所言，因为出现了非汉族的王朝，中国文化被注入了新鲜血液，并将中国文化从颓废、濒临灭绝的状态中挽救出来。是的，站在中国传统立场上看，那的确是一个异质的时代，然而不得不说，它还是一个满载历史教训和启示的时代。

## 一条历史纵横交错的丝绸之路

日本人对丝绸之路怀有异常的热情。他们熟知《西游记》中的玄奘，还有马可·波罗、斯文·赫定等人物的名字，这些都是冒着各种艰险从这条路上走过的人。此外，这条路上还有成吉思汗的英雄传说。或许是由于日本曾是丝绸之路东部终点的缘故，日本人对它总怀有一种莫名的亲近感。人们为什么会被丝绸之路所吸引呢？是因为沙漠、骆驼、葡萄酿制的美酒、胡琴、琵琶勾起了我们难言的乡愁，还是因为在这片土地上跳动的、充满活力的历史脉搏？抑或是因为感受到广阔无际大陆上的浪漫与憧憬呢？日本是一个岛国，坐在新干线上，只打五分钟的瞌睡，醒来时窗外的风景就完全变了样。而在这片辽阔的大地上，即使坐火车睡上一天，醒来时窗外依旧是那片茫茫的戈壁沙漠。

为“丝绸之路”命名的人，一般认为是德国地理学家李希霍芬。不过，恐怕连李希霍芬本人也会说，“Seidenstrassen”一词的原意本来就是“丝绸经过的道路”，这个爱称应源自更早的先人。

这条路，自古就是“东西交叉的道路”，它使得中国与西域、中亚这块地域之间的贸易往来成为可能。人、物、文化等一切事物均往来于这条路。

根据可查证的，或曰仅限于最早的文字记载，最早从东方进入丝绸之路的人是汉武帝，最早从西方进入丝绸之路的是马其顿的亚历山大大帝。也就是说，当时的汉朝与马其顿都是因生产力极高而具备远征条件的经济实力强的大国。在欧洲人看来，丝绸之路的西半边与其说是“丝绸之路”，不如说是“亚历山大之路”。而对中国人来说，“西域”则是汉武帝派遣张骞开拓的道路。

亚历山大的远征始于公元前334年，他继承了其父腓力二世的遗志，以破竹之势侵入波斯，势力席卷至印度北部。我曾在伊朗追寻过亚历山大进军的足迹，所以对他进军速度之迅猛的原因多少能理解一些。从一个城市到另一个城市，其间除了一望无际的沙漠之外，别无一物。快！再快一些！……你可以体会他们的心情，唯一的想法就是迅速穿过那些沙漠，尽快抵达下一个绿洲。

就这样，亚历山大会在所到之处施行波斯的制度，其间还迎娶了阿契美尼德王朝大流士三世之女为妻。另外，他还为88个马其顿贵族举行了婚礼，他们娶了当地贵族之女为妻。由此看来，亚历山大似乎有意使世界成为一体。

另一方面，正如中岛敦在小说中描写的那样，汉武帝派遣李陵等将军前往西域以示汉朝之威，但并没有夺取匈奴土地的意思。汉朝的目的只是防止匈奴的掠夺，只要能削弱他们的力量就足够了。武帝及其后人采取的离间之计，不久便奏效，匈奴势力逐渐衰退并分裂为南北两部。另有一说认为，由于天候不顺，匈奴的羊、马、牛接连不断地死去，如此一来，匈奴只能请求汉朝的援助，否则无法生存下去。从此之后，汉朝开始频繁地向匈奴提供谷物的援助。

王昭君出塞的西汉末期，据《汉书》记载，汉朝曾向匈奴提供了几万石谷物。如果没有这样的生活补给，恐怕匈奴会自暴自弃，甚至进而侵入汉朝。

武帝派出张骞，本意是与遭受匈奴进攻而溃逃至西部的大月氏结盟。张骞就合力夹击匈奴与大月氏进行了交涉，但结果并未成功。大月氏与匈奴有着杀王之仇，汉朝本以为大月氏对匈奴一定是心怀愤恨的，然而到了那里才知道，原来他们的居住环境较之以前更好，而且他们在王妃的带领下过着和平的生活。因此，大月氏不愿卷入战争，汉朝的军事同盟计划遂以失败告终。不过，结盟计划虽然未能如愿，但张骞回长安后提供的有关西域的信息对汉朝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步张骞的后尘，人们逐渐开始与西域往来。首先是丝绸商人，为了保护自己和财产，他们会带上被特赦的犯人作为保镖。人迹罕至的地方，一般人是不敢与他们同行的。

亚历山大和张骞都是心胸宽阔之人，他们受到了当地人的信任。据说，只要提及张骞的名字，西域的人们就会十分放心，可见他是一位多么有魅力的人！《史记》中描述他“宽大信人，蛮夷爱之”。张骞非常尊重对方的生活习惯。每当遇到与自己的语言或习惯相异的人，如果你露出一丝“你们真野蛮”的神态，对方就会觉得受到了轻视，那么交涉就再无可能实现。走上丝绸之路能让你明白一个道理，就是要尊重对方的生活习惯和方式。因为，只有具备宽容精神的人，才是与这条路“相通”的人。

诚然，能前往西域还需要强韧的体魄，而张骞的体魄一定十分强壮。事实上，他从长安出发不久，就被匈奴俘虏。他娶了匈奴的妻子，并生养了孩子。待后来找到了一个机会，他带着妻儿逃离了匈奴，去了大月氏，待他重归故里时，竟时隔十三年之久。张骞出发时，将一名叫“甘父”的匈奴奴隶作为侍从带在身边。为了安全通过匈奴的区域，熟悉情况的人是必要的。甘父是一个弓箭名手，在食材耗尽时，他拉弓射鸟，为张骞提供食物。甘父能舍弃家乡，并一直跟随张骞到最后，想来这就是张骞的人格魅力吧。而张骞也一定没有把他当作“匈奴的奴隶”，而是当作一个“有尊严的人”来对待的。

匈奴到底是怎样的种族呢？这个问题至今无人知晓。有人说是蒙古系，也有人说是土耳其系，还有一说是斯基泰系。英国考古学家克伯里认为，这是因为“匈奴”并非民族而是政权的名称，由于多民族混住在一起，所以诸说纷纭。匈奴的一支“匈人”逼近罗马时，记载中描述他们的外貌是“吊眼塌鼻、胡须稀疏”。而匈奴的另一支“羯族”，在其二十万大军被汉军所杀的记载中，有这样的记述：“深目高鼻、胡须浓密。”克伯里觉得他们是各自怀着不同目的聚集到某一个首领身边的集合体。因此，他认为这个集团中存在着多个族群。对此，我也有同感。

分裂后匈奴的一派中，出现过一位阿提拉大王，想必是个相当了不起的人物。他率领自己的族群一直攻打到遥远的欧洲。虽然在他死后，他的帝国也随即烟消云散，但他的进攻却是引发欧洲民族大迁移的直接原因。据说，现在的芬兰人、匈牙利人亦认为是具有其血统的民族。向西进攻！在阿提拉的旗帜下，聚集了各种各样的族群。

后来的成吉思汗亦是如此。色目人、蒙古人、土耳其人等各个族群的人聚集到他身边，并参与了他的政权。是的，游牧民族的确具有这样的精神特征，他们与农耕民族不同。农耕民族相对保守，一生不会改变自己的生活——按照日历决定的时期进行播种和收割。而游牧民族则比较积极、具有进取性，会根据世间万象的变化来改变自己的生活，当遇到他们认为有用的事物时，他们就会毫不犹豫地接纳，为我所用。

在盐野七生所著《君士坦丁堡》一书中，提及了奥斯曼土耳其的默罕默德二世曾使用大炮一鼓作气地攻下了东罗马帝国。制造大炮的是匈牙利人乌鲁班，他制造出大炮后，先去了君士坦丁堡找买主，不承想受到东罗马帝国人的嘲笑，说他的大炮太贵，没有理睬他。乌鲁班在无奈之下，便将大炮拿到了奥斯曼土耳其，默罕默德二世当即认可其使用价值，并买了下来。这件事，充分揭示了两个民族内在的进取特征。对游牧民族来说，只要是有用的，他们都会汲取。无论价格多么昂贵、无论来自于谁，他们都不在意。

以“骑马民族说”而闻名的江上波夫先生曾说过：“当今的世界是游牧民族的世界。”游牧的人们骑着马，衣着为筒袖、裤子，行动非常方便。与之相比，源于希腊的欧洲文明古国，人们将宽大的一块布披裹在身上；在中国，人们身着长袍、腰系带子；而日本人的装束则是和服、宽袖。这些衣着装束妨碍人们的活动，是为了避免人与人的争斗。如今，我们的衣着与游牧民族相同，其思考问题的方式也和他们一样更具合理性。江上先生认为，现代社会继承了游牧民族的生活方式与价值观。的确，这个观点非常有意思。

对游牧民族来说，即便彼此语言不通，但只要同是游牧人，就不会妨碍他们之间“可以一起做事”的共鸣。因此，一旦出现能“给口饭吃”的卓越首领，他们就会聚集到他的身边。匈奴的冒顿单于如是，成吉思汗亦如是。在游牧民看来，首领必须具备战则胜、战利品分配公平，以及根据天候变化，能正确判断迁移地点的能力。我曾于1991年6月去过蒙古草原，到了那里才知道，原来羊只吃嫩草、不吃生长太久的牧草，是很“奢侈”的动物。由此可知，首领必须是可根据天候、气象，对“去哪里才有嫩草”做出正确判断的人。如果首领的判断有误，那么跟随他的人们就会饿死。游牧民的首领，用现代的说法就是掌握信息量最多的人。

但是，收集信息的同时必须具备识破谎言的眼力。比如，来自商队的信息中，为了交易很可能就会掺杂明明有丝绸却谎称没有的信息。对此，作为游牧民的首领还必须是善于察言观色、一眼可识别谎言的心理学家。而一旦被认可，他的身边就会聚集起千军万马。

成吉思汗就是这样的典型人物。这个“孤独无友”的男人手下，聚集起了百万大军。关于他与札木合之战，《元朝秘史》的记载是“胜了”，而《元史》的记载则是“败了”。事实上，据说是成吉思汗战败，退到了斡嫩河。但令人不解的是，札木合获胜之后，其手下的得力部族竟纷纷投奔了成吉思汗。其原因，很可能是札木合分配战利品不均，导致手下部族产生了不满，于是转而投奔成吉思汗。所以，从结果来说，战败的成吉思汗阵营的人数反而增加了。《元朝秘史》记载为“胜”或许是出于这个理由吧。所以说，掌握信息、分配公平、具有人格魅力的人，才是游牧民的首领。

那时的中国北部有金国，一个近似于游牧民族的女真族政权。金国对游牧民实行的对策是阻挠他们互相团结，挑拨他们彼此厮杀。金国的目的就是让游牧诸民族的关系一直处于交恶之中。但反言之，成吉思汗之所以能在短时期内形成如此强大之势，正是金国这一政策所致。原本旗鼓相当、不相上下的族群在相互较劲儿，但他们当中忽然出现了一个特别强大的领袖，于是各个弱小的族群便汇集到强大领袖的身边。若放在平凡时代，像成吉思汗这样弱小的部落首领恐怕很难豪取天下吧。

丝绸之路上的游牧民族，没有留下多少记录。其理由并不难想象。相反，以农耕民族为代表的中国人，则特别喜好记录。所以，很多有关丝绸之路的历史，我们除了从接触过丝绸之路的农耕民族留下的记载中进行解读，似乎也没有其他更好的途径了。

每当一个庞大政权建立，人们的生活日渐安定之后，物质的生产力就会随之提高。随着购买力的增强，各种贸易往来便成为可能。此时，往往会出现能够组织商队的商业民族，而他们往往是具备游牧民族独特思考方式的人。例如，粟特人就是其中的一个典型。

原本在丝绸之路一带，无论哪个部族都没有做生意的经验，不存在精通商业的民族。但由于偶然生活在物资交易的要塞之处，在几代人参与商业活动的过程中，他们逐渐掌握了通商的精髓。在三藏法师留下的记录中有这样的描写，当时的粟特人有一种风俗——在刚出生的婴儿口中放入蜂蜜，并让婴儿手握动物胶质。这似乎寓意“用甜言蜜语促成交易成功，一旦得到的东西绝不放手”的祈愿。另外，粟特人还应该是语言天才。通过各种商业活动，他们能自然而然地掌握多种语言。

商人们从东向西运送的不仅是丝绸，还有玉石。位于西藏之处与新疆接壤之处的昆仑山是上好玉石的产地。丝绸之路也由此被称为“玉之路”。在汉代，有给死去的人穿玉衣的风俗——当然，这只针对皇帝、王侯等身份高贵的人。据查证，用金线缝制的“金缕玉衣”使用的玉全部产自昆仑山。这大概是沿昆仑山北麓的道路运送的。玉的交易由朝廷垄断，因此我想，进出西域的玉门关，或许就是为了防止商人将玉石秘密带出而设立的关口吧。中国人自古就对昆仑山出产的玉石非常尊崇、爱不释手。

无论在哪个时代，人们都是向往富足快乐的生活的。以这种愿望为原动力，人们总是会想方设法去跨越困难。我想，这就是丝绸之路商贸越来越繁盛的原因吧。比如，西域和欧洲的人们得到了美丽的丝绸，于是就希望学会制作丝绸的技巧，以便自己来制作。只不过，制造丝绸的人是不会轻易将技巧传授他人的。因此，曾有这样的传说——远嫁的公主将蚕茧悄悄藏在头冠中带了出来。还有记载说，君士坦丁堡的神父回国时，将拐杖掏空、放入蚕子带回国。到了公元4、5世纪，中国以外的地方已经可以制作丝绸了，虽然丝绸的质量有所下降。

另外一个中国的重要出口商品就是“纸”。纸，发明于东汉时的公元105年，随后也传入了西方。但西域等地的人们无论怎么冥思苦想，也想不出如何造纸。造纸的方法当然没有丝绸那般简单。因为那时的西方还在使用羊皮记录。可想而知，西方人无论如何都想知道造纸的方法。

公元751年，唐朝与阿巴斯王朝爆发了塔拉斯之战。这次战争中，由于土耳其系卡鲁克族的倒戈，唐军战败，很多人被俘，大将高仙芝逃回，名声扫地。阿巴斯军曾详细审问了俘虏的年龄、出身地、职业等情况，在俘虏中竟然发现了造纸工匠。于是，工匠立即被带往撒马尔罕。6年后，在那里建立了第一家造纸工厂。

纸，可以传递思想和技术。因此“纸”对撒拉逊文化的发展贡献极大。撒马尔罕纸（中国的宣纸），作为这一划时代文化的先锋很快就名扬四海。但是，当时一心独霸造纸技术的撒马尔罕并不情愿向巴格达传授造纸技术。结果，40年之后，巴格达才有了造纸工厂。而且据说巴格达的造纸工厂是通过海路，在中国广州募集到造纸工匠才得以建成的。唐朝的造纸原料多为瑞香科，而撒马尔罕的造纸原料是棉。造纸技术虽然相同，但由于原料不同，想必被抓去的工匠一定花费了一番工夫吧。所以，撒马尔罕修建造纸工厂花费了6年的时间。

在获得丝绸与造纸技术之后，西方与中国的贸易重心也随之转向陶瓷。然而，用骆驼搬运陶瓷器实在太困难。一是搬上搬下会造成瓷器损坏，二是瓷器太重，甚至途中会造成骆驼因不堪重负而疲劳致死，这生意就难做了。于是，人们想到改用船来运输。船运时，货物只需在装货和交货时搬运。这样一来，对船的需求自然大增。主要出口商品从丝绸变成陶瓷，而造纸技术的传播促进了撒拉逊人航海技术的发展，陆路的丝绸之路逐渐衰落。正像航海家辛巴达的故事所描写的那样，阿拉伯人的造船技术、航海技术、天文技术都十分发达，因此使得大规模航海成为可能。造纸技术是通过丝绸之路传播出去的，结果却因海路取代陆路而衰落，多少有些令人啼笑皆非。

马可·波罗在《东方见闻录》中写道，他们本来是打算乘船去中国的，到达霍尔木兹海峡后，由于所乘船只十分破旧，他们觉得有危险，于是改陆路而行了。归国时，因他们作为国使护送阔阔真公主去波斯，乘坐的是元朝的豪华大船。那艘大船设计巧妙，即使途中船只发生损坏，仍可规避部分障碍而不影响船的整体功能。总之，那时候的贸易主流已经转移到了海路。

在元朝之后的明朝，出现了由郑和率领的大型船队。由郑和组织的大型船队，经婆罗洲、斯里兰卡，到达非洲北部，之后又成功抵达马达加斯加。因为他是穆斯林，所以也派人去了麦加。不过，航海的人们与穿越丝绸之路的人们一样，并没有留下什么记录。也许是生活在大海上的男人们和草原上的性情一样豪爽，不屑于“记录”这种事情吧。

与追求利益为主的商人不同，还有众多像法显、鸠摩罗什、唐玄奘那样心怀求法之使命感、克服因种种险境而带来的恐惧感，执意穿越丝绸之路的僧侣。他们从西向东传播着佛教。在当时平均寿命不过五十的时代，法显竟以六十四岁的高龄亲赴西域，七十多岁回国后，还将满腔热情投入到翻译带回来的佛经上。当你深知“人为财死、鸟为食亡”的至理，再看到世间还有如此虔诚而强烈的信仰之后，可曾有过一种由衷的释然呢。的确，这是一条既需要寻求帮助又需要自身跨越荆棘的艰辛之路。当法显还在归途时，鸠摩罗什已经从库车带回了“律”。换句话说，法显此次印度之旅一无所获。但即便如此，他依然去了——为了坚持自己的信念。

玄奘从长安出发时年仅二十六岁。根据玄奘的哥哥长捷法师的传记记载，长捷法师身高一米八左右。由此看来，弟弟玄奘的身材也可能十分高大，应该具备承受艰苦之旅的强壮体魄吧。诚然，相比体魄，指引他完成伟业的是其坚忍不拔的精神。

当时，出国是被禁止的。因为与西方游牧民族突厥之间的边境问题尚未解决。还有就是当时的唐朝无法保证出国人员的生命安全。再者，突厥自隋朝起就经常进行绑架活动。据说突厥经常因瘟疫导致牛羊成群的死亡，甚至连人的生命也受到威胁。于是他们就绑架会种植谷物的人，因为他们需要可以长久储藏的谷物。曾发生过突厥强行掠走数万汉人的事情。唐朝政府出面交涉，以赎金的方式将他们换了回来。所以这样的地方，一个人出行确实很危险。然而，玄奘始终没有放弃向朝廷申请出国。

虽然佛教通过丝绸之路于公元2、3世纪已经传入中国，但当时翻译过来的佛典太少，让人无法正确、详尽地进行解读。要解决各种疑惑，就需要大量天竺（古时的印度）的经典书籍。去天竺取经，这便是以玄奘为首的众僧的愿望。不过，很多僧侣因得不到朝廷的许可而放弃了出国，唯有玄奘，明知违法，依然冒险出国。通常，一个僧人独行总会让人觉得很可疑，但玄奘秘密出国那年正好遭遇饥荒，朝廷也鼓励民众疏散到粮食丰富的地区。如此说来，玄奘是幸运的。但没多久，玄奘想秘密出境一事还是被发觉，并被通缉。传说，玄奘在酒泉附近曾被盘查，但官吏不仅给他看了通缉文书，还当面撕毁，将其放行。这个故事与日本歌舞伎《劝进帐》的故事十分相像。

与三藏法师同时代诞生的宗教中，有伊斯兰教。天山南路附近曾是佛教区域，但这里曾一度被新兴的伊斯兰教席卷。这里原来居住的是伊朗系人，被土耳其系维吾尔族人侵入后，就成为了土耳其斯坦。

若问为什么这个地区会成为伊斯兰教区域，据说当时的穆斯林长老依照《古兰经》的教诲，对异教徒收取人头税，但若成为穆斯林则无需缴纳，所以赶紧改换你的宗教吧。在《古兰经》中这样写道，要善待基督教或犹太教徒中手持《圣经》的“持经者”（people of the book）。这意思是，像收取人头税这类小事，他们总该可以忍受吧。

我曾多次去丝绸之路旅行。每次到这里，我都不禁会想一个问题——该如何理解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们的幸福时代。对他们而言，和平时代即为某个强权统治该地区的时代，那种有能力击溃任何威胁东西方之间贸易的强权。很早以前，有大约三十六个沙漠绿洲国家，分别散落在这片广阔的大地上。然而，在这些国家中未能出现一个强有力的政权。因此，外来强权为他们维持治安的时代，或许就是他们最和平的时代吧。若不是这样，那些好不容易建造好的城池为何都荒芜了呢。

为了确保数千人的居住，就必须保证可随时提供大量水源。然而，这里的水源非常不规则，为此从地下挖出一条被称作“坎儿井”的水道，引水供居民使用。但如果这条水道不加以管理的话，就会很快被沙石堵塞，无法使用。所以必须经常清扫砂石。若存在某个强有力的政权发出清扫的指令，人们还会去清扫；但若不存在指令时，就没有人去清扫。结果水道被堵塞，导致无水可用。此外，当时还有擅自改变水路、将水引到别处的“盗水者”。如果无人进行管理或取缔，人们只好迁移到方便取水的地方。一旦人们搬走，留下的坎儿井和城市就会在转眼之间被黄沙埋没，成为一座废城。但不可思议的是，不知在何时，人们又会返回到这里生活。

根据斯坦因的考古记录，人们再次出现并生活在曾经被荒废的城市几乎是同一时期。出土硬币的年号、竹简、木简所表示的时代基本一致，是8世纪到9世纪期间，以及更早的3世纪左右。当然也有学者认为，很可能那个时期的水域发生了变化。

丝绸之路的地面高度与河床高度几乎相同。因此，主要水流很容易发生改变。有一种说法认为，当天山和帕米尔高原的融雪量较多时，河道就会因某流域的水势过猛而改道，所以人们才会纷纷弃城、迁移而去。另一个说法认为，主要原因是后汉灭亡后的三国时代，这里失去了中国强有力政权的庇护，引发治安混乱，最终导致人们迁移至其他地方。

还有一个学说，即唐朝衰落的9世纪，安西都护府失去原有职能的时期。其后，天下大乱，遗弃的废城遗址也很多。经过考古挖掘，首先发现了9世纪的遗址，继续挖掘下去，竟在很多原址的下面发现了3世纪的遗址。这说明，人们又重新回到了他们曾经放弃的地方。

就这样，沙漠绿洲的都市国家重复着盛衰荣枯，却始终未能创建一个强大的国家。虽然一个能容纳二万到三万人口的城市，可算是一个巨大的绿洲之国了，但仅有三万人口是无法建立强势政权的。如此比较，反倒是外部强大势力的到来曾让这里的人们休养生息。例如，在成吉思汗时代，这里的治安是最好的。到了成吉思汗的孙子忽必烈时代依然安好。马可·波罗途经中亚和天山南路时，没有遇到任何阻碍。他从忽必烈那里得到的黄金令牌，保障了他的安全。对西域的人们来说，那个时代何尝不是和平繁荣的时期呢。

生活在丝绸之路的人们，始终面临着一个哀伤的矛盾，即这片土地的主人无法成为这片土地的主人翁，他们当家做主的时代，偏偏是不幸的时代。当成吉思汗那样勇猛强大的外来势力支配并统治绿洲都市之后，他们才拥有了可以自由贸易的安稳生活。

如今，每当看到中亚或高加索地区的民族对立，我就不得不想起那“哀伤的矛盾”。

# 第三部 中国诗人列传

## 岑参——吟唱西域的诗人

无论是《旧唐书》还是《新唐书》，都没有“岑参传”。岑参，生于唐初，祖上曾出任过宰相，也算名门出身，一生留下了三百六十首优秀诗歌，官至四品——嘉州刺史。人们将他与诗风相似的高适并称为“高岑”。在《旧唐书》和《新唐书》中均为高适立传，或许是高适的官位到了节度使的缘故吧。但是，与岑参同年的李华，虽然只留下诗篇二十九首，且在安史之乱时被胁迫接受安禄山的官职，尤其是他不过是七品的右补阙，但《旧唐书》和《新唐书》还是为李华立传。如此比较，不得不说对岑参太不公平了。

闻一多（1899—1946）之所以编写详细的年谱《岑嘉州系年考证》，或许就是想为他抱不平吧。

正史中虽没有为岑参立传，但中唐时期的杜确编纂的《岑嘉州诗集》序中有“南阳岑公”，对岑参进行了简短的记述。岑参的曾祖父岑文本是唐太宗时期的宰相，当然正史为其列传。列传中描述为“邓州棘阳人”。邓州的确属于南阳郡。不过，岑家在岑文本的祖父岑善方那一代就移居到了江陵，到岑参这一代已经是第五代了，所以也可以说他是江陵人。而他是在父亲担任仙州（河南道）刺史时出生的，那么出生地或许是仙州吧。

——早岁孤贫。

诗集的序中写道。不过他父亲何时去世却不甚明了。其父后来从仙州转职到晋州任刺史。在岑参的《感旧赋并序》中有一句“十五隐嵩阳”，这样看来，他的父亲很可能是在他十五岁之前去世的。据说，后来他从兄受学。

《感旧赋并序》中有“二十献书阙下”。开元三年（715）出生的岑参，于开元二十二年初赴长安，在长安结交了很多文人。开元二十八年，王昌龄左迁至江宁丞，那时岑参以题为《送王大昌龄赴江宁》一诗相赠，而王昌龄亦以《留别岑参兄弟》一诗回赠。

天宝三载（744），岑参终于进士及第。那时他三十岁，被任命为右内率府兵曹参军一职。

提起岑参，人们就会联想到塞外诗。事实上，岑参去塞外是天宝八载（749）的时候。同样是边塞诗人的高适，其实只到过甘肃一带。而那句“葡萄美酒月光杯”的作者王翰则历任山西、河南、湖北等地官职，并无出塞的经历。所以，那首闻名遐迩的《凉州词》，事实上是想象的产物。

《胡笳歌送颜真卿使赴河陇》是岑参的代表作。颜真卿作为监察御史赴河西陇右（甘肃）是在天宝七载，即岑参赴西域的前一年。因此，诗中的“天山草”“昆仑之月”也是源于他的想象。

高丽出生的将军高仙芝作为安西四镇节度使，任期中只有两次赴长安入宫，即天宝八载和天宝十载。天宝八载他入朝时，岑参被任命为节度使幕掌书记，之后随高仙芝返回去了西域。这件事与事实基本没有出入。

高仙芝在天宝六载与吐蕃的战役中，为了讨伐与吐蕃结盟的帕米尔的小勃律国，从坦驹岭的冰川长驱直入，一举将对方击溃。斯坦因在评价高仙芝的帕米尔作战时，认为是超越了汉尼拔、拿破仑跨越阿尔卑斯山的壮举，并表示对坦驹岭没有建造高将军的纪念碑而感到遗憾。那时，高将军是从游击将军被提拔起来，并作为节度副使率军远征。过了坦驹岭抵达帕米尔河之后，高将军向长安的朝廷汇报了胜利的消息。没想到，这件事激怒了安西四镇节度使夫蒙灵察。因为他看来，节度副使应该向节度使汇报，再由节度使呈报朝廷。

节度使即掌握兵权的总督一职，对部下有生杀大权，无须请示朝廷就可以处刑。夫蒙灵察打算杀掉高将军。那时的唐朝军队里，有直属于皇帝、专门监视人的“监军”，一般是宦官。高仙芝的军中有一名叫“边令诚”的随军宦官便是监军。因边令诚急报朝廷，高仙芝在千钧一发之际获救。夫蒙灵察被解任，由高仙芝代替他成为节度使。之后，高仙芝提拔了心腹封常清为副使。据说，这封常清有些斜视，腿脚还不太好。

为此，天宝八载高仙芝入朝，就是为了向皇帝直接汇报跨越帕米尔的奇功。收录进《唐诗选》的杜甫那首“高都护骢马行”（以高仙芝乘马为题的诗作）即作于这个时期。

唐朝的安西都护府起初设在吐鲁番盆地，军队营地原设在交河城，后来迁到了更西面的地方。唐玄宗时代，节度使驻扎在龟兹，军营好像就设于现在库车略西边的轮台。

天宝十载（751）正月，高仙芝再度入朝，岑参亦随行，算起来大约时隔三年再次回到长安。高仙芝接替安思顺被任命为河西节度使兼武威太守。于是，岑参也随之前往武威赴任。然而，当地居民请愿，要求安思顺留任武威。据史书记载，要求留任的行动是安思顺挑唆群胡（武威一带居住的各民族）发起的。而恰在此时，对唐朝怀恨在心的石国向阿巴斯朝的阿拉伯军提出请求、寻求保护，阿巴斯朝就派出了将军齐雅德·伊本·萨里。边境风云突起、形势告急，于是高仙芝率领三万唐军前往西征。作为高仙芝的幕僚，岑参等文官大致都留守在武威。

那只是一次小规模的边境冲突，然而唐军却大败而归。战场在怛罗斯，即如今吉尔吉斯坦共和国的伊赛克湖附近。唐朝的雇佣兵塔塔尔族的部队出现倒戈是导致唐军大败的原因。在唐朝的记录中，只有《新唐书》提及一段描述，高仙芝率士兵三万，于怛罗斯作战，最终战败，而《旧唐书》则只字未提。

阿拉伯的史书——伊本·艾希尔的《历史大全》中记载：杀唐军五万、俘虏两万。其实，这次战役之所以成为如此重要的历史事件，并非完全由于战事的胜败，而是在于造纸技术因这次战役传到了西方。原因是在被俘虏的唐军中，有精通造纸的工匠。在此之前，与丝绸同样，中国对造纸技术是不外传的。掌握了造纸术之后，被称为“撒拉逊文化”的伊斯兰学术和艺术取得了飞跃性的进步，并得到了普及。

怛罗斯战役发生在四月，岑参等留在武威的幕僚待高仙芝回来后，一起向东撤退。通过以《临洮客舍留别祁四》为题的诗中有“六月未春衣”一句，可以知道岑参他们途经临洮时正值六月。九月，他们应该已经在长安了。一般认为，杜甫的《九日寄岑参》为此年的九月九日所作。在这首诗中，有如下一句：

**岑生多新诗，性亦嗜醇酎。**

**由此可知，岑参似乎好酒。从天宝十载到天宝十三载，即从三十七岁到四十岁期间，岑参应该一直都住在长安。其间他经常以诗会友。据闻一多考证，岑参的诗作《与高适薛据登慈恩寺浮图》写于天宝十一载。虽然诗题只有高、薛两人的名字，但好像同行者还有杜甫和储光羲。薛据在那个时期的诗作已经失传，但其他人所作名为《与诸公登慈恩寺塔》的这首诗流传了下来。他们五人共聚长安，仅天宝十一载秋季的那一次。这期间，他们流传下来的诗作中多含“秋”字，如“秋色”（岑）、“秋风”（高）、“清秋”（杜、储）等。**

慈恩寺的塔，不用说大家也知道，那是玄奘法师的译经之处——大雁塔。清朝评论家李子德曾将岑参和杜甫关于大雁塔的诗作进行比较，他写道：“岑作高，公作大；岑作秀，公作奇。”在诗集的序中，对岑参有如下的评价：

——（岑参）属辞尚清，用意尚切。其有所得，多入佳境。迥拔孤秀，出于常情。

“出于常情”是指他的诗已经跳出了一般的诗情。杜甫赞他“多新诗”，其“新”字，也是指岑参的诗不落俗套之意。

天宝十三载（754），继高仙芝之后，担任安西节度使的封常清入朝。这位斜眼跛脚的节度使被任命为北庭都护，兼伊西节度使。北庭，指乌鲁木齐北部；伊西指哈密地区，自天山南麓算起，其管辖范围比之前更加扩大了。岑参作为节度判官再次来到西域。第二次进入西域的岑参在这里停留了三年，好像主要生活在轮台。在《轮台歌奉送封大夫出师西征》中有“剑河风急雪片阔，沙口石冻马蹄脱”的句子，还有一句“战场白骨缠草根”，但他自身应该是没上战场吧。该诗是为送封常清出征而作的。不过，西域的风物就是岑参诗作的生命，是滋养他诗作之“新”的土壤。

**送君一醉天山郭，正见夕阳海边落。**

**这是著名诗作《热海行送崔侍卿还京》中的名句。诗中的“海”无疑是指伊赛克湖。《首秋轮台》是一首五律，诗的最后两句是“轮台万里地，无事历三年”。虽然西域在怛罗斯战役之后再无大的战事，但中原却爆发了一场重大变故——天宝十四载（755）十一月，安禄山发动了叛乱。此时，封常清正巧入朝，便被派去和以前的上司高仙芝一起前去阻止安禄山的西进。可惜，陕州被安禄山攻陷。高、封二将因战败被问责，弹劾他们的人却是当初救了高仙芝性命的监军边令诚。高仙芝和封常清均被处斩刑，突厥出身的哥舒翰被任命为总司令。**

这期间，岑参一直在轮台，任伊西北庭支度副使。一般认为，次年的至德元年（756）下半年，岑参开始了他东归的旅程。他在酒泉过了年，然后继续东行。那时长安已陷入安禄山的手中，玄宗退位，肃宗于凤翔的行宫即位。岑参去了凤翔，旧友杜甫等人向肃宗推荐了他。推荐书的日期是至德二年六月十二日。他被授予右补阙之职，“补阙（不足）”为弥补不足的意思，是个提建议的职位。这年十月，长安被收复，岑参跟随肃宗回到了唐都。

**圣朝无阙事，自觉谏书希。**

**这是岑参给杜甫的一首五律之中的一句。意思是说，他虽担任了补阙的官职，但圣朝安妥无事，所以可呈上的谏书极少。杜甫给他回复的诗中有一句“罢朝归不同”。这是感叹他们在退朝时不能同路而归。杜甫任左拾遗的官职，隶属门下省，而右补阙的岑参隶属中书省。按照规定：出入中书省要走月华门，而出入门下省须走日华门。**

乾元二年（759）四月，岑参被调至虢州（现在的河南省卢氏县）出任长史（刺史的辅佐）。同年七月，杜甫为躲避饥荒去了秦州。从此，这两个朋友再也没能见面。宝应元年（762）四月，岑参作为太子中允重返长安，官职升至六品考功员外郎、五品郎中。

永泰元年（765）十一月，岑参作为嘉州刺史离开长安，前往四川。不承想，蜀地发生暴乱，到梁洲后只好折返。第二年，蜀乱平定之后，他再度离开长安出发，先到了成都。此时的杜甫，其实从前一年的五月就一直滞留在成都的浣花草堂。但就在岑参到达成都时，杜甫已经沿长江顺流而下去了云安县，二人可谓擦肩而过……

岑参真正抵达嘉州赴任的时间是大历二年（767）六月。所谓平定蜀中之乱，实际上只是招安了反叛军中一个叫“崔旰”的人，就此解决了问题。朝廷给崔旰赐名为“宁”，并任命他为西川节度使。就在岑参辞去嘉州刺史打算返回长安之际，还发生了一件事。泸州刺史杨子琳趁崔宁奉诏入朝离开成都期间，率数千精骑攻打成都，崔宁之妾任氏耗费了数千万家财征兵，终于击退了杨子琳。

岑参直到大历四年（769）仍滞留于成都。尽管归心似箭，但他的身体却每况愈下。

**梦魂知忆处，无夜不先归。**

**这是《巴南舟中思陆浑别业》中的句子。**

在另一首《巴南舟中夜市》中还有“闻猿积泪痕，孤舟万里外”的句子。

此外，在《江上春叹》的结尾，诗人写道：“自笑弱男儿。”与三十五岁到四十多岁相比，年纪五十过半的岑参已经显露出些许悲观，诗作的气势也使人感到明显不同。但岑参终归是“边塞诗人”——吟唱西域的诗，才是他的精品所在。

岑参去世于大历五年（770）的正月初。前一年的十二月，他写下了《故仆射裴公挽歌》。杜甫于大历五年正月二十一日所作《追酬故高蜀州人日见寄》的序文中，叹息与他忘形之交的朋友只有汉中的王瑀和昭州的敬超先尚在人世。由此可知，身在潭州的杜甫此时已经得知岑参逝去的消息。《追酬故高蜀州人日见寄》是杜甫回赠高适的一首迟到的诗——高适已于五年前去世。追思高适，就必然难忘岑参。他们是一起在长安交流诗文、一起去慈恩寺登塔的挚友。杜甫在伤感忘形之交的朋友中仅剩下王、敬二人的时候，无疑知道岑参已不在人世。

同年的冬季，杜甫在从潭州去岳州的途中逝去。此外，在唐朝生活长达五十八年的阿倍仲麻吕也于这一年去世。

## 李白——翱翔于天际的诗人

**大雅久不作，吾衰竟谁陈。**

**李白以《古风》为题，共创作了五言古诗五十九首，上述是开首二句。在诗中，李白阐述了他对诗文的抱负。“大雅”指《诗经》的篇名，多被认为是指建国的传说、宴会的乐歌等格调高雅的诗歌。不过，李白并非单纯的复古主义者。《诗经》中几乎都是质朴却显单调的四言诗歌，而李白所作的四言诗极少。在现存的约千首李白诗中，四言诗仅四首。我认为，这句中的“大雅”，应该是更广义、更宽泛的“雅”，是指诗歌应该正面、率直、中肯地去把握和理解事物。**

唐朝之前的六朝时代，过分修饰的华辞丽藻是诗文的主流。想来李白是出于对这种倾向的反感，故而提出了复古主义吧。然而，复古绝非回到过去。李白认为必须创作出新的诗歌来。是的，就诗歌的推陈出新而言，李白是最合适不过的诗人了。

李白是自由翱翔于天际的诗人，讨厌束缚，热爱自由，他的诗随心所欲，情感起伏而奔放。对这一点，一生蹒跚行走于大地的杜甫必是羡慕无疑的。

**李白一斗诗百篇。**

**杜甫在《饮中八仙歌》中如是说。杜甫属于苦吟型诗人，而李白却是个天性烂漫的诗人，特别是喝了酒之后，诗文就会源源不断地喷涌出来。**

一个时代出现了李白、杜甫两位大诗人。仅凭这一点，盛唐无疑是个幸福的时代。

有关李白的出身，存在各种说法。首先，连他父亲的名字都不清楚，身处士大夫阶级，不得不说是异常。有一种说法，李白的父亲是一名商人，且给李白留下了大笔财产。《新唐书》为李白列传，其中有如下记载：

**李白，字太白，兴圣皇帝九世孙。其先隋末以罪徙西域，神龙初，遁还，客巴西。**

**兴圣皇帝，指唐朝皇室先祖、西凉武昭王李暠，据说是陇西成纪之人。**

在五胡十六国时代，甘肃西部出现过几个叫“凉”的地方政权，皆维持不长，被称为“五凉”。历史学家为了区别，将它们分别称为“前凉”“后凉”“南凉”“北凉”“西凉”。李暠的政权即为“西凉”，仅维系了十二年左右。李暠自称是前汉将军李广的后裔，而唐朝亦称高祖李渊为李暠的七世孙。如果事实如此，那么李白与唐朝皇室即为同祖。不过，这个族系家谱难免令人生疑。的确，将某位名人视作远祖，这是制作族系家谱者的常用套路。但是，隋末迁移至西域不过是李白诞生一百余年之前的事。李白出生于武则天时代的长安元年（701），而隋朝灭亡是公元618年。“其先”应是李白的曾祖父吧。“以罪”并非荣耀之事，因此不应该是粉饰家谱的内容，可认作是事实吧。“神龙”的年号始于公元705年正月，仅使用了两年零九个月。那么，如果李白一家于神龙元年遁还巴西（四川西部）的话，应该是李白满五岁的时候。

宪宗元和十二年（817），即李白仙逝后五十五年，范传正为他改葬的新墓撰写了碑文。其中，虽然提及李白无后，故难寻族谱，但对李白的族系做了如下记述：

**隋末多难，一房被窜于碎叶。流离散落，隐易姓名……**

**碎叶，即玄奘法师《大唐西域记》中记载的素叶。一般推定为位于现在的吉尔吉斯斯坦伊赛克湖以西的托克马克市。据玄奘法师所述，在素叶水城，混居着各国的商胡。再向西去，呾逻私（《新唐书》记载为“怛罗斯”）附近还有三百余户中国人的村落。**

李白于宝应元年（762）在当涂县（江苏省）县令李阳冰的宅中去世。临终之际，他将万卷诗稿托付给李阳冰。后来，李阳冰将李白的诗文编辑成集，取名为《草堂集》，在其序文中有这样一句：

**中叶非罪，谪居条支，……神龙之始，逃归于蜀……**

**条支，指《史记》记述的安息以西的地域，似乎是叙利亚一带，但在这里应该是笼统地指西域。在李白的《战城南》诗中有：**

**去年战，桑干源，今年战，葱河道。洗兵条支海上波，放马天山雪中草。万里长征战，三军尽衰老。……**

**可见，诗中的“条支”不可能是叙利亚。**

“桑干”是河名。起源于山西，流入北京西部的卢沟河。天宝元年（742）唐朝与突厥曾于桑干一战。“葱河”指帕米尔河，天宝六载（747）高仙芝率领唐军在帕米尔高原打败了吐蕃。天宝十载（751），同样是高仙芝与阿巴斯朝军队于呾逻私大战，结果大败。呾逻私，位于李白出生地附近的伊赛克湖一带。这个巨大的湖泊即使严冬也不会冻结，因此亦被称为“热海”。另外，由于它是盐水湖，所以还有一个别称“咸湖”。李白诗中的“条支海”，无疑指的是伊赛克湖。想来，住在李阳冰那里时，李白很可能将自己的出生地“条支”告诉了李阳冰。“中叶非罪，谪居条支”一句，想来亦是李白所言。

对于“遁还”“逃归”的描述以及“隐易姓名”等，不得不说实属异常。《草堂集》序文中写的是“非罪”，而《新唐书》中写的却是“以罪”。李白一家始终笼罩在这种不同寻常的氛围之中。李家逃到四川时，李白不过五岁，因此对他在西域的生活经历没必要过分关注，这是我的想法。但是，围绕他家的神秘气氛对少年李白不会没有影响。像李白这样的伟大人物，其父亲的名字居然不为人知，实在是一件令人匪夷所思的事情。世间，既有如陈寅恪那样认为李白是胡人的说法，也有如郭沫若那样给予否定的说法。的确，没有李白是胡人的证据，但也找不出李白不是胡人的确证。唯一可以确定的是，养育李白的家庭绝非寻常家庭。

李白，十岁精通诗书，成人后隐居岷山。按说，当时只要是士大夫，无论是谁都希望仕途亨通。但李白在被推荐为益州长史时，竟一口回绝了。他在岷山数年，足不出城，据说在那里养了数千只珍禽。

不仅精通诗书，李白还精通“纵横术”（评论时事、说服他人的雄辩术，外交技巧），喜好剑术。

**为任侠，轻财重施。**

**这是《新唐书》对他的评价。其实，涌动于李白文学深处的恰是“侠义”二字。**

在山东任城期间，李白与朋友们在徂徕山每日“沈饮”，也算是“竹溪六逸”之一了。如此脱俗的李白也曾为了友情，在很短时间内入宫任职。他在会稽（现在的绍兴）游玩时与吴筠成为好友，后因吴筠奉召入长安，李白就随之一同前往。

在长安，吴筠的同乡、前辈、官至礼部侍郎（相当于现代的文化部副部长）的贺知章读了李白的诗，赞叹道：

**子，谪仙人也。**

**谪仙的意思，原为天上的神仙，因为种种原因被贬入了凡间。**

据说，因贺知章的推举，李白被唐玄宗召见。在《草堂集》序中有：

**出入翰林中，问以国政，潜草诏诰，无人知者。**

**翰林院是玄宗时代专门负责起草诏书的中书省设立的一个部门，是皇帝的谋士们上班的地方。李白被任命为翰林院供奉，这个官职无须按时上班，似乎非常自由。但即便如此，天性自由的李白仍很难适应这样的生活。他几乎每日醉于长安的酒家，偶尔也被皇帝指名诏进宫中。**

**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

**这是同时代的杜甫描写李白的句子，应该是事实吧。玄宗是一个喜欢音乐的皇帝，自己也作曲。若得了好曲子，他就想填上好词，每到此时他总要召李白进宫。据说，醉酒的李白曾让玄宗的宠臣高力士为自己脱靴。于是，备感受辱的高力士便在玄宗面前恶语诋毁李白。结果，李白因此被逐出宫廷。据《新唐书》记载，李白希望回到山中，玄宗赐金“放还”。从天宝元年到天宝三载（742—744），李白在长安生活了三年，这是他四十二岁到四十四岁之间的事。此后，李白再不曾踏入长安。在他离开皇宫的那一年，杨贵妃入宫。**

李白在长安期间最大的收获可以说是与杜甫、高适、岑参等诗人的结交吧。想必，他与阿倍仲麻吕也有亲密交往。天宝十二载（753）仲麻吕乘船归国，途中遇难，漂流到安南，之后又返回长安。但当时，因长安传来仲麻吕溺死于海中的误报，李白为此悲痛而作《哭晁卿衡》。晁衡是仲麻吕在唐朝使用的名字。

**日本晁衡辞帝都，征帆一片绕蓬壶。**

**明月不归沉碧海，白云愁色满苍梧。**

**我之所以将李白称为“翱翔于天际的诗人”，皆因他的诗与天际相连的例子太多。例如：**

**愿作天池双鸳鸯，一朝飞去青云上。（《白纻辞》其二）**

**诗中表达了诗人渴望飞翔于广阔天空的愿望。**

在《古风》其十一中，还有这样一句：

**吾当乘云螭，吸景驻光彩。**

**这是一首以“黄河走东溟，白日落西海”为开篇的著名诗作。虽然诗人发出了岁月不等人、秋发人已老的叹息，但诗人欲乘云螭（龙的一种）翱翔天际、汲取日月精华、让时光滞留之豪气不减。不沉于悲哀而勇敢直面，这正是李白的人生态度。此时的李白，其思绪总是向着高远的天际。《古风》其十九，有如下的诗句：**

**霓裳曳广带，飘拂升天行。**

**邀我登云台，高揖卫叔卿。**

**卫叔卿是古代仙人的名字，可见李白对天际始终怀有憧憬。《古风》其十九的结束句，就宛如李白已翱翔于天际、向下界眺望：**

**俯视洛阳川，茫茫走胡兵。**

**流血涂野草，豺狼尽冠缨。**

**天宝十四载（755），安禄山发动叛乱，攻占了洛阳。诗中所写的“胡兵”即指安禄山的军队。安禄山在洛阳称帝，任命诸官。从天际俯视，那些戴着官帽的人皆似豺狼一般。李白的视线总是立于天际而投向地面。那首著名的《子夜吴歌》中“长安一片月，万户捣衣声”之句，亦是从天际投来的视线。就在那年安史之乱爆发之前，李白游秋浦，作了十七首诗词。其中第十五首中那句“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实在是太有名了，甚至被认为是诗文夸张描写的范例。其实，这绝非夸张。三千丈大约九千米。《秋浦歌》第一首诗中写道“行上东大楼”、“正西望长安，下见江水流”。《秋浦歌》第十二首中有“水如一匹练，此地即平天”，江水如一匹静静的白练，流向天际。那白色的丝线越来越细，渐渐细得好像一缕白发。“离开长安十余载，对长安的思念让我的青丝变成了白发。是的，就是我的白发，因愁绪而延绵的白发。”这是诗人的心声。诗中虽写的是大楼山，但你能感受到李白的视线来自天际。**

由于安禄山的反叛，唐玄宗避难于巴蜀，皇太子即位，即肃宗。此后，肃宗的弟弟、身处长江一带的永王李璘受命招募讨伐安禄山的大军，因李白偶然也在那里，便作为幕僚参加了他的队伍。然而，肃宗与同父异母的兄弟永王不和，下令让他返回四川，永王未从，被认定为反叛。此后，官军攻破城池，永王被杀。而李白也作为反叛军幕僚被判死罪。此时，郭子仪等因惋惜李白的才华，拼死相救，终使李白罪降一等，改判为流放夜郎（现在的贵州省北部）。就在前往夜郎的途中，李白获准赦免。于是，原本从长江逆流而上的他，就此改成顺流而下。顺流而下，速度自然很快。更何况他被赦免，也算是一次心潮澎湃之旅吧。那首收录于《唐诗选》的“朝辞白帝城”便是此次愉快之旅的诗作。

**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

**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

**李白被赦免是乾元二年（759），那年他五十九岁。三年后，李白于宝应元年（762）十一月病逝于当涂县。同年四月，唐玄宗、唐肃宗相继而薨，代宗即位。王维亦于前一年去世。李白之死，也可以说象征了盛唐的帷幕就此落下。**

## 杜甫——漫游华夏的黄河之子

唐朝两大诗人李白与杜甫，皆可说是旅途诗人。在他们的诸多名作之中，创作于旅途之中的作品有很多。

松尾芭蕉在《奥之细道》中写道：

**古人亦多死于旅途。**

**表达了他对死于旅途的古人的敬慕之情。这不仅是指西行和宗祇，也包括李白和杜甫。**

**李杜尝心酒。**

**正像他在《虚栗跋》中所写的那样，对芭蕉来说，李白与杜甫是他的“心酒”。**

不过，尽管芭蕉也是旅途诗人，却与李、杜完全不同。芭蕉向往的是被某种事物吸引而出游，就像他自己所记述的那样，“余抑或何年一始，受碎云切风之邀，漂泊思绪不止”。但李白与杜甫却并非如此，特别是杜甫的后半生。他们并不是追求风雅，而是因无奈踏上了旅途。有时是为了逃避安禄山的叛乱；有时是被左迁；有时是因饥荒而出行。如此旅途，想来他们是不自愿的，然而又不得不走。这与芭蕉的旅行，的确是不同的。

不过，杜甫年轻时的出游，似乎还是悠然自得的。他的父亲杜闲在兖州任职时，他去了兖州，并写下了五言律诗《登兖州城楼》。另外，吟诵泰山的《望岳》也使人感觉朝气蓬勃。

乾元二年（759），四十八岁的杜甫从洛阳回到任职之地华州，由于饥荒，他放弃了官职，从泰州、同谷穿越蜀道之险抵达成都。蜀地，位于长江流域。以这一年为界，杜甫从黄河流域迁移到长江流域。在此之前，虽然二十几岁时也曾出游吴越，但以诗人而著名则是三十岁左右到四十八岁那段时间。所以称其为黄河流域的诗人也未尝不可。

数年前，我曾游访过济南，去了大明湖。济南市的别称叫“泉都”，是个湖泊众多的城市，其中大明湖最有名。湖中有岛，岛上有个叫“湖心亭”的凉亭。在湖心亭的门上有一副对联悬挂左右：

**海右此亭古　济南名士多**

**这是杜甫《陪李北海宴历下亭》中的对句。这首诗是天宝四载（745）杜甫三十四岁时的作品。那时，他再次来到山东，距之前出游山东已时隔五载。尽管他依旧没有官职，但心境与五年前大相径庭。此前，杜甫是二十九岁的青年，虽已成年，但仍处于修为之中。而今，三十四岁的无业书生，怎会甘心继续碌碌无为呢。虽然至今没有谋得一官半职，但三十四岁的杜甫与五年前相比，必定成熟了许多。特别是前一年的夏季，他在洛阳遇见了李白，想来一定受到了强烈的鼓舞。那时曾任翰林院供奉的李白，因羞辱高力士刚刚被逐出宫廷。那年的秋天，杜甫与李白、高适等人游览了梁、宋（河南）各地。**

诗题中的“李北海”，是指北海郡太守李邕。天宝元年，原青州被改为北海郡。还有诗题中的“历下亭”，据说就位于齐州府城的驿站之中，那里面对历山、背对湖畔，是个风景胜地。

离开长安的李白，那时好像正在兖州。而齐州的南面就是兖州。于是，杜甫与李白继前一年相逢后，于黄河下游再次相会，重温友情。杜甫有诗二首《赠李白》。

**秋来相顾尚飘蓬，**

**未就丹砂愧葛洪。**

**痛饮狂歌空度日，**

**飞扬跋扈为谁雄？**

**葛洪是一个道士的名字，据说他听闻交趾这个地方出产丹砂，便去那里谋了一个职位。丹砂是长寿药的原料。因李白憧憬仙人，所以杜甫有了这句描述。他们彼此都以“飘蓬”相称（随风飘转的无根草）。另一首的开头是：**

**二年客东都，**

**所历厌机巧。**

**从诗中可知，他们相交两年多，李白比杜甫年长十二岁，彼此可谓“忘年之交”了。两年，对他们来说实在太短了。分别之际，李白作了五言律诗《鲁郡东石门送杜二甫》。杜甫在家中排行老二，故称杜二。顺便提一下，李白在家族中排行十二。**

**何时石门路，**

**重有金樽开。**

**李白在诗中写出了再度相逢的期待。然而，两位大诗人最终未能再会。诗中有一句与他们二人非常贴切——“飞蓬各自远”。因他们都是旅途诗人，李白才会有如此预感吧。分别之后，杜甫对李白始终无法忘怀。他不仅赠送李白长诗《寄李十二白二十韵》，还写下了《冬日有怀李白》《春日忆李白》《梦李白二首》等诗作。《春日忆李白》的结句是：**

**何时一樽酒，**

**重与细论文。**

**不用说，这是杜甫对石门离别时李白所赠诗作的呼应。此外，在送别孔巢父返回江东的那首《送孔巢父谢病归游江东兼呈李白》的诗中，杜甫托他向李白代为问好：**

**南寻禹穴见李白，**

**道甫问讯今何如？**

**与李白不同，杜甫的族系家谱十分明了。杜甫原来家住湖北的襄阳，但自初唐时期其曾祖父杜依艺到河南巩县出任县令之后，便移籍于河南。若中国分南方和北方的话，襄阳属于北方。即便是南北朝时期，襄阳亦属于北朝的版图。河南当然也是北方。因此，杜甫毫无疑问是“北方人”。虽然也有不同说法，但杜甫的出生地应该是其曾祖父任职的巩县。巩县位于洛阳以东，属于黄河南岸。不过，杜甫却是葬于巩县西邻的偃师县，这也许是杜家迁移过去的吧。**

无论怎么说，杜甫都是“黄河之子”。黄河，其河道屡屡有变，唐代与现代当然已大不相同。但是，黄河改道多指更东侧的郑州一带，而巩县、偃师县一带的河道在位置上与现代似乎没有什么变化。

杜甫的祖父杜审言是武则天时代的文人。因武则天的宠臣张易之发动政变被杀，与张易之有染的杜审言也被流放到越南，后被赦免，就任修文馆直学士。他的性格妄自尊大，此前就有被贬左迁到吉州的先例。传说，他曾傲慢地认为，其诗文优于屈原，其书法更胜王羲之。如果说“傲慢”的另一面可视为“桀骜不屈”的话，那么杜甫则更多地继承了祖父性格中“不屈”的一面。

与李白分别时，杜甫三十四岁，那个时期的作品极少。在呈给皇帝玄宗的《进雕赋表》的奏章中，杜甫自称从七岁到现如今接近四十岁，诗作“约千篇有余”。可见，其间杜甫创作了很多诗作，却没有留下来。对此，人们可以想象诸多缘由，其中最有力的说法是：杜甫本人在编辑自己的文集时删掉了。这表明杜甫四十岁以后的文学更趋成熟，年轻时期的大部分诗作已无法让杜甫自己满意。现存的杜诗有一千四百五十余首，其中四十岁之前的诗作仅有数十首。

晚年杜甫在回顾壮年时，创作了长诗《壮游》。诗中描述自己“性豪业嗜酒，嫉恶怀刚肠”。

提及饮酒，人们往往会首先联想起李白，其实杜甫亦是酒豪。

**酣饮视八极，**

**俗物都茫茫。**

**与李白别后，杜甫去了长安，但并不走运。天宝六载（747），玄宗诏天下“通一艺者”到长安应试，杜甫也前去应试，结果落榜。原来，这场考试竟是宰相李林甫故意让全员落第，并向皇帝奏报“野无遗贤”——想来这是无能宰相不愿看到有能力的人才出现吧。杜甫亦向当权者赠诗，希望得到认可，然而仍未能如愿。自呈赋与玄宗之后，即从四十岁左右开始，杜甫的名声逐渐被部分人所知。天宝十四载（755），杜甫终于得到一个正八品下的职位——右卫帅府胄曹参军。**

在任职的前一年，因秋雨绵长，导致长安物价暴涨，生活陷入困境。为此，杜甫将妻儿疏散到奉先县。奉先县即现在的蒲城县，在长安东北约一百千米的地方。杜甫为了将任职的喜讯告诉家人，于十一月初离开长安赶赴奉先。那时创作的《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是杜甫的代表作。其中有：

**沉饮聊自遣，**

**放歌破愁绝。**

**他欲挥散的“愁绝”，便是他的“放歌”，即他的诗作。**

杜甫前往奉先的途中，安禄山在范阳揭竿造反。当他回到长安时，安禄山已经占领了洛阳，并于次年正月称帝。杜甫于五月再赴奉先，将家眷转移到鄜州。唐朝大将哥舒翰未能抵抗住安禄山，使得玄宗蒙尘。玄宗逃亡蜀地，皇太子肃宗于灵武即位。杜甫闻听此讯，立即北上前往行宫投奔肃宗，不料途中被安禄山的军队俘获，关押于长安。

被关押期间，杜甫创作的《春望》堪称五言律诗的著名杰作。特别是首句，但凡经历了战败或亡国的后世人，必定会在心中默默地吟诵。

**国破山河在，**

**城春草木深。**

**第二年四月，杜甫从反叛军占领的长安成功逃脱，疾驰于凤翔投奔肃宗，被授予左拾遗之职。左拾遗是门下省的顾问职务，官位虽然不算很高，却是陪伴在皇帝身边的重要职位。**

同年九月，唐军收复了长安。杜甫在长安与王维、岑参等诗友度过了一段愉快时光，但不久他又被左迁至华州。之后杜甫因饥荒而弃官则是次年七月的事情。

杜甫生于黄河中游一带，年轻时常出游到齐州等以东的下游地区，但第一次出游长安以西却是四十六岁的时候，即他逃出长安投奔凤翔的那一次。而第二次，则是他弃官，为了解决衣食之忧去了秦州。秦州位于现在甘肃省天水一带，那附近是有名的麦积山石窟。

《秦州杂诗二十首》即那个时期的作品。尽管东方才有他心系的长安、洛阳，抑或故乡巩县等地方，而他却不得不只身向西而去。每当胸中充满惆怅时，就连那清澈、东去的渭水，在他眼中也是如此的绝情。

**清渭无情极，**

**愁时独向东。**

**杜甫无时不在怀念十四年前分别的李白。李白因永王李璘谋反而受牵连被判死罪，后降罪一等改判流放夜郎的消息已经传来。为此，李白在杜甫的梦中不知出现过多少回。**

**死别已吞声，**

**生别常恻恻。**

**江南瘴疠地，**

**逐客无消息。**

**……**

**杜甫在诗中担忧——只闻李白被流放，之后却杳无音信。其实，李白在去夜郎的途中，行至白帝城一带受到恩赦，已被赦免。李白遇恩赦是三月的事，而杜甫在秦州是七月到十月这段时间。或许是那个地方如同“天末”（天边）之远，消息还没有传来吧。那首《天末怀李白》亦作于秦州——诗的首句是“凉风天末起，君子意如何？”**

**应共冤魂语，**

**投诗赠汩罗。**

**尾句的“冤魂”是指蒙冤被流放、愤而投江的爱国诗人屈原的魂魄。在李白看来，参加永王的军队是为了讨伐叛军，岂料永王与异母之兄肃宗不睦，白白受了牵连。诗中，杜甫想象着——李白为了与屈原交谈，将诗作投入汨罗江相赠。这样的联想对杜甫来说，真是再自然不过了。**

那年的十二月，杜甫翻越蜀道之险，前往成都。那时所作的《成都府》中有“我行山川异，忽在天一方”的句子。黄河之子杜甫在此表达了自己远离乡土来到异域的伤感。但仍不难看出，他不屈的诗魂战胜了悲伤，其诗句更加刚毅有力。就我个人来说，我更喜欢杜甫到长江流域之后的诗作。正如杜甫《成都府》的结句：

**自古有羁旅，**

**我何苦哀伤。**

**自古人生“旅途”无处不有，我又何必徒然悲伤呢？——来到长江流域的杜甫已然释怀。**

## 王昌龄——“艺术的生活”

关于王昌龄的出生地，说法颇多。《新唐书》说他是江宁（南京）人。《旧唐书》《全唐诗》说他是京兆（长安）人。而《唐才子传》说他是太原（山西）人。但他在自身的作品中曾这样写道：

**故园今在灞陵西。（《别李浦之京》）**

**灞陵（汉文帝陵）位于长安，王昌龄应是京兆人。**

虽然他有时被称为“王江宁”，不过“江宁”并非其出生之地，而是他曾经赴任的地方。岑参有一首长诗，题为《送王大昌龄赴江宁》：

**对酒寂不语，**

**怅然悲送君。**

**明时未得用，**

**白首徒功文。**

**泽国从一官，**

**沧波几千里。**

**从诗的整体氛围看，王昌龄赴江宁应该不是荣升。白首，指王昌龄已有白发。**

王昌龄，字少伯。开元十五年（725）考上进士。据闻一多考证，王昌龄生于武则天圣历元年（698）。算起来，进士及第应在三十岁那年。不仅中了进士，他还通过了博学鸿词科，作为官场精英，其前途看来是无量的。但实际上，他却屡遭左迁。

从岑参的诗题可知，“王大昌龄”是指他在家中是长男。

太原，估计是王昌龄祖先的出生地。在中国有“郡望”“祖籍”等说法，并将祖先曾居住过的地方称作自己的出生地。所以姓氏也都有其发祥地，比如“陈”姓被认为源于河南的颍川，无论现在居住在哪里，只要姓陈，就是颍川。我祖父与家父的墓碑上，就刻有“颍川”二字。李姓源于陇西，张姓源于清河，杨姓源于弘农……基本都是有据可依的。王姓是大姓，好像又分为太原与琅邪两个分支。那么，王昌龄或许属于太原分支的王氏吧，当然，这也是好几代以前的事了。

王昌龄走上仕途的起点是汜水县的县尉，也曾担任过秘书省的校书郎。校书郎的官位虽然较低，却是日后有望成为干部的职位。可惜的是，王昌龄的性格并不适合做官。

——不护细行。

在所有他的传记中，都会记载这一句。评价他不拘小节，但不是所谓疏忽大意的意思。据说是有什么不检点之举。不拘小节，这也许是王昌龄与生俱来的艺术气质所致吧。而“不护细行”虽然在所有他的传记上出现，但到底做了什么不妥之事，所有传记中却都缄口不提。《旧唐书》说他“屡见贬斥”，可知他被贬左迁的次数不少。

他曾被贬至湖南偏远地区的龙标县。江宁尚属于江南中心地区，而龙标县则是真正的偏远之地了。他的友人李白听说他被贬龙标，从远方送给了他一首七言绝句，题为《闻王昌龄左迁龙标遥有此寄》。

**杨花落尽子规啼，**

**闻道龙标过五溪。**

**我寄愁心与明月，**

**随风直到夜郎西。**

**这首诗被收入《唐诗选》，也是一首日本读书人非常熟悉的诗。《唐诗选》共收录了王昌龄的诗二十一首。其中七言古诗、五言律诗、七言律诗各一首，五言绝句二首，七言绝句十六首。由此可见，王昌龄是擅长绝句特别是七言绝句的圣手。擅长律诗的杜甫，只有五绝二首、七绝五首被收录于《唐诗选》，这并不算意外吧。然而，如果想一想，同为绝句高手的大诗人李白，也不过只有五绝五首、七绝十七首被收录于《唐诗选》，你就能明白，后人对绝句诗人王昌龄的评价究竟有多高了。**

王昌龄的诗在长安的青楼等处被谱曲、传唱。传说，唐代的诗都会配上曲子吟唱。据说喜欢音乐的唐玄宗只要拿到满意的曲子，就会立即召李白来作诗。王昌龄的诗在青楼如此风行，恐怕是他的诗作内容很适合在青楼演唱吧。收录于《唐诗选》的《春宫曲》《西宫春怨》《西宫秋怨》《长信秋词》等，虽然词句设定的是汉朝，但均与眼前的盛唐相重叠。就像白居易的《长恨歌》，尽管写的是“汉皇”，不过谁都知道那就是唐玄宗。另外，还有《青楼曲》。《青楼曲》中的“青楼”，直截了当地说，就是妓院。唱的是妓女从楼阁上眺望着自己爱慕的人随武皇（汉武帝）进入建章宫（汉朝宫殿）的情景。想来妓女们是很喜欢唱这个曲子的。《青楼曲》共二首，收入《唐诗选》的是第一首。在这里，不妨读一读第二首吧。

**驰道杨花满御沟，**

**红妆缦绾上青楼。**

**金章紫绶千余骑，**

**夫婿朝回初拜侯。**

**这首诗，作者完全是从女性的视点出发。站在别人的角度来阐述或描写事物——王昌龄非常精于这种文学技巧。《从军行》是称为乐府题的诗，共七首，其中的三首被收入了《唐诗选》。王昌龄是文官，尽管多次被左迁，但应该没有从军的经验。《从军行》无疑体现了他善于感情移入的特质。举一首未被收入《唐诗选》的诗吧。**

**大漠风尘日色昏，**

**红旗半卷出辕门。**

**前军夜战洮河北，**

**已报生擒土谷浑。**

**王昌龄做官似乎并不算称职，因懒政、散漫，曾受到弹劾。想必对他来说，还有比官府政务更重要的事情，导致他将整个身心都倾注于那些事情——所谓更重要的事情，就是“艺术生活”，也包括在诗中运用的感情移入。或者在他看来，与诗友们的风雅交流，远远要比在桌前办理政务重要得多。为了参加风雅之会，大概他会将官府的杂务抛于脑后吧。他不仅和文人交往，也与振上人、静法师、素上人等僧侣有交往。**

有一次，他与王维结伴造访青龙寺。他的题为《东溪玩月》的诗甚至一度被认为是王维所作。这是一首被称为“彷徨诗”的作品，结句为：

**恍惚琴窗里，**

**松溪晓思难。**

**与王维共游青龙寺时所作的诗中有“圆通无有象，圣境不能侵”等句子，颇有佛教的氛围。但王昌龄与佛教究竟有何关系，恐怕要留作今后的研究课题了。**

有关王昌龄的资料极少。除了有关出生地说法不一，甚至连族谱、父亲的名字都不清楚。尤其是被左迁至江宁的时期也不明确。只知道收录在《唐诗选》中的那首名作《芙蓉楼送辛渐》是他在江宁任职期间的作品。芙蓉楼，坐落在南京偏东的镇江月华山的西南处。镇江是渡长江的一个港口，王昌龄为了给朋友送行，竟送到了镇江。他嘱咐辛渐说，自己被贬，洛阳的亲友们十分关心，请告诉他们，我其实心情非常愉快。

**洛阳亲友如相问，**

**一片冰心在玉壶。**

**其实，送别辛渐的诗还有一首，但由于第一首的结句太过精彩，第二首便被淹没了。虽然未入选《唐诗选》，却不失为一首率真的送别诗。**

**丹阳城南秋海阴，**

**丹阳城北楚云深。**

**高楼送客不能醉，**

**寂寂寒江明月心。**

**开元二十七年（739），王昌龄左迁至岭南。第二年恢复原职返回长安，据说是研讨孟浩然的传记。**

他再次被左迁的理由依然不明。当时，孟浩然隐居在襄阳。因此，王昌龄在左迁的途中顺路去拜访了孟浩然。孟浩然的《与王昌龄宴王道士房》应该是那时的作品。第二年，王昌龄北归时，再次到襄阳拜访。此时，孟浩然虽然身体有恙，但见到王昌龄十分高兴，不仅喝了酒还吃了生鲜，结果造成疾发而逝。

在《孟浩然集》的序文里，有如下的记述：

**开元二十八年，王昌龄游襄阳，时浩然疾疹发背，且癒。相得欢甚，浪情宴谑，食鲜疾动，终于冶城南园，年五十二。……**

**岭南即广东。王昌龄传中仅列举了他的一个左迁之地，那就是龙标。龙标地处湖南，位于现在的黔阳县，距离贵州非常近。传记中只列举龙标一地，很可能这里是他最后的左迁之地。他在龙标作过一首七言绝句《龙标野宴》。**

**浣溪夏晚足凉风，**

**春酒相携就竹丛。**

**莫道弦歌愁远谪，**

**青山明月不曾空。**

**此前，即便被左迁仍表现出虚怀若谷，吟诵“一片冰心在玉壶”的王昌龄，在龙标终于提及了远谪，其实心中何曾放下被左迁的愁绪。他领悟到，若要真正释怀，就要像青山、明月永不消失。**

王昌龄在龙标任职期间，爆发了安史之乱。在他的传记中有：

**贬龙标尉。以兵火之际归乡里，为刺史闾丘晓所忌而杀。……**

**他弃官归乡，在故乡被那里的官员所杀，而被杀的理由却不明不白。他到底犯了什么忌讳，传记中没有明确记载。也许是因为时值安史之乱，王昌龄未经许可擅自弃职回乡？大概当时的刺史确有对此进行处罚的权力。但无论王昌龄是因何被左迁，抑或他只是个无所事事的官吏，他毕竟是著名的文学家，他的诗在烟花巷里被人到处传唱。想必，对王昌龄的处决背后，肯定有什么非下决心处死的理由吧。**

关于此事还有后话。

至德二年（757），宋州城被敌军包围，河南节度使张镐受命前去救援。张镐向各地守军传令，也向濠州（安徽省凤阳）刺史闾丘晓发出了援军要求。《旧唐书·张镐传》中有以下的记录：

**晓素愎戾，驭下少恩，好独任己。丘虑兵败，祸及于己，遂逗留不进。镐至淮口，宋州已陷。镐怒晓，即杖杀之。**

**闾丘晓违命，滞留不发援兵，被处杖刑而死。《旧唐书》记载他是濠州刺史，而《资治通鉴》记载的则是谯郡守。谯郡，按照州县而论，也称为亳州，与宋州接邻。据说，闾丘晓在处刑前曾向张镐请求宽恕，说自己家中尚有年迈父母需要赡养。对此，张镐说：“那么王昌龄的父母由谁赡养呢？”闾丘晓闻听，羞愧无言。**

可以想象，张镐心中对著名文豪王昌龄被人所害一事是多么的愤慨。杖杀了闾丘晓，张镐事实上为王昌龄报了仇。

王昌龄是个具备广博文采的诗人。首先，他是艳丽宫词的作家。以汉代后宫佳丽为主题，将其身影与唐代的青楼女性叠加、融合，以此作为歌曲的诗作深深地打动了人心。其次，他以塞外风光和军旅生活为主题，其诗文以勇猛、悲切之情直抵人们的灵魂最深处。虽然王昌龄并未去过塞外，但他对从军将士的艰辛却能以诗人特有的感悟，准确地表现出来。

吉川幸次郎在谈及王昌龄的那句“一片冰心在玉壶”时，曾感言：

“如此清冽之极的诗与那般浓艳之文，竟是出自同一位作者。我想，这对现在的文学创作来说，亦是意义深长的，能给予现代文学以太多的启示。”[[1]](#_1_286)

这种“清冽”与“浓艳”之间的创作广度，我以为正反映了王昌龄所特有的，感情移入所体现的柔软与灵活吧。

**自元嘉（刘宋的元号，公元424—453年）以还，四百年内，曹刘陆谢（曹植、刘桢、陆机、谢灵运），风骨顿尽。逮储光义、王昌龄，颇从厥迹，两贤气同而体别也。王稍声峻，奇句俊格，惊耳骇目。奈何晚途不矜小节，谤议腾沸，两窜遐荒（边境），使知音者喟然长叹，至归全之道，不亦痛哉。**

**上文是《唐才子传》“王昌龄传”的结尾部分。安史之乱爆发于天宝十四载（755），若将此年作为王昌龄的殁年，他享年应为五十八岁。**

[[1]](#_1_285)吉川幸次郎，字善之，号宛亭，日本神户人。早年曾拜杨锺义为导师，从师马裕藻、钱玄同、沈兼士，专攻中国音韵学。日本著名汉学家。

## 白居易——志在通俗的大众诗人

在日本平安时代，只要提起“文集”，那一定是指《白氏文集》。其知名度，即便只读过《枕草子》的人也会知晓。要知道，白居易还在世的时候，他的文集就已经传到了日本。

白居易的诗，首先是简明易懂。看得出，就连他自己都在尽量回避使用难以理解的辞藻来表现。曾流传着这样一个故事，说白居易将自己的诗读给不识字的老奶奶听，遇到老人听不懂的地方，他就改用更简单易懂的写法。对于语言体系不同的日本读者来说，简明易懂的表述和描写，实在是令人高兴的。

读过《长恨歌》《琵琶行》的人都知道，他的长诗富有强烈的故事性。而这故事性，也是他的诗文令人喜闻乐见的理由之一吧。他还是一位多产的诗人，《白氏文集》中收录了他的诗作约二千八百首。从现存诗歌的数量上看，白居易是唐代诗人中最多的一位。不过，因看待事物的视角不同，这也是他人的“饶舌”之处吧。然而，无论对什么事物，他皆可成诗——白居易是具有特殊才能的诗人，这一点无可否认。

有人曾评说他与好友元稹（779—831）的诗是“元轻、白俗”。意思是说，元稹的诗轻佻，白居易的诗俚俗。然而“有人”却不知道，其实通俗正是白居易想要达成的志向。

白居易，代宗大历七年（772）出生于河南郑州的新郑县。他的祖父是山西人。

**可怜少壮日，适在穷贱时。**

**在《悲哉行》中，他好像在说自己一样，告诉人们他的家境并不宽裕。其父虽在地方官府任职，但品级并不高。**

尽管当时安史之乱已然平定，可是盛唐时代已一去不复返了。但反过来说，对出生在那个时期的白居易而言，这或许是件好事。曾经的盛唐时代，可以说是显贵们的时代。杜甫的祖父杜审言是宫廷诗人，但杜甫依然无法摆脱仕途的艰辛。还有那自由奔放的天才诗人李白，不幸遭到宠臣的谗言，因此被赶出了宫廷。所以说，安史之乱彻底暴露了贵族们的有限能力。因安史之乱，与之前相比，此后及第进士被启用的机会也大大增加。

与白居易同年的刘禹锡，较白居易小一岁的柳宗元，都先于白居易七年考中了进士。这只是因为白居易打算考试的时期较晚，与才能全无关系。虽然考中进士较晚，但这反而给他带来了益处。为什么呢，因为早早中了进士的刘禹锡和柳宗元已经身居要职，并在顺宗即位时参与了政治改革，结果被左迁，只得在不得志的地方长期工作。而白居易在那个时候，还只是个见习职务的校书郎，与政治中枢相距甚远。以白居易的性格，如果当时身居可参与朝政的要职，他必定属于改革派。那么，顺宗退位时，他亦会遭到保守派的反击，结局将与刘、柳二人相同，将长期生活在左迁的日子里吧。

进入官僚政界较晚，从长远看，并非坏事。虽然其后他也被数次贬职，不过均未受到致命的打击。四十四岁时他因越权行为被贬至江州司马，但四年后又回到了朝廷。

《长恨歌》是他三十五岁尚在地方上担任县尉时的作品。诗中描写了唐玄宗与杨贵妃的浪漫爱情故事。

**春宵苦短日高起，**

**从此君王不早朝。**

**此句包含了作者对当政者的执政态度的批判。或许他本人认为是比较委婉的，但却遭到了激烈的政治批判。当时的白居易，类似这样的言行似乎颇多。不过，他是一个聪明的人，不久就将他的锋芒深藏了起来。然而，这样做就对吗？到了晚年，白居易好像进行了反省。有一首题为《洞中蝙蝠》的诗：**

**千年鼠化白蝙蝠，**

**黑洞深藏避网罗。**

**远害全身诚得计，**

**一生幽暗又如何？**

**化作蝙蝠深藏在洞中，就不会被网罗，总算安全度过了一生。但是，这样就对了吗？一生躲在“幽暗”中，竟需要付出如此巨大的代价。我们能感受到，白居易对自己这种“贤明地处世”产生了深深的疑问。**

白居易的作品可分为“讽喻”“闲适”“感伤”“杂律”，这个分类是他自己设定的。在这些类别中，他自己对“讽喻”的评价最高。

讽喻，正如词意所示，是讽刺、告诫为政者的作品。他所作的五十首《新乐府》，皆为讽喻诗。乐府，本指汉代政府机构的名称。古代有“采诗官”一职，是奉天子之命去各地收集民谣。因为在民间的歌谣中，必然包含了人们的愿望或不满，收集民间歌谣就是打算为政治做些参考。不过，自汉朝以后，乐府渐渐变成了好似宫廷音乐场所的地方，于是在这个地方演奏的诗歌亦被称为乐府了。从白居易的诗中可见，他希望乐府能恢复古代设立采诗官时的初衷。在五十首《新乐府》序的末尾，白居易如同发出宣言一般写道：

**总而言之，为君、为臣、为民、为物、为事而作，不为文而作。**

**用现在的话说，就是不是为文学而作文学，而是为君主、为臣下、为民众，心中抱着对诸事诸物有益的意识来作文章。比如有名的《胡旋女》，就明示该文的目的是“警戒近臣”。文中有“禄山胡旋迷君眼，兵过黄河疑未反”的句子，表达了作者的告诫之意——安史之乱的教训，源于为政者选择近臣的不慎重。《新丰折臂翁》描写了一个为了逃避兵役而自己折断臂膀的老人，谴责了“边功”（向边境派兵）。常被人们引用的《卖炭翁》则揭露了因“宫市”的横征暴敛造成长安市民陷入极度恐慌。“宫市”是筹措朝廷物资的衙门，那里的官吏打着皇命的旗号，强取豪夺短缺、值钱的物资，导致民众怨声载道。白居易既有这种直截了当的诗作，也有像《陵园妾》——借描写皇帝死后，无嗣宫女皆被遣送皇陵终生守灵这类抨击残酷陈规，实则抒发自己同情被左迁的朝臣，希望他们能复归的诗作。**

白居易的讽喻诗很多，除了新乐府五十首之外，还有《秦中吟》十首等多篇诗作。他对乱用权力的强烈抨击，无疑引起了其他当权者的反感。对此，白居易在给元稹的书简中写道：

**权豪贵近者相目而变色矣。执政柄者扼腕矣。握军要者切齿矣。**

**可见当权者们的反应相当激烈。《新乐府》五十首创作于元和四年（809），《秦中吟》创作于第二年，都是他三十八九岁壮年官吏时期的作品。元和十年（815），白居易被左迁为江州司马，左迁的理由是越权上奏。也有人认为，当时不少有权力者对他的印象极坏，亦是原因之一。**

对于这一点，白居易自己一定是知道的。从被左迁的四十四岁起，他的诗风发生了变化。创作讽喻诗是有危险的。他要成为洞穴中的蝙蝠，以求自保。

一改讽喻诗的风格，闲适诗和感伤诗成为他作品的主流。他认为闲适诗是“知足保和、吟玩情性”，且远离名利，以恬淡为理想。而所谓感伤诗则是“又有事物牵于外，情理动于内，随感遇而行于叹咏”，《长恨歌》《琵琶行》等即属于此类。

白居易自己根据内容将诗文分为讽喻、闲适、感伤三类，但三者均为古诗，也就是说三者均是不受韵律约束的自由形式。对此他的“杂律”分类则是不以内容而以形式来划分的。在唐代，将韵律整齐的诗文称作“近体”。一般律诗有八句，其中的两联要求对仗。白居易所谓的“杂律”，是指遵从平仄、押韵的规则而作的诗，绝句也包括在内。运用这种形式的诗作，就内容而言，既有闲适诗，也有感伤诗，也有为数不多的讽喻诗。

白居易出生在河南新郑，所以根据出生地来说，他属于黄河流域的人。十一岁时，因父亲调任徐州别驾一职，他也随行来到徐州的符离县。符离县，位于现在的安徽省宿县一带，地处黄河和长江之间，属于淮河流域。但此时中原混乱，为躲避李希烈反叛之乱，白居易一家迁到了江南避难。后来白居易在五十岁出头的时候，历任杭州、苏州的刺史，其实早在十二三岁的时候，他就有过苏杭生活的阅历了。白居易的父亲后来又被调到襄阳，白居易曾一同前往，但在其父去世后，他去了兄长任职的浮梁（江西省），并于宣州参加了乡试。可以说，白居易与江南有很深的渊源。

之后他被左迁至江州，江州位于庐山附近，距他年轻时生活过的浮梁（后来的景德镇附近）也不远。他曾在江州香炉峰脚下修建过一个草堂，看似生活也算悠闲自在。草堂的墙壁上贴着诗，诗中有如下一句：

**遗爱寺钟欹枕听，香炉峰雪拨帘看。**

**这句诗被收录到《和汉朗咏集》。据《枕草子》记载，中宫随意问了一句“香炉峰的雪呢？”不承想，清少纳言竟立刻掀起了挂帘，众人不禁大吃一惊。这段趣闻让这句诗在日本愈加有名。**[[1]](#_1_288)

日本人喜读白居易，在平安时代，他的名字比李白、杜甫更为人们所熟知。尤其是闲适诗和感伤诗，特别受到日本人的喜爱。虽然白居易对自己的讽喻诗评价最高，但在日本的读者中却是排在最后的。

左迁到期之后，白居易回到了朝廷任郎中一职（相当于现在的局长吧）。但依照他的愿望，最终去了苏杭担任杭州、苏州刺史。后来，他又被调回朝廷担任要职，不过白居易还是尽可能远离政治纷争。再后来，虽被任命为刑部侍郎，但他称病隐居洛阳。直至被任命为河南尹（洛阳长官），他倒是任满了三年。因为，洛阳是副都，较之长安可以远离权力之争。

白居易自五十八岁那年称病辞去刑部侍郎以来，几乎一直居住在洛阳。出生于黄河流域的诗人，在江南度过了少年和壮年的仕途岁月之后，晚年再次回到了黄河之畔。结束河南尹的任职后，六十二岁的白居易写了一首题为《池上闲吟》的律诗，开头是：

**高卧闲行自在身，**

**池边六见柳条新。**

**幸逢尧舜无为日，**

**……**

**不再担任实权要职的白居易，以“太子宾客”的身份仍可享受高干级别的待遇。为了招待来宾，他府里还有数名丫鬟、家妓。六十八岁时，白居易罹患中风，才终于遣散了家妓等。那时期的白居易，有钱、有酒、有琴，还有闲。他在诗中庆幸自己是自在之身，并为自己身处尧舜一般的圣明天子时代而喜悦。**

然而，真的是太平盛世吗？在长安，牛僧孺和李德裕之间的党争已经开始，即所谓“牛李党争”。文宗虽憎恶宦官，但他皇权之力竟也未能控制宦官的专横跋扈。

曾写下讽喻诗《新乐府》的作者，是否已将他的目光避开了曾经怒目而视的苟且之事呢？的确，他的创作欲望依旧旺盛，情感表达也更趋于自然，但他对政治与社会的关心度，和以往相比已不再那么强烈。尤其是到了晚年，年轻时不曾有过的佛教色彩，在其作品中渐渐变得浓厚了。

他开始将自己整理编辑的文集捐赠给有过因缘的寺院。六十四岁的时候，他将自己的文集捐赠给了庐山的东林寺，那是他左迁至江州司马时所熟知的寺院。第二年捐赠给了洛阳的圣善寺。六十八岁中风那年，他将文集捐赠给了苏州的千佛堂。

六十九岁的秋天，他扩建了洛阳龙门以东的香山寺经藏阁（楼），并将此处作为自己信仰生活的居所。以石窟而闻名的龙门就在附近。那尊传说中以武则天为蓝本雕刻而成的奉天寺大佛，想来应该就被藏于寺中的楼阁吧。那伊河，波光荡漾、清澈澄净。

**六月滩声如猛雨，**

**香山楼北畅师房。**

**夜深起凭栏杆立，**

**满耳潺湲满面凉。**

**这是一首题为《香山避暑》的诗。寺院的方丈是一位叫“文畅”的禅师。**

会昌六年（846），白居易辞世，享年七十五岁。在他去世的前一年，唐武宗下敕灭佛，史称“会昌法难”。这给龙门的香山寺带来了怎样的影响不得而知。不过，武宗死后，灭佛敕令随之被取消。这是该年三月的事，白居易逝于该年八月。兵部侍郎白敏中（白居易的从弟）于该年五月升任为宰相。

白居易的墓地位于龙门，俯视伊河。人们称他的墓为琵琶冢。大概是因为白居易喜爱琵琶，或他的名作《琵琶行》吧。我曾经去过那里，墓冢之形，确似琵琶。

[[1]](#_1_287)清少纳言（约966—1025）是日本平安时代著名的歌人、作家，中古三十六歌仙之一。清是姓，少纳言是她在宫中的官职。日本著名随笔作品《枕草子》的作者。

# 出处一览

第一部　中日往来

电视讲座，NHK市民大学，1986年3月31日—4月4日。

第二部　中国历史拾遗

汉朝的西域战略：《现代视点、中国的群像：张骞、李凌》，1985年8月旺文社。

诸葛孔明的时代与舞台：《现代视点、中国的群像：诸葛孔明》，1985年1月旺文社。

成吉思汗开拓的时代：《现代视点、中国的群像：成吉思汗》，1985年3月旺文社。

一条历史纵横交错的丝绸之路：PRESIDENT，1992年3月。

第三部　中国诗人列传

《西域、黄河名诗行》，1987年9月—1988年1月，日本放送出版协会。